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给名人上课

 **eBOOK**
内容资料 非商业

课前的几句话

给学士上课的，最好是博士；给大学生上课的，最好是教授；给名人上课的，最好是大名人。

但在这门课中给名人上课的，却都是凡人。凡人而能给名人上课，似乎有些不合情理。

但凡事都不是绝对的，名人有名人之长，亦有名人之短；凡人有凡人之短，亦有凡人之长。凡人懂得耕田割稻，名人就不一定懂；凡人懂得谦退忍让，名人就不一定懂；凡人懂得勤劳节俭，名人就不一定懂……

而名人呢，亦不可能没有短处。在如今这“知识爆炸”的时代，全知全能的名人，恐怕是绝对不可能出现了。诺贝尔奖得主怎样？算是大名人了吧！但他也不可能是全知全能的。他获了诺贝尔物理学奖，却未必读得懂中国的《周易》；他获了诺贝尔文学奖，却未必能当得好一个电视节目主持人。中国的名人，还远远够不上“诺贝尔”级，身带诸多的缺点与不足，当然就更是难免。中国有写书的名人，有赚钱的名人，有主持节目的名人。写书的名人未必能赚钱，赚钱的名人未必能主持节目，主持节目的名人未必能写书。各有其长，亦各有其短，所以凡人终还有给名人上课的余地。

凡人给名人上课，不讲什么大道理。只是和他谈心，和他拉家常，和他谈“安身立命”的起码常识。凡人不懂大道理，凡人只知道人各有天份，不是样样都能来的。卖肉的卖肉，贩书的贩书；卖肉的何必羡慕贩书的，贩书的又何必羡慕卖肉的！

凡人给名人上课，并不是刻意要揭名人的短。人非圣贤，孰能无过，凡人最懂得这个理。凡人在课堂上指出的，其实只是名人的一些基本缺失，如使用错字病句、假装高深、不近人情等等。希望名人听完后不要生气，因为凡人可给名人上课，名人亦可给凡人上课；万一受不住，名人也可另开课堂，让凡人来听课。

凡人给名人上课，绝不骂人，绝不进行人身攻击。这一点请名人们放心。凡人虽然读书不多，但却是极重师德的。凡人不要“师道尊严”，凡人只把名人当成一个平等的他者。凡人现在虽然是在讲台上，但绝不会自视高名人一筹；名人虽然已名满天下，但亦万不可自视超凡人一等。在这个课堂上，名人和凡是完全平等的。凡人不骂人，也希望名人听课后不要骂人；凡人不搞人身攻击，也希望名人听课后不要搞人身攻击。

这是一本凡人给名人上课的讲稿。也希望有一天，有另一本讲稿出版，那是名人给凡人上课用过的。凡人和名人，本当共存，本当共勉，相互上上课，也许并没有什么不好！

说不定哪一天，一觉醒来，名人成了凡人，凡人却变成了名人！

给名人上课

我无法不老，但我还有可能年轻。我不敢对我们过于庞大的文化有什么祝祈，却希望自己笔下的文字能有一种苦涩后的回味，焦灼后的会心，冥思后的放松，苍老后的年轻。

——余秋雨《文化苦旅》

第一课余秋雨

“是真名士自风流”。何必再去长啸？可以吹一只小号；不一定非去隐居，可以“躲进小楼成一统”；干嘛真去翻白眼，可以微笑着沉默；不必只用于打铁，可以干一番货真价实的铸造。

余秋雨同学，上课了！

余秋雨同学：

今天，老朽要给你上一课。

你现在成名了，找你也找不到了。我只好缺席给你上课，记录下来再让你去读。就算是函授吧——不管别人说什么，你一定要读完。我很明白，人怕出名猪怕壮呀，你成名以后，好多人跳出来冷嘲热讽、吹毛求疵，我正要骂这些人呢——我跟他们能一样吗？我可是真为你好，希望你真写出好东西。如果眼看你出了毛病，还不给你指出来，那不真是老糊涂了吗？

你的文章，好的地方就不说了，成千上万的人都说过了。我只给你挑毛病。我眼睛花了，只看了你一篇东西，叫《遥远的绝响》，没写好嘛。太长了，还生那么大气。你还是太年轻呀。长，就得把话说透；气，也得生在点子上。

你夸奖魏晋名士，说得都不错。可你却骂那个时代，这可就错了。我晓得你的用意，用反衬，时代越黑暗，人物就越光明。可你想过没有，发现一个时代的价值，甚至比发现人物的价值更可贵？内因外因嘛，时势造英雄。可照你那么说，好像一个冰窖，忽然孵出了一大群小鸡。这可能吗？那个时代，即便扼杀了名士，毕竟先诞生了名士；扼杀的事代代都有，诞生可是独此一家。你感情用事，把笔墨都花在扼杀上，是不是就把文章写薄了？

我老了，写不动了。让查理同学照你的题目写一篇。他的才气不足你的千分之一，名气不如你的万分之一，但文章却写得在理，气势也不错。这正是“智者千虑”和“愚者千虑”的道理。做为一个智者，你不可以不小心。

（文：俞人杰）

遥远的绝响

一千七百年后，如果中华儿女忽然对我们这一代人钟爱备至，必是有一位大师生动地再现了我们。这位未来的大师是谁，当然无从知道，但在今天，这样的大师是余秋雨。一篇《遥远的绝响》，令世人对一千七百年前的魏晋人物心驰神往。

可惜，余老师太热爱这些人物的了，由热爱而痛惜，由痛惜而激愤，心驰神往就变成了愤愤不平。看得出，余老师是站着写这篇东西的。他的读者也就激动地站着，痛恨“中国文化史上最黑暗的日子”，叹息“在魏晋乱世，文人名士的生命会如此不值钱”，看他们一个个被“黑暗、混乱、血腥挤压”，又被无端杀害，“鲜血渗入中华大地”，疾呼“文化的惨痛，莫过于此；历史的恐怖，莫过于此。”于是，读者们就从热爱那些名士的慧心罗汉，变成了痛恨那个时代的怒目金刚。

其实，余老师完全可以坐下来，读者就都可以坐下来。心境就比较平和，脑子也比较冷静，事情就想得比较明白。

最简单的道理，凡事有内因，也有外因。一根竹笋钻出地面，可能是它根红苗壮；一大片竹笋破土而出，就要归功于生机勃勃的春天。一个改革家出现，可能是“大任斯人”；改革家层出不穷，就要感谢改革的大气候。

那些名士与那个时代，何尝不是这个关系！

魏晋时代黑暗吗？惨痛吗？恐怖吗？也许。但话总是不要说绝。

一千七百年前，距百家争鸣的春秋时代刚刚 500 多年，封建社会的围城还远远没有合龙。阳气还在，朝气还在，锐气还在。无论有多少“混乱”、“血腥”，我们都敢断言，那个时代热爱自由，尊重知识，崇尚个性。若不如此，哪会有“傲然独得，任性不羁”的阮籍？哪会有“刚肠疾恶，轻肆直言，遇事便发”的嵇康？哪会有《与山巨源绝交书》这样惊世骇俗的篇章，《大人先生传》这样逍遥广大的奇文？阮籍怎么敢骂遍满朝君臣：“君立而虐兴，臣设而贼生，坐制礼法，束缚下民”，嵇康怎么敢说统治者“凭尊恃势，不友不师，宰割天下，以奉其私”？这一代风流名士，又怎么能异军突起，成为空前绝后的雕像？

名士们享受着何等的自由。孙登大概是最大的一位名士，因为阮籍和嵇康都自愧弗如，主动找他“汇报思想”。但他装没看见，一语不发。人家走了，他却用长啸送客。“嵇康从之游三年，问其所图，终不答”。真的有点太傲慢了。阮籍驾车出行，不按着路走，走投无路了，便“恸哭而返”。“邻家处子有才色，未嫁而卒”，他想哭，就“往哭尽哀而去”，“邻家妇有美色，当垆卖酒”，阮籍“常从妇饮酒”，喝醉了，“便眠其妇侧”。他会做“青白眼”，讨厌谁就把白眼翻给谁。他到东平做官，刚干了十余天，不想干就不干了。嵇康呢，想隐居，就到山阳隐居；想打铁，就在洛阳城外打铁。山涛也是一位大名士，还是后来嵇康托孤的恩人，他真心诚意推荐嵇康去做官，可嵇康报以《与山巨源绝交书》。说对方“羞庖人之独割，引尸祝以自助”，实在有点过分。

世人又是怎样的态度呢？不光极其宽容，甚至崇拜和景仰。阮籍去为邻家女孩哭灵，实在于女孩不利，但主人并没有把他轰走。在邻居家“眠其妇侧”，也实在有点出格，但女人的丈夫并没有和他打架。嵇康在城外打铁，人们不去非议，反而去拜访他，就连“高干子弟”钟会都去了，可见市场实

在不小。人们还饶有兴致地流传和记录名士们的特立独行，以致我们今天还觉得他们活灵活现。这样的社会环境使名士们如鱼得水。没了这些水，任你再大的鱼，也休想摇头摆尾。若在魏晋，超凡脱俗的余老师必是最大的名士，但在今天，你能到上海城外打铁吗？敢到邻居家“眠其妇侧”吗？

再看余老师深恶痛绝的统治者。仅以阮籍为例，骂完满朝君臣并没有挨整，曹爽请他做官，司马昭不光请他做官，还要与他联姻，这与汉朝和匈奴联姻可不一样。阮籍故意“醉六十日”，司马昭并不介意。为了游山玩水，阮籍要到东平做官，立刻被允许；十几天就擅离职守也不被追究……

可能有人说，这些封建统治者骨子里仇恨个性、仇恨知识，只是跟知识分子套近乎。可在有些时代，统治者根本不理你；知识分子追着跟他套近乎，他还洋洋不睬。

的确，正如余老师开列的名单，许多名士毕竟被统治者所杀。披着羊皮的狼终于脱下羊皮，露出了杀机。但应该承认，他们披羊皮的时间已经极长极长，足以让一代名士茁壮成长。这样的狼，比根本不披羊皮的狼怎样？比刚披就脱下的狼又如何？这个时代，一群大羊雄壮矫健，比那些只有羔羊的时代，是残酷还是慈悲？

可能是丰皮披得太久，这些狼终于带些羊性。司马昭杀嵇康，允许三千太学生到刑场上请愿、送行，还允许嵇康在刑场上当众弹奏《广陵散》。若是杀害柔石的国民党反动派，早用机枪把三千太学生扫了；若是杀害张志新的“四人帮”，早把嵇康的喉管割了。注定被冤杀的柔石和张志新，倘若自由选择，是愿意死在暗杀的黑牢，还是走向嵇康的刑场？

我们再问问嵇康，倘若重新选择，他愿意降生在哪个时代？不用说，既然自古及今，只有魏晋的名士之花最为绚烂，一个真正的名士不会做别的选择。

按照轮回的说法，只是有限的灵魂在世上来来去去。这就是说，嵇康每个时代都曾经来临。但这朵名士之花一定无数次枯萎。说不定，“留发不留头”的清初一个梳了辫子的老秀才、国民党时一个谦卑的小职员、反右时一个向群众认罪的右派、文革中一个挥舞语录本的臭老九，那就是嵇康啊！

遥远的绝响。那些琴声、哭声、打铁声、长啸声，再也不会重现了。但余老师过分惋惜，却大可不必。有些东西只属于特定的时代。如果你一味呼唤名士的声音和名士的行为，列队而来的只能是神经病、无政府主义者和嬉皮士。

难道我是司马昭的转世吗？不，我是魏晋名士的转世。正因如此，我才知道，余老师说的“中国文化的遗憾”，即名士已经消失，这不是真的。他们又来了，他们散布在这块熟悉的土地上。那么，为什么听不到他们的哭声、打铁声、长啸声呢？

在时代的进化中，名士们也完成了进化。

“是真名士自风流”。何必再去长啸？可以吹一只小号；不一定非去隐居，可以“躲进小楼成一统”；干嘛真去翻白眼，可以微笑着沉默：不必只用手打铁，可以干一番货真价实的铸造。余老师你站出来，你不就是当今最大的名士吗？你的那些文章，不比打铁更烫人吗？不比阮籍的哭声更悲伤吗？不比孙登的啸声传得更远吗？不比嵇康的琴声更扣人心弦吗？

至于当年的名士“在后代眼中越来越显得陌生和乖戾”，更不必叹息。魏晋是一个天才的时代，欣赏少数凤凰飞来飞去；而今却是众生的时代，提

倡所有的鸽子自由飞翔。一只凤凰，只有一飞冲天又不兴师动众，才愈显出神鸟本色。比如余老师者，思考着最凤凰的问题，写着最凤凰的文章，却活得像一只鸽子，不煞有介事到城外打铁，不哗众取宠到山上吹口哨，也不无事生非到邻居家“眠其妇侧”——正是新名士的成熟和亲切，显出了老名士的乖戾和陌生。

一千七百年后，公元 3696 年，相信会有余秋雨式的大师，全面描述这一代名士的风貌。更相信，那早已是天才与众生共荣的时代，凤凰和鸽子都在天野上快乐地飞翔……

（文：俞人杰）

第二课张承志

你要把名片 100%地撕掉，还说“有 90%的准确性”。可人的一生，求真理、找朋友，要的就是 10%呀！承志，我告诉你：俗人的名片，可以笑着撕，不必骂着撕；朋友的名片，千万不能撕！对手的名片，何必非要撕？自己的名片，旧的全撕，换张新的。

让卑污者嘲笑吧

我蔑视一切卑污龌龊的生命

让激流抛弃和超越我吧

我以真正的异端为骄傲

——张承志《金草地》

给余秋雨同学上课后，一群人找到我：“俞老先生，您一定要把张承志批倒！这是个极端分子，死不认错的红卫兵！”我告诉他们，你们误解《给名人上课》这个题目了。它不是名人的刑场。绝非旧东西，而是新事物。

中国的文坛和中国的疆域正相反，不是太挤，而是太空！中国的名人和中国的人口正相反，不是太多，而是太少！在这种情况下，何必要打倒，怎么能扼杀？！

张承志，你追求理想，这是很好的事情。但千万不能用极端的姿态，而要把握“适可而止”的分寸。极端的東西，的确读起来过瘾，但也最容易被推翻。你把理想主义推向极端，就是害了理想主义！历史上多少改革家，都吃了这样的亏呀。

你的《撕名片的办法》，恰恰犯了极端的毛病。你要把名片 100%地撕掉，还说“有 90%以上的准确性”。可人的一生，求真理、找朋友，要的就是这 10%呀！承志，我告诉你：俗人的名片，可以笑着撕，不必骂着撕；朋友的名片，千万不能撕！对手的名片，何必非要撕？自己的名片，旧的全撕，换张新的！

还是让查理同学照你的标题写一篇。你的文章是 4032 个字，我让他也写这么多字。

这是在燥热时节，递给你的一杯清水。

撕名片的办法

以前我是把旧名片随手一扔。我楼下有个傻子，喜欢捡名片，然后乱发。于是他时而是某经理，一会儿又是某主任。我有时把自己的旧名片也扔掉，于是有一次，接过傻子递来的名片，我发现他变成了我！从此再不马虎，先撕碎、再扔掉。

张承志撕名片是另一回事。他是“大撕特撕”、“撕光扔净”，要跟这“不义的世界”一刀两断，这哪儿是撕名片，这是叫劲呢，跟所有的人，也跟自己。

撕俗人的名片

我是小人物，换名片的多是俗人。俗是什么？俗就是“人之谷”，大家川流不息，利来利往的谁也不能绝对免俗。承志兄就一辈子没做过一次俗人吗？俗人其实也可以理解，攀攀高枝，占点便宜。心里讨厌，不理他就算了，用“不着骂”、“寄生”、“偷窃”、“吸血鬼”。承志兄却非要这么悲愤，好像你是一个圣女，被怎么着了一样，系好了裙子，还要大哭一场。其实，谁也不是圣女，吃点亏就算了；天下也没有那么多吸血鬼，他们只是俗人。何况还不能一概而论。俗人的蝌蚪里，说不定会变出高人的青蛙。你杜绝一切俗人，只怕高处不胜寒。

再者，只要你不那么悲愤，很多庸俗都是挺好的笑料。我认识一个爱吹牛的副厂长，名片上有六个头衔，你说逗不逗？这名片我一直留着。一百年后，它说不定是我的遗物中最值钱的一件（想想看，1896年的幽默真品留到了如今会怎样）。

为什么不笑对这些俗人呢？为什么不微笑着写每一篇东西？你的文章风情万种，可就是缺了幽默。少了这种风情，一切风情都黯然失色。这有点怪。有吴承恩、吴敬梓这样的老祖宗，又有米兰·昆德拉和海勒这样的邻居，你骨子里绝不会缺少幽默。是不是因为“以笔为旗”，挑着“抵抗投降”的重担，肩负着“抗战”的使命，你每一个幽默的毛孔，就骤然收紧了？作家没有了幽默，就如同青蛙没有了弹跳。你真是得小心。

幽默不是逗乐。那是一种智慧，一种风韵，一种境界。是活得明白，想得清楚，说得透彻；是举重若轻，大智若愚；是四两千斤，出其不意。幽默还是对别人心智的坚信，所以对这个世界，它又是最好的启迪和教诲，最大的和蔼与慈祥……因而我坚信，在下个世纪，幽默将蔚然成风。不论艺术还是生活，不管“投降”还是“抗战”，无论蝌蚪还是青蛙，谁也离不开它。

撕朋友的名片

朋友的名片也可以撕。但承志兄是要“烧毁自己的后路”，所以“撕光扔净”，“赤裸着肉躯，胸前没有一片箔片护心，走向了坚硬而空旷的大路”——说得好！

但你做得也好吗？

你这本《无援的思想》，真的无援吗？一翻开就知道，书名是骗人的！全书 372 页，你自己的文章只有 103 页，其余是 49 位朋友的声援！这些朋友，你撕了他们的名片吗？你现在搞抗战文学，同路者岂止 49 人，你都撕了他们的名片吗？你说不想“仰人鼻息”，也不怕“烧毁后路”。难道只有你需要呼吸吗？难道你不是别人的后路吗？如果有难的不是你，而是 49 位朋友中的一个，你会装不认识，你会走开吗？

你叹息很多“相濡以沫、患难与共”的友谊，竟会“淡然褪色”、“荡然无存”，这实在是一种深厚的感慨。但你却忽然发现“宁夏甘肃的回族农民”是“纯洁得多的群像”、“最可依赖的朋友”、“都是具有价值的大写的人”。承志兄你真可爱。可你想过没有，这种“一刀切”的价值划分，多么的孩子气。你信不信，在污烟瘴气的大都市里，也有清洁的灵魂；在山清水秀的汉人村庄，也有奸滑的刁民。至于回族农民，我不了解，也不敢乱讲。不过这本身就意味了点什么。你说呢？

你说“在遥远的黄土高原有无数哲合忍耶人民在温暖我”，如果他们知道了你对待友谊的“决绝的做法”，还会继续给你温暖吗？你现在说：“在与哲合忍耶回民结合战斗的日子里，我敏感地明白了与旧日友人的分歧。友谊若没有信仰支持，那友谊确实不是钢。”谁能保证过几年你不会说：“在与……结合战斗的日子里，我敏感地明白了与旧日回民的分歧。友谊若仅靠宗教支持，那友谊确实不是钢。”

撕对手的名片

你搞抗战文学，要和王朔的“汉奸文学”战斗到底。我不向着他，也不向着你，我向着你们俩。——为什么不能让你的名片和对手的名片，共存在时代的名片盒里呢？

艺术不是八路打汉奸，而是八仙过海；不是干烧牛肉，而是满汉全席；不是“一山不容二虎”，而是“风吹草低见牛羊”。你这么明白的人，怎么又把艺术跟革命搅到一块去了？从五四到现在，革了八十年，革出无数的投枪、匕首、镰刀、斧头，一走路就绊脚，你又要“抗战”，这是干嘛？幸好到了世纪末，你再打四年吧。下个世纪，就什么仗也不要打了，让未来的鲜花和芳草，覆盖往日的匕首和投枪。

这四年的仗怎么打呢？你得动真的。川菜厨子不必大叫“麻辣”，粤菜师傅也不用高喊“生猛”，炒出好菜，立见分晓。在文学的宴席上，艺术真品就是好菜。相信吧，市场是最公正的，好菜一定受欢迎；读者是最识货的，只要你写出艺术珍品，让人眼睛一亮，立刻会不战而胜。

但张承志能写出艺术珍品吗？

当然写得出，可你拒绝写。你认为文学不是艺术和审美，而是信仰和战斗。于是你心潮汹涌，只求一吐为快。篇篇是“思想的关山”，可灵感的山路呢？快吃萝卜不洗泥，可是好吃吗？快刀斩乱麻，但是耐读吗？的确，成千上万的人给你鼓掌，可为的是你的呐喊，而不是你的歌声；为的是你的热血，而不是你的笔墨。别人在欢呼，说是一个革命家登上了舞台！我却在哭泣，因为一个艺术家走向了墓地。革命家是青松，高大挺拔，遍布时代的每一片山岗；艺术家是野山参，是栋梁，但凝聚着天地之秀。

承志兄，静心写点好东西。你对艺术有误解。不是“消遣性、玩性”，它是一种魅力，一种妙境，正如莫扎特的音乐、李白的诗、梵高的画。如果你像这几位大师一样，跟艺术叫劲，而不是找对手叫劲，凭着你的功力，转身就可迈入这妙境之中。

忙于抗战，你可能注意不到，当两群雄鹰奋勇相啄时，一群鸽子正在安详地起飞。在新世纪的春天，这群“鸽派写手”说不定能越飞越高。绝不比你高明，只因为他们不想打旗、无意革命，只想活得平凡、写得温和。所幸我是他们中的一员。从字里行间，你看得出这种温和吗？在名片的话题之外，你读出了某种呼唤吗？

撕自己的名片

承志兄愿意在自己和别人的名片上，都冠以“哲合忍耶”。“这是我要求中国文化接受的一个外来词……是一种烈性的血，是一种义，是一种叛逆和坚守的素质。”

若不是知道你的人格，我会认为这是一个文字骗术。“哲合忍耶”，它的本意跟谐音并不对应。任继愈主编的《宗教辞典》说得分明，它是“中国伊斯兰教四大门宦之一”，晚在伊斯兰教盛行 1100 年后，即 200 年前创立于宁夏甘肃。它的特点是“崇拜并神化教主，传播所谓各辈教主所创造和显示的奇迹，主张朝拜教主的拱北。”这是真主的圣意，还是教主们的圣意，似乎不劳多说。为什么你要背靠它呢？是想当一个被神化的教主，还是想找一个教主来神化？你“要求中国文化接受”，又是在什么意义上？

关键是，你自己准备接受它多久呢？

你已经一再撕毁了自己的名片。不喜欢中国文化了，就毅然出走，去拥抱西方文化。不久又撕了“海外赤子”的名片，说西方文化是“世界体制的渊藪”、“北美四面铁壁，只有反共的洞可以让你爬进去”。等去过西北，人们发现你又换上宗教的名片，皈依了哲合忍那。“极端做为正义的绝望嘶吼时，人无权谴责它”、“决绝是为了烧毁自己的后路”。但极端和决绝只能有一次，就像起义，就像从良。你一再地决绝，就真的没了后路。

很多人追随你。但谁心里清楚，正因为心底无私、坦诚真率，你这个大破大立的人，随时可能去拥抱一个新东西。一个突然跪拜的人，最可能站起来就走。所以恐怕真主会更相信一个“平常心”的回民老太太。他甚至正在后怕，听过你对他的讴歌，他当然知道，万一翻转过来，这讴歌会变成什么。

不算温和，但为了说出最温和的忠告：既然几经翻覆，索性静下心来，想个明明白白；然后凭着哲合忍耶“叛逆和坚守的素质”，最后一次叛逆，再永远地坚守。你身份太多：中国人，回族人，革命家，艺术家。你没有三头六臂，又怎能忠孝两全？想想吧，你最该拥抱什么。哪怕想上十年，一旦想好，就紧紧抱住，再不撒手！

到那时，张承志就只有一张名片，任何人也撕不碎，无论自己，还是别人。

我们都是孩子。谁不想大撕名片、决绝地“回到原初”？

但在我们的头顶，悬着一个大决绝。你不是信了真主吗？那你当然知道，他会来撕的。不用急，每个人都会被撕毁，再抛向下一个“原初”。一个高人、俗人、仇人、友人，有的变了男，有的变了女；有的变成兽，有的变鸟。大家忘却前生，相对不相识……

太快。很短。在这大决绝的宝贵的前夕，就再别任性了！

快抓紧你自己。当来世，你未必还是你，未必有这样的情、这样的才、这样的笔！

也握紧你的敌人。虽不同道，却争得堂堂正正，在来生，未必能找到这样的对手。

当然，更要抱紧你的亲人和朋友。多么可贵呀，他们是你的爱，是你的缘，是你这一次轮回的贴心的伙伴……

（文：俞人杰）

问世间，情是何物，

直教生死相许？
天南地北双飞客，
老翅几回寒暑。
欢乐趣，
别离苦。
其中更有痴儿女。
君应有语，
渺千层云，
千山暮雪，
只影向谁去？
——金庸《神雕侠侣》

第三课金庸

江湖是无法笑傲的。江湖里没有掌握自己命运的人。江湖是“全面的恐怖、全面的屈从、全面的孤独”的世界。只有江湖梦想彻底被现代化文明击碎、摧毁时，我们才可以说：我们有了笑傲的资格。

笑傲金庸

江湖是无法笑傲的。江湖里没有掌握自己命运的人。

江湖是“全面的恐怖、全面的屈从、全面的孤独”的世界。

只有江湖梦想彻底被现代化文明击碎、摧毁时，我们才可以说：我们有了笑傲的资格。

A：不识“侠”之真面目

侠与众生：一日长于二十年
武林暴君和奴才
旧恶棍与新教主
跪着的“江湖豪杰们”

希腊神话中的阿喀琉斯勇猛无比，但他的脚踵却是致命的弱点。寻找金庸武侠的情节破绽和细节败笔毫无意义，我们寻找的是金庸武侠的“阿喀琉斯之踵”。

金庸武侠的“阿喀琉斯之踵”就在于小说传达的思想和社会文化心理。人类都曾经历过英雄膜拜的阶段，但没一个民族像我们这样企盼侠客和救世主，没一种文化像武侠这样，过于成熟而苍老，细腻而荒诞。武侠中所展示的诸神世界本应产生在洪荒年代，或者是绿林蜂起的中世纪，但在20世纪的中国，在“最后的传人”金庸先生手中，达到了辉煌之巅。

拳头硬正义才能得以伸张，功夫高才有行侠仗义的本钱，这是武侠小说的基本法则，也是古老东方文明芸芸众生的梦想。金庸先生也自感武侠更多的是“武”，所以他极想突出“侠”。然而，“侠”是神奇美丽的，也是虚幻危险的。“侠”们的超人化和全知全能，凡夫俗子们的无力自我拯救，企盼“侠客”、跪倒在大侠脚下的文化心态，对人类的尊严与自由构成了极大的威胁。

在金庸笔下，侠与凡俗众生无法平等。他笔下的那些少年，有的虽愚鲁顽钝，有的虽朴实憨气，有的虽不拘小节，但他们的成功机遇，练武的本领又岂是凡俗众生、武林常人可及？《飞狐外传》中说得好：“凭着这本拳经刀谱。他练一天抵得徐铮他们练一个月，何况，即使他们练10年20年，也不会学到这天下绝艺的胡家拳和胡家刀。像郭靖那样的练降龙十八掌和九阴真经上的功夫，石破天歪打正着参透“侠客行”神功，虚竹误打误撞解开珍珑棋局，令狐冲在华山绝顶洞中得风清扬传授独孤九剑，“活学活用、立竿见影”地现炒现卖，岂是江湖寻常辈可以企及？

金庸笔下的正面主人公的“侠”举，在此撮其要罗列
书名“大侠”侠事

《飞狐外传》胡斐为钟阿四一家报仇

《雪山飞狐》胡斐救助金面佛苗人凤等

《连城诀》狄云救助水笙，戚长发、戚芳等

《天龙八部》乔峰等救助宋国豪杰及岛主等

《射雕英雄传》郭靖救助宋朝平民百姓

《鹿鼎记》陈近南月夜救顾炎武、吕留良等

《笑傲江湖》令狐冲救助仪琳、岳灵珊等

《侠客行》石破天救助大悲老人、石中玉等

《倚天屠龙记》张无忌救常遇春、殷离及明教属下

然而，钟阿四们没有武功，注定他们永远无法伸张正义成为大侠。既无司法程序伸冤，也不具备个人暴力能力，他们只有渴求被拯救，而“侠”就充当了救世主的角色。可以想象，如果胡大侠们杀了凤天南式的恶棍，钟阿四们跪倒谢恩，他们在旧恶棍面前可能站起来了，但在“侠”们面前膝盖又弯了下去。他们在“侠”面前，永远不可能有独立人格，自由诉求……

但是，却没有一种制衡力量能保证“侠”们不堕落成大奸大恶、大虚大伪的新暴君，普通众生必须靠道德自律，而“侠”们是可以道德自律的吗？如果不是生活在“侠客遍地”的世界，钟阿四们则冀望青天老爷、教主们救世，一旦青天老爷、教主们拯救“成功”，他们在青天老爷、教主们面前永远是奴才，恩情说不完，也报答不完。看《侠客行》中闵柔送了石破天一锭银子，石就想报恩，可知此传统根深蒂固。

同样的道理，也无法制约任盈盈、令狐冲、乔峰、虚竹、郭靖、黄蓉辈变成任我行、东方不败、丁春秋、天山童姥、洪教主……只能靠他们自律。这是一种虚假的江湖乌托邦。

我们把令狐冲做为个案解剖。他从来就不是一个真正意义上的叛逆者。令狐冲内心中对岳不群怀着复杂的感情，他对岳不群如慈父般依恋，时刻梦想回到师父、门派的怀抱，甚至师父的一记剑招“浪子回头”都能使他激动不已，但最终是极大的幻灭。他根本就没有追求自由的欲望，他只是被逐出山门，不得已而为之。从崇拜岳不群到识破、反抗岳不群，对这个权威令狐冲是唾弃了，但他又寻到了新的权威：风清扬以及方证大师、冲虚道长……他们都可支配影响他的良心、人格。尽管令狐冲在任我行面前表现出一种特立独行之状，那仅是由于任我行太残暴、谩词太露骨，假若任我行是“有道明君、有德贤人”，温情脉脉地抚摸令狐冲一把，后果如何？

即使我们确认令狐冲摆脱了一切权威，但他自身早已成为不可逾越的权威和武林领袖。在他脚下的那些所谓“群豪”，又有谁能称之为“自由人”？他们虽不曾服下什么“三尸脑神丸”、“生死符”、“附骨钉”、“豹胎易筋丸”，也不曾屈从于令狐冲的武功之下，但必屈从于令狐冲所谓的“贤德”之下。

江湖里到处充满着逃避自由的人。归云庄主陆乘风和黑风双煞梅超风都是典型的例子。东邪黄药师因陈玄风偷走《九阴真经》，迁怒余下弟子，将他们大腿筋脉挑断，逐出桃花岛，陆乘风是受害者之一。可此人的思维逻辑竟是：这都是陈玄风害的，因此要抓住此人献与“恩师”黄老邪。他从来也不敢想：黄老邪就是恩情下的“暴君”。当他听到黄药师“死了”的消息后，因为无法被师父重新收归师门而大哭号陶。没有黄药师之命，他连武功都不敢传授儿子。而当黄药师神兮兮地赐了他两招武功后，其感恩戴德之情无以言表。陆乘风一辈子活在黄药师的阴影里，梅超风临死前也自断手腕，以遵师命。至于郭靖大侠，也是口口声声：“弟子就有天大的胆，也不敢和前辈过招。”这些谦卑的人，谁能活出个“独立人格”？既然每个武林老掌门人、前辈高手，在自己的门、派、教中都可以成为黄药师这样的无法制衡的暴君，同样的道理，每个在江湖上人人仰慕的侠士，在自己的门、派、教中都可以成为一个不折不扣的奴才。

《笑傲江湖》中的刘正风故事也最恰当地传达了江湖那一套价值观。普通人和弱者无法选择，别人早已为他们指引了牺牲殉葬的道路。刘正风为了朋友之义固然值得推崇，但他家人的权利又在哪里？他见到妻子儿女惨死眼前，还甚是镇定，可见他已不是有血有肉的人，而入“超人”之境。我们除了谴责嵩山派的残暴外，难道不可以反思一下刘正风对他家人的感情和态度吗？在这种忘我中把家人作为“我的附属物”，自然是可以用一个个杀掉于眼前而色不变。

B、金庸武侠方程式

经书膜拜与老年文化
受虐倾向和打手模式
武侠世界的道德麻木
想象力奇葩怒放于骷髅之上

“侠”们是如何得遇高人、秘笈的呢？我给金庸的武侠速成班再列一张“学员履历表”：

陈家洛先得天池怪侠袁士霄授百花错拳，后在回疆石洞中骷髅旁得悟武功

郭靖江南七怪给他打底子，洪七公投降龙十八拳，又在桃花岛石洞得老顽童周伯通授《九阴真经》武功

狄云丁典教他神照功，又在雪谷山洞中学得《血刀经》中武功

胡斐自学《胡家拳法》、《胡家刀法》，得赵半山、苗人凤指点

令狐冲在华山石洞得窥骷髅武功，风清扬传他独孤九剑，在西湖地底任我行授他吸星大法

张无忌初习武当功法，后在地穴遇阳顶天骷髅，得圣火令和明教乾坤大挪移武功

段誉无量山谷石洞遇玉像，拾得逍遥派武功秘笈，习得凌波微步，后又学得六脉神剑和枯荣大师内功功法

虚竹得无崖子授北冥神功，天山童姥授六阳掌、折梅手

石破天谢烟客授大悲老人武功，侠客岛石洞参悟“侠客行”武功

袁承志得神剑仙猿穆人清、木桑道人授武功，又在华山石洞遇金蛇郎君夏雪宜骷髅，得《金蛇秘复》练成武功

在金庸的武侠中，农业社会的经书膜拜和老年文化意识何等深重！且不说这些“侠”们仗着巧读经书，得以从“江湖大学”毕业，就是那跌打医生阎基，仗着撕了两页《胡家拳法》，竟也练就了颇高武功。难怪田归农的问话颇带嘲讽意味：“你就是那个跌打医生，怎么学会了一身武功，做起寨主来啦？”钟阿四更是谆谆教导胡斐：“你想想，那拳经刀谱共有300多页，将来学会了，学全了，能有多大的本事！”所以武林中人为了《九阴真经》《易筋经》《葵花宝典》《神照经》《药王神篇》打得死去活来。农业社会由于靠天吃饭，老人的经验十分重要，也显得神秘。是故，少林武功多是达摩老祖传下，武当秘复《太极拳经》自是张三丰所书，《九阴真经》为前代高人黄裳“无师自通”修习而成，《辟邪秘笈》是前朝皇宫一位太监所著。而那些风烛残年的老朽们如袁士霄、风清扬、扫地僧人，竟都是武林中无人堪与相抗的高手。袁士霄这位天山的老侃爷竟能靠一张嘴把火手判官张召重击败。

我可以肯定地说，跪倒在经书和老人脚下的少年侠客们，永远不可能是自由人，因为他们的武功是经书和前辈所赐，他们不能自己掌握命运。离开了《九阴真经》、《易筋经》、周伯通、风清扬、任我行、无崖子、童姥，郭靖、令狐冲、虚竹什么也不是，说不定正盼望着侠们来拯救他们呢！

金庸笔下的主人公还多具受虐倾向。他们受虐于命运，受虐于前辈、女子。通过这种受虐，衬托出他们宅心仁厚，实则正是他们泯灭自我的特征。段誉受虐于王语嫣，王语嫣受虐于慕容复，石破天受虐于丁当，丁当受虐于

石中玉，令狐冲受虐于岳灵珊，丁典受虐于凌霜华家族。反之，后者多具施虐倾向。像狄云在狱中，屡次被丁典无辜殴打，但他从无半分憎怨，这种无我已修炼到高层次了，非“凡夫俗子”能及。这在农业社会中成为至高无上的美德。屈从、贬损自己，克己复礼，从好的方面而言，可能是与人为善，但也往往成了伪君子、暴君刀俎上最好的鱼肉。

金庸武侠还光大了一种半正半邪的打手模式。青年男主人公有意无意地去“附凤”（西方社会是灰姑娘式的攀龙型）。“邪女”在金庸笔下光彩照人：温青青、黄蓉、殷素素、赵敏、丁当、任盈盈，而这些邪女背后都包含着极大的武林势力。如黄蓉之父黄药师是当世五大高手之一，殷素素之父为白眉鹰王殷天正，赵敏是汝阳王的公主，丁当的爷爷是魔头丁不三，任盈盈之父更是日月神教教主任我行。我们的“侠”们有时就是如此“好风凭借力，送我上青云”的，他们对“岳父”们的抗拒，玩的也不过是严子陵与汉光武帝的游戏，至多是回避，而非直接而无情的对抗。

成昆、萧远山、慕容博的遁入空门，充分说明了武侠世界道德的麻木不仁。他们弘扬的是一种“放下屠刀，立地成佛”的政策。像成昆、慕容博这种大奸大恶放下屠刀，就能在佛寺中修行，而那些没执过大屠刀，干了点小错小恶的，反倒永远成不了佛，极快地当了黄泉之鬼。这是得自《西游记》中的“光荣传统”。神仙老道的徒儿们下凡来做妖怪，吃了个把人，糟蹋了一方水土算什么，最后还不是神仙老道收走了事么？这种江湖社会与东方农业文明是同质同构的，它只承认存在少数贪官污吏甚至昏君，而绝不承认这种体制出了问题。

在没有个人意识、自我尊严的江湖中，救世与被救将是永恒的主题。救世主意识物化到武功、经书、宝刀宝剑，乃至荒诞不经、刀枪不入的乌蚕衣（狄云）、金丝背心（韦小宝），时灵时不灵的六脉神剑、凌波微步（段誉）、吸人功力的吸星大法（令狐冲），甚至毒物，莽牯朱蛤（段誉）、烈火丸和九九丹（石破天）……这些愚昧的玩艺儿已经在100年前义和团那次悲壮的抗争中上演了。难道冷兵器时代的梦还没有做完么？

术曰：

要登武坛，须俏千金。

前辈必遇，岳父要邪。

经书常练，掌门能做。

石洞可钻，骷髅莫怕。

自然，俏千金也可以发展为阔太太，而侠们也可以登基做帮主、帝王了。只是可惜了那些石洞、骷髅，怎么屡屡在金庸武侠中上演呢？金庸先生的想象力莫非博大精深而又如此雷同窄小么？

我的结论是：江湖是无法笑做的。江湖里没有掌握自己命运的人。江湖是“全面的恐怖、全面的屈从、全面的孤独”的世界。只有江湖梦想彻底被现代化文明击碎、摧毁时，我们才可以说：我们有了笑傲的资格。

（文：骆爽）

第四课张中行

读他们的东西，经常使你有一种大树凋零的感觉，读他们的东西，醇厚之中总觉着还缺点什么……

遗老气、方巾气、布头气，晚辈斗胆总结这三气，并非当真胆敢给张老先生上课，不过是盼望老先生松柏长青读他们的东西，经常使你有一种大树凋零的感觉，读他们的东西，醇厚之中，总觉着还缺点什么……

太阳下的清供

张中行老先生的书总是给人一种温暖的感觉。那一篇篇旧事掌故，很有些古人笔记的味道。怎么说呢？不大像魏晋，那种锋芒毕露的智慧；而是像晚明，有一份沧桑之后的无奈，娓娓道来的平和。

只有谈起“文革”的时候，老先生才有点火气。这也难怪，中国几千年来，大概只有三数个蔑视文人的时期。秦始皇焚书坑儒是一个；元朝有“九儒十丐”之说，秀才的地位，还在娼妓之下，也就比要饭的高些，算一个；再一个，就是知识分子被称为“臭老九”的“文革”时期了。老先生是文人，说起那段日子，心里难免不平，也算不得什么。

最初朋友向我推荐张老先生的书，说：“那可是一个真正有学问的人，文章每一句话都是有来历有出处的。”就像黄庭坚推崇杜甫的口气。我陆续买来看了，觉得朋友说得不错。

这世道，大儒不多了。退一步，张中行，或者还有南怀瑾他们，就显出来了，很可以用“水落石出”来形容。读他们的东西，经常使你有一种大树凋零的感觉。的确，他们算不上大学者，但他们还有着大学者时代的余韵，就像风雨后的晚晴，也是人世间最美丽的风景。

对这样的宿儒，从学问的境界上讲，现在已没人有资格对他们说三道四了。但是读他们的东西，醇厚之中，总觉着还缺点什么。或者，就是宋儒朱熹所说的“为有源头活水来”的“活水”吧。这样的文字，是不动的风景。按张中行老先生的话，应该叫“清供”。

张老先生曾经写过一篇《案头清供》，讲他的书桌上的几件摆设。所谓“清供”，就是不花钱得来而又自己喜欢的小玩艺。张老先生的清供有三样：大老玉米一穗，看瓜一枚，葫芦一只，各有各的来历，各有各的故事，拉拉杂杂，也敷衍成一篇好文章。

谈起文人的书桌，最有名的大概是闻一多的那张。诗人的名作，就是《闻一多先生的书桌》，几乎是逢集必收的。闻先生的书桌上，似乎并没有什么清供，有的只是沉甸甸的愤怒和郁闷。这张书桌给人感觉，并不是安放文房四宝的地方，而像是一片大草原，风暴滚过，间或夹杂着野兽凄厉的怒吼，让你感到一个书生也有拍案而起的灵魂。而张中行老先生的书桌，显然更具有传统文人的情调，就像是晚秋时节的麦田，鸟雀飞来飞去，啄食着田间遗落的麦穗，落霞满天，渔舟唱晚。

这两种境界，主要出于乱世与盛世之别。乱世多拍案而起之作，而盛世则不乏清供的闲情，倒也不必强分个中高下。历来所指责的，只是乱世中的清供，像周作人的知白首苍颜貌不扬，香奁绮梦定难偿。观棋听侃随缘事，也演浮生戏一场。

——张中行自题堂小品文。仿佛不知从什么时候起，文人已经失去了逃世的自由；只有在好世道，人们才有闲适的权力。张老先生的案头清供，不过是好世道一个最雅致的注脚。

但张老先生可能并未意识到，他的清供，不只三件，而应是四样——加上他自己。这绝非微词，事实上，依照中国传统，人老了，就该是供起来的，而又能清，就是不糊涂不添乱，也就很好了。只是不知道，老先生自己以为然否？

老先生最畅销的书，《负暄琐话》及“续话”和“三话”，是最中正平

和的文字。“负暄”，就是晒太阳的意思。按照老先生“清供”的定义：不花钱得到而又自己喜欢，日光浴不要钱，除了爱美的女士大概人人都喜欢，这种方式无疑具备清供的充分条件。再说必要条件，就是要有闲适的心情。现今的人越忙，就越讲究消闲，印的书虽然多，但能坐着读的倒也没几本——读书，不再为了寻求真理，而是为了打发时光点缀心情。老先生的“琐话”，说白了就是琐细的家常话，既然是晒着太阳说的，自然也并不要求听众都正襟危坐。这就符合了清供的必要条件。

满腹经纶的老先生说“琐话”，而不是板着脸教训人，使人如沐春风，本来这是一种好的不得了境界。但既为清供，总觉得缺几分活泛，在老人大概也是难免的事情吧。

元稹诗曰“白头宫女在，闲坐说玄宗”，可谓一语道破暮年心态。那位宫女年轻时伺候过唐玄宗，老了，虽然天子已经换了好几个，但一张口还是玄宗旧事，不免一种遗老气。张老先生是讲古的高手，特别是所谈“五四”人物，颇有野史的魅力，本来跟遗老气是不沾边的。但问题出在，文人的通例，似乎总有一种厚古薄今的倾向，认为今天的世道斯文丧尽，而只有自己年轻时才是“郁郁乎文哉”的好时候。然而就今天看，事实似乎也是如此——大儒辈出怎么也是半个多世纪以前的事了。张老先生虽然不薄今，但因此却可以理直气壮地“厚古”，对于旧人旧事，饱蘸深情，终不免缺乏一些冷静的剖析。大概这也是古人笔记的通病。张老先生的笔法接近古人笔记，不觉也就染上了些遗老气。是这样的，白头宫女说玄宗，说一万遍，也还是家常话，不脱“春寒赐浴华清池”的路子，说不出“渔阳鼙鼓动地来”的前因后果，终究不大解渴的。

不过，所谓“述而不作”，老先生也许不是不能说，只是不想说罢了。老一辈的学风，往往有清朝朴学的影子，发展到极致，有的老学者，一辈子就出一本小册子，严谨到简直是水泼不进。张中行老先生是有大学问的人，但似乎并没有什么宏篇巨著，只是以闲适文字见称，大有举重若轻的况味。但学问是藏不住的，总会露出来，引一段经，埋一个典，对于芸芸读者，有时就难免曲高和寡了。把学问注入文章里，张老先生所做，大概没钱锺书先生那么密集，又没南怀瑾那么做作，很得中庸三昧。但一辈子教书生涯的影响，学问中就不免带些方巾气，不是很灵通，损害了清供中的“清”字。

再者，人久坐书斋，虽可神追千古心骛八极，但举目所见，无非书鱼粉蠹，所写文字，也就不出大老玉米看瓜葫芦等“清供”之属，果真应了“琐话”中的那个“琐”字。如果也硬归一“气”，可谓布头气。如今不少作家，为了应付各方频频稿约，被迫连刷牙洗脸也要成篇，说他们是布头气，大概还算是客气的。张中行老先生非此辈可比，琐碎也是琐碎得极雅致，但大老玉米与读者何干？想也是写得多了的缘故。

遗老气、方巾气、布头气，晚辈我斗胆总结出这三气，并非当真胆敢坐上“给名人上课”这个讲堂，不过是盼望张中行老先生松柏长青的意思。毕竟，全都说好就不那么好了。

（文：麦克）

第五课贾平凹

痔疮嘛，大小也算个隐私，对人对己都不是一件愉快的事情，各位谁要是不幸得上这病，抓紧去看就是了，倒也不必像平凹同学那样将其大白于天下。不平静灵魂在平静如水的岁月里浮沉不安宁的肉体在自我设置的樊篱年躁动

——贾平凹《白夜》

“屁股主义”？

同学们，今天这一课，我们来研究一下屁股的功能。今天我们赶上了好时候，所以研究屁股的功能，不必像当年谈“马尾巴的功能”一样战战兢兢。作为具体的研究对象，今天，我们请来了世界上最著名的屁股，对了，就是贾平凹同学的。掌声！

同学们不用担心，平凹同学不会不高兴的，因为上述论断，本来就是他自己提出的。他写了篇文章，名叫《珍视脸，更要善待屁股》，讲他一次做痔疮的经历。文人嘛，自古就是多愁多病的身，横遭此一刀之厄，不免对自家屁股惺惺自惜起来，就借大夫的嘴说：“你是著名作家，这也是著名的屁股嘛！”并且得出结论：平日把脸看得那么贵重，其实屁股才是最需要善待的。

善待地球的，叫环保主义者；善待国家的，叫爱国主义者。那么，善待屁股的，是不是可以叫作屁股主义者呢？不知平凹同学愿不愿意笑纳。这丝毫没有不好的意思。古人说“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可毁伤”，今天的潮流，正在向传统回归，理当多些头发主义、指甲主义、老泥主义，而屁股主义，不过更加旗帜鲜明罢了。平凹同学大概是个很传统的人，当大夫对他的痔疮判了死刑的时候，他就问：“能不能不割？人体是有风水的。”同学们都知道，屁股又叫“气门”、俗话说“人活一口气”，屁股挨刀，气门破了，后果不堪设想，也难怪平凹同学踌躇。

好在平凹同学是个很灵活的人，懂得“失之东隅，收之桑榆”的道理，对于尊腴遭殃倒也能化腐朽为神奇，甚至变成了一个为其扬名立誉的机会。平凹同学是大名人了，名字、脸面早已风光无限，只是屁股尚无缘出头。善待屁股的意思，其实是说，人体器官的运转，不能像我们的社会一样轰轰烈烈地改革，还是要吃大锅饭，要搞平均主义，谁也不能亏待了。你好比说，脸面太风光，屁股自然有意见，一闹情绪，就长个痔疮什么的。痔疮要割，搞平衡的结果，就得让屁股出出名，否则不知道它还要闹出什么妖娥子。平凹同学懂得风水，自然深知其中利害。

屁股的功能，一言以蔽之，在于打，在于拍。打就不说了，大概很少有孩子没被爹妈打过屁股，明朝的皇帝也以打大臣的屁股为能事。说一个人欠揍：你屁股痒痒了吗？外国人对一个人最轻蔑的态度：我要踢他的屁股。说到拍，学问高深极了，可以做博士论文。最无聊的是用舌头，就是“舔痔吮疮”，马屁已经拍到家了。但是，这些都是针对别人的屁股而言；对自己的，不惜笔墨大事渲染，平凹还是力拔了头筹。大概，这就叫开风气之先吧。

做文人嘛，不能总是忧国忧民悲欢离合，总要不断地拓宽写作的领域。时下一些“专栏作家”，已被挤得只剩下牙膏皮，所作文章，无非吃喝拉撒，令人不耐之极；有平凹同学出来，以屁股入文，无疑对题材的拓展作出了新的贡献。鲁迅说：“第一个吃螃蟹的人，是最勇敢的。”但他没有揭示这种吃螃蟹者的心理，倒不如平凹同学说得明白。他写道：

“五月初发复发的病，用镜子照（第一回委屈了镜子），樱桃般的。”

古人诗云“八岁偷照镜”，总归是羞羞答答。但平凹同学不愧是文章圣手，对此掩饰得极好，而是说“委屈了镜子”，真是绝妙好词。镜子里的东西，“樱桃般的”，全无“猪八戒照镜子”的气急败坏，反而充满诗意，不是屁股主义又是什么呢？孟子主义是“老吾老以及人之老”，而屁股主义则

是“爱吾脸以及吾之腩”。可别小看屁股，屁股里有论语，屁股里有春秋，更藏了深刻的人生哲理，就像平凹同学说的：

“但人有痔疮，使人清醒了人生（就像强壮的俊男美女患有痔疮）常常是有尴尬和难言之苦。”

平凹同学敢于说破这“难言之苦”，勇气可嘉。但括号里的话令我不敢苟同。自己得了痔疮，就幻想天下人都得了痔疮，这是屁股主义的典型思路，也太小气了一点吧。

好啦，同学们，咱们今天课就上到这儿。最后说一句，痔疮嘛，大小也算个隐私，对人对己都不是一件愉快的事情，各位谁要是不幸得上这病，抓紧去看就是了，倒也不必像平凹同学那样大白于天下。

（文：麦克）

第六课贾平凹

除去那官、商两路的种种怪现状，一群精神侏儒营苟着庄之蝶整日鸡鸣狗盗的情节，尚粗糙可读之外，其余的厚厚大半本书竟全是“毛片”的旁白文字注释，而且“毛片”还被注释得那么糟糕，那么拙劣，像是从哪儿临摹来的。真可谓遍地“黄”花分外香。

杂烩欲望的小吃店——贾平凹和他的《废都》

就象以往精读贾平凹的《抱散集》一样，我依然是带着十分钦佩的心情，翻开了已经被报纸炒得满地是火的《废都》。可谁能想到，在几天的艰难阅读中，除去那官、商两路的种种怪现状，一群精神侏儒营苟着庄之蝶整日鸡鸣狗盗的情节尚粗糙可读之外，其余的厚厚大半本书竟全是“毛片（色情录相带）”的旁白文字注释，而且“毛片”还被注释得那么糟糕那么拙劣，作者似乎并不精于此道的主观感觉，让人怀疑像是从哪儿临摹来的。再说那贯穿全书的文风，真是土又不土，雅又不雅，文又不文，白又不白，昏昏噩噩，一锅糊涂。

这一部被捧成是当代《红楼梦》的长篇小说，从头到尾都不是从作家充盈丰厚的主观创作意蕴出发，借现代生活中人和事作为对象，去实现完成自己的创意，而是用一颗空荡饥渴的灵魂，一路拣拾起那非城非乡生活中一堆堆可怜而贪婪的恶欲，终于在书结尾处做成了一隅杂烩欲望的小吃摊儿。在那脏乎乎的大柴锅里，苍蝇、鼻涕、体毛、脓血、癌细胞，该有的应有尽有（此处删去 50 字）。

如果还硬要归类升华的话，作家大概本来企图从中国古代话本和民间黄色故事中找补到某种突破自己的文学新鲜玩艺儿，借以掩饰创作力的枯竭。然而这种近乎回光返照式的挣扎努力，却恰恰证实了作者本人在小说创作力上已一步步走入极限。

斗胆说一句不受听的读后感，贾作家真是该搁笔，凭以前的作品等待“不朽”了。

《废都》里用了大量的篇幅描绘男男女女。情爱、性，进入小说原无可非议，甚至本可以写得很美。我这样说，并不是因为在这本小说里写了多少男女情爱和房事，问题是所有这一类的描写全都没有起码的感情升华递进过程，只不过就象公狗看见了漂亮的母狗，然后就是互嗅和交配（此处删去 3 个字）。在阅读本书的过程中，读者也许很有可能会产生一系列的生理反应，但然后呢？然后就象心里塞满猪毛驴肝一般，只留下那么一种脏乎乎臭哄哄的心理感觉。

在作者似是调侃其实轻蔑的悠悠笔锋下，偌大一座西京城里，活得有滋有味的原来就是那么一群黑、文两道的闲人，撑着天的是他们的“杰出代表”四大恶少和四大名人，再加上那么几个有“买”和“卖”的小保姆柳月、专为无耻文丐向上爬穿针引线的婊子尼姑慧明之类。人们倒也犯不上因为在这部长篇中反复出现男男女女苟苟且且大惊小怪，不都是“源于生活”，现实社会中本来就有的段子嘛！要命的却是，作家本人在描写这座又“黑”又“淫”的京西城的时候，那似是自娱又似是自弃的津津品味和十足把玩，就如同一个顶着满脑门高粱花子的村人有朝一日杀进城来，终于处心积虑戴上了“博士后”的堂皇冠冕，内心深处却由于深刻自卑，从始至终都充满了对城市和城市人的莫名仇恨，以及浸润在整部小说字里行间那心理上的强烈占有欲和报复欲（此处删去 150 字）。

然而，当作家让那位不知是以谁为化身的作家庄之蝶，终于赤裸裸地站到了“软得如一根面条的”唐宛儿床前时，他恰恰没有想到，在读者的眼里，其笔下主人公所占有的，仍然还只是一个善卖风情骚首弄姿的恶俗窃妞（此处删去 25 个字）。

真叫人不好意思，而且更替作者感到遗憾，尽管作者心神耗尽，故事情节也杜撰得九曲十八弯又是枝杈又是叶蔓，可“农村包围城市”的伟大进军，最后在其自己笔下仍然还是“农转非”未获签证（此处删去8个字）。

在不分段落也无章回就一路流水拉杂下来的《废都》里，有一只不容忽视的“文眼”，却是认真地做在了388页，龚小乙吸毒之后那寻死觅活麻醉感觉中：时间中止……男淫女乱……乌七八糟……天旋地转，好一幕城市大毁灭的“黑色风暴”。在尽情描绘过这黑色风景之后，作者狠叨叨地抒写道：“这个城市的市民都是没有了交配能力的男人和被占有女人，所有的钱都是他的，所有的大烟都是他的……”

本来极欲伴着奶牛的反刍沉思超脱出世，却反而正显露出自己底根儿上就对红尘热闹的涎涎艳羨与炎炎觊觎，很想居世界人类之巅峰作俯身鸟瞰中国状，却一步也没能走出黄土坡半山腰间那一眼小小的窑洞。巴尔扎克说：“小说被认为是一个民族的秘史。”其实它更可以被看成是作家本人自我灵魂的深刻透视，真正的文学“游戏”果然是冷酷无情，它恰恰反证了眼下中国唯一可以被看成是文学大师的史铁生曾对小说的一句悟道：“在这儿只崇尚自由、朴素、真诚的创造。写小说和交朋友一样，一见虚伪，立刻完蛋。”

写小说本可以被认为是一件极艰难又自由度极高的人生劳作，或者换而言之是悟通之后的“玩”，但无论你怎么自由怎么“玩”，有一件事却是绝不能鱼目混珠其中的，那就是“自读崇高”；这就好比，无论这世上有多少男男女女的感情曾被欺骗被戏弄，然而爱情作为一个人生的大范畴，永久都是神圣无上的。

罪恶后的清白，清白后的罪恶。或许，以往如贾平凹收进其散文种种集子中的那些悟透天地的篇篇美文都是他灵魂暂露的虚幻“朦胧诗”？而惟此《废都》才是其灵魂“恶一把”的彻底裸露？可又裸出了什么呢？一种终于脱不尽的齷齪！就只这么一“恶”，本来面对人生的真诚静悟，一改而成文学投机赌博的媚俗，就这么一“恶”，精神净土则顿成屎尿横流的恶臭之地（此处删去4个字）。

看来，严重的问题仍然还是教育“农民”，而真正优秀的文学作品也只能由那些有心胸有能力凌驾生活的“精神贵族”去最终完成。

笔者曾经在好几年之间苦苦思索几个人生问题却又百思不得其解——

为什么这世上许多最傻的事情全让最聪明的人给办下了？而最聪明的事却反而常常是由痴人执着而成？为什么许多聪明绝顶的文人写不了几年就江郎才尽？为什么好多作家本来一直写得令人叹服，却只一部作品就把自己赌得一文不名？

仔细读过《废都》我多少有些开窍，原因乃是太聪明的人常常最难得人格真诚，更何况如今这世上又明摆着那么多的诱惑。就此而言，文学的神圣殿堂最后也只能由“傻瓜”们去一层层慢慢垒起，这世界最后也只能靠“痴人”去苦苦支撑。聪明人心神飘忽，总有些靠不大住。

在《废都》的作者后记里，贾平凹以极为感伤的笔触，向读者痛陈了自己在创作这部小说时所历经的病痛、惨遇、凄凉，如果完全抛开作品而言，我想每一位有良知的读者都会对他的种种不幸表示由衷的真诚同情。然而，作者若要将自己承受苦难之后的种种心理阴暗、压抑、恶、以及残酷报复生活之心，统统化解在一部作品中，并包裹成一袋精装的感情垃圾奉献给读者，则不能唤起人们任何一点共鸣。轻视读者尚属小事一桩，而亵读文学的灵魂

——真诚，则只能显露出一位“作家”的人生终极精神品味。

说到这个问题，我仍要再举史铁生为例。要说难，他最难；要说苦，他最苦。残疾着双腿，甚至每天都得直面着死神，可人们在他的作品中又见到了什么？——博大、宽宥、旷达与从容！不要说苦难，就是死亡，也被他以超越文学本身的宗教精神穿透了！

已经被算命、杀、打、奸、情彻底垄断的书摊上，又多出了一本洋洋《废都》，真正是遍地“黄”花分外香！出书的卖书的都皆大欢喜。更让人觉得锦上添花的是，就这么一本处处都是硬伤的小说，竟然在当今文坛上又是一枝独秀，未铅印之前多少家出版社全哭着喊着地去游说去夺抢，甚至还弄出了几起情节惊险的侦探故事，真让人不能不佩服大编辑们的慧眼独具！

号称纯、严肃、先锋、前卫、后现代、新写实的众伟大作家，您们都在忙啥呢？是集体下海？是公共疲软？还是大伙全都跟着感觉走？

不明白当今文坛是喜是悲，真正的“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

（文：何东）

“他目光里少了许多以往对人的戒备和警觉；但实际上依然是个孤僻的人，内心深藏着一份高贵和孤独。”

——王斌《张艺谋这个人》

第七课张艺谋

在张艺谋的电影世界里，随处可见对家庭亲和力的消解，对生命状态的不安与失望。人文力量的失落和对生命的忧虑，使人性的挣扎始终处在荆棘遍野的无助境地。艺谋虽然反传统，但重复的仍然是古人的思考。

“有话好好说”

前言：张艺谋的一部新影片，还没有上市，片名叫《有话好好说》，说的是三个男人和一个女人的故事。三个男人是老姜、老李和老刘，一个女人是小瞿。小瞿是老姜的女友，老姜是一个有点结巴的书摊老板。老刘是一个有钱的人，小瞿合情合理放弃了老姜选择了老刘。老姜不服气，常常去找老刘的麻烦，以至于在大街上发生了冲突。老李是一个过路人又是一个热心的人，他去劝架却让老刘砸坏了他的东西。于是，两个男人的矛盾变成了三个男人的矛盾。老李终于用刀把老刘扎伤了……张艺谋说：“在这部影片中，我将彻底改变自己，与传统电影、与我过去的电影形成一百八十度的对立，如果过去是黑，现在就是白，如果过去是白，现在就是黑。”（引言见《大众电影》1996.11）从以上的故事里，可以看出取名“有话好好说”是劝大家别吵架，但我更愿意认为这是张艺谋目前追求的一种心态，毕竟是大艺术家，作品要一种大的胸怀和眼光。

以下是正文：

张艺谋对新片的宣誓，不完全准确，实际上，艺谋一直是反传统的。在回忆《一个和八个》与《黄土地》时，他这样说：“我们决定要拍一部引起强烈反响的作品，要引起反响就必须反传统。”（引言见《当代红星——巩俐张艺谋》）

从最初造型上的“走势”，艺谋作品确实每一部都曾引起强烈反响。

我偏好第一部《红高粱》，无论是大片舞动的青秆高粱，还是“我爷爷”、“我奶奶”张扬的个性，都充满了生命的活力。但是这种活力在此后的影片里日渐衰萎，衰萎的还有人性人格力量。这不能说是张艺谋的初衷。

艺谋十分关注个性的张扬和人性的自由，认为“人性是人最基本的东西”，“实际上人很简单”（见《今日名流》1994.5）。但这种“简单”一直被简化为食、色、斗，你死我活，人性就是与群体亲和关系的对抗和对立。从《红高粱》开始，“家庭”一直是张艺谋作品面对的社会人文单位，但这里的家庭都是极其脆弱的。为了满足“人最基本的东西”，《红高粱》中“我奶奶”被她父亲卖给了麻疯病人，麻疯病人尚未领略作丈夫的风光便死了；菊豆因与侄子欢好最后夫死子怒，菊豆自己也成了火中凤凰；《大红灯笼高高挂》更是四房争宠的倾轧；秋菊是新时代的女性，生活好多了，但丈夫一出场就被村长踢了下身，有些无力；《摇啊摇，摇到外婆桥》则是黑社会家族的争斗，远离都市的小岛上仅存的母女安样，黑手们也没放过；《活着》中福贵一家子女相继死亡，既无福也没贵；《有话好好说》中三个男人矛盾的最后结果还没有出来，但有一个丢了女友，又一个被扎伤了。

生活中原本有许多不如意，所以要唱祝你平安。个性生命的本能和人性确实有悲凉的东西，但个性生命在群体中是否就如此悲哀，艺谋作品把这种人性的对立发挥到了极致。不仅如此，艺谋作品对生命的延续也进行了思考，它使艺谋作品的生命意义变得更久远。在这些作品中可以看出传宗接代的艰难和生命延续的恐惧与无力。《菊豆》中菊豆的儿子杨天白杀了亲生父亲，将在对父母的仇恨中长大；《大红灯笼高高挂》中颂莲需要有“后”才有“资本”，但她过于焦虑而弃真就假，疯了；秋菊向村长要说法，源于丈夫被踢了下身，不能不说没有对生命延续的担忧，而村长被拘之日，正是孩子满月之时，这是巧合；《活着》中福贵一子一女相继死亡，女儿是由于难产出血

太多；《摇啊摇，摇到外婆桥》是以少年水生的视角展示大上海的，在水生的眼里充满了对成人世界的恐惧。

在张艺谋的电影世界里，随处可见对家庭亲和力的消解，对生命状态的不安与失望。人文力量的失落和对生命的忧虑，使人性的挣扎始终处在荆棘遍野的无助境地。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艺谋虽然反传统，但重复的仍然是古人的思考。最初的《红高粱》里，结尾处，“我爷爷”在大爆炸之后灰头土脸，茫然矗立，艺谋却并未茫然，有悬空的日全食和赤红的世界，有小儿豆官的童声朗朗：“娘，娘，上西天，宽宽的大路，长长的宝船，你甜处安身，你苦处化缘……。”虽不失悲凉，但仍有生命的悲壮和生命气韵的流动。但其后的艺谋作品却大多沉陷在人性的窒息中，即使回望传统的《秋菊打官司》，由于村长被拘也使秋菊的执著变得如鲠在喉。艺谋对传统之耿耿于怀，使秋菊的追寻，最后还是留下了警笛声和漫野空山。

所谓传统，是人类的因袭，反传统，对的，如果没有对前人的不满，后代将无所发展。但是没有无源之水，无本之木，人文之成传统总有其价值所在。前无古人后无来者，还要念天地之悠悠呢。像《菊豆》中的大白儿对母亲乱伦痛心而杀父，只是少年大白迷乱时的境地，仗剑四顾茫然之后，还要看今朝，待到山花烂漫时她在丛中笑。

我欣赏艺谋如下的话：过去写“文革”，写1958年，喜欢抚摸、咀嚼自己的伤痕，然后升华出一种痛苦、愤怒和“牛逼”。咱们不这么弄，还是要站在高处看，有一种大的胸怀和眼光。

（文：皮立新）

第八课刘心武

王国维有言：“有境界，则自成高格。”心武同学的境界大乎哉？一个人有境界，才能有大出息，一个作家有境界，才能有大成就。而“一群满足于自己的学问不足知识不多的状况的作家，充其量不过能小打小闹一番而已”。

我常想，只要是绿叶，不管大的，小的，形状标准的，形状不规范的，包括被蛀出了斑眼的，它们都在完成着光合作用，滋养着树。

——刘心武《我爱每一片绿叶》

刘心武“梦窃”黄庭坚

《红楼梦》有一回“滥情人情误恩游艺，慕雅女雅集苦吟诗”，说的是香菱姑娘跟着林妹妹苦志学诗，三番五次不得要领，后来学得入了魔道，“精血诚聚，日前不能做出，忽于梦中得了八句”，乃是“咏月”一首，众人看了，都道新巧有意趣，终于悟出三昧，修得正果。

白云苍狗，世事浮沉。古调虽然妙，今人不爱弹。现代香菱玩儿的是MTV，舞衫歌扇，鱼龙曼衍，美仑美奂，极尽视听之娱。故梦中吟诗这一路的风雅，几成绝响。

不想著名作家刘心武先生，月前忽在上海某报撰文《江湖夜雨十年灯》，说是遭遇激情，也梦中得句啦！而且就那么一句，还“挺有诗味儿”的。心下尽管得意，笔下倒也谦虚，“意识的深层”怕与古人暗合，赶紧查过手边资料，查来查去，最后认定古人没弄过这么一句，于是，刘心武先生“便只好坦然地将其“版权”归于自己”。

心武先生梦中出精品，郑重告诉读者，这一句唤作“江湖夜雨十年灯”。

好句。果然好句。浮一大白可矣。

可惜，这并非刘心武的“新作”，这是九百多年前的“旧作”——北宋诗人黄庭坚“寄黄几复”中的一句，全诗如下：“我居北海君南海，寄雁传书谢不能。桃李春风一杯酒，江湖夜雨十年灯。持家但有四立壁；治病不靳三折肱。想见读书天已白，隔溪猿哭瘴溪藤。”

出这样的笑话，对于刘心武这样的名家，我们后辈很替他难堪。因为黄庭坚实在不算怎么生僻的诗人，中国文学史上说到宋诗，陆放翁、苏东坡之后，开江西诗派（也有人说，江西诗派几乎就是宋诗的同义语）的山谷老人，乃是当然的大家。况且“江湖夜雨十年灯”这七个字，感怀深切，向来是作者们喜欢的“摘句”，报端常能读到的。更为不堪的是，刘心武孤陋也罢，偏要说他查过手边资料，这又是缺乏常识贻笑方家的表白。因为这资料如何查法，我实在想像不出。吾国诗歌一脉，渊源流长，汗牛充栋，就算从唐诗查起，宋元明清以降，五六十万首总是有的，要想查出某一单句的出处，这不是痴人说梦吗？

退一步说，刘心武真是查了，而且查的是唐宋诗，以能梦出“江湖夜雨十年灯”为标准，推算刘心武的旧诗造诣，他手边的资料当是不少，《全唐诗》、《宋诗钞》等总集应该是基本读物（《全宋诗》刚问世，刘心武可能还没买）。他果真这么查下来，是完全能够查到的。再退一步，老的选本不说，曾国藩的《十八家诗钞》，高步瀛的《唐宋诗举要》，皆是时下坊间随便可以买到的，我们在大学中文系大二学生的床上，就能看到它们。而这两种选本，“寄黄几复”全是山谷老人七律的首篇。我有个朋友撰文说，刘心武查的是《唐诗三百首》，语虽雅谑，不亦为过。《朱子语类》记，人“问庭坚诗，（朱子）曰：精绝。知他是用多少工夫，今天卒卒如何及得”。刘心武不用工夫，一梦得之，大奇。而连旧诗的发蒙读物，也不曾读清楚，怎么能巴巴地谈诗呢，岂不是让人笑掉大牙。

十四年前，作家王蒙著文谈我国作家的非学者化的问题，振聋发聩，反响甚大。十几年过去，这回我又找出此文读了一遍，发现文章竟不曾过时。虽说今天的作家群，比之那时，整体水平已有改善，但王文所说“确有不读书、不看报，不知道世界有几大洲，不知道脊椎动物与无脊椎动物的区别，

不知欧几里德，也不知道阿基米德……甚至至今写不准我国国家领导人的名字的作家”的现象，窃以为仍然存在之。所不同的是，作家们对古典作品普遍漠视，譬如他们不知道黄庭坚，不知道吴梅村，不曾看过《随园诗话》，也不曾看过《谈艺录》（也许家里有一本）。中国作家到底应该具有怎样的知识结构，也许是个需要探讨的话题，可有一点毋庸置疑，就是中国作家协会会员，对中国古典文学必须具有相当的了解和阅读水平，否则何以自称中国作家？日本作家川端康成在诺贝尔奖发奖仪式上的演说《我在美丽的日本》，曾令世界文坛心仪不已。它几乎是一部日本文学简史，日本古典文学的精髓呈现其中。没有对本民族文化典籍的浸透研读，一个作家是无法走向世界的。而我们中国文坛上也算有国际影响的作家，居然将黄庭坚的名句都梦为己作了，实在可哀可叹可怜！

其实知识的卑陋粗疏，不仅关乎学问才情，更关乎著述的态度。这里有两个要给人讲一讲。一位是《四库全书》的总纂官纪晓岚，人称平生未尝著书（《阅微草堂笔记》、批点《瀛奎律髓》乃游戏文章，古人向不视作名山事业），有人问缘由，纪晓岚说：“我读古今著述，知道前人能写的都写到了，后人竭其心思才力，也不出古人范围，何必不自量力。”（姚永朴《旧闻随笔》卷二）古人认真，古人诚实，由此可见。另一位是写过“文章信口雌黄易”的聂绀弩，虽被誉为鲁迅之后杂文第一人，但是，他说：“我的朋友里，最有学问的是宋文彬，他读书多不轻易下笔，我的文章不敢让他看，怕他说这早已被人写过。”纪晓岚、聂绀弩可以说都是遍读天下书的人，尚且如此自谦，也只有读书多的人，才会对做文章有这样庄重谨严的态度。

纪、聂二公是孔夫子的信徒，孔子说：“修辞立其诚。”哪像时下学问不足强作著述者天下滔滔，更有一称名家，便自炫之意可掬，懂与不懂的物事全要插上一杠子，以示博学。心武先生在某报撰文大谈城市美学云云，吾辈后生读后就大小以为然，觉着与梦古人句子，同工异曲。古人出本集子也难，于今印刷方便，名家文章领衔横通五湖四海，各路作手不甘寂寞紧跟其后，左一本集子，右一本集子，印出一堆垃圾，令人莫名其妙。

然而，事情并没有完。自从刘心武“梦诗”见报，即有人指其荒唐。但我们的文学前辈刘老师不是古人，所以根本不屑于闻过则喜。而且刘老师门生满天下。有本事再将《江湖夜雨十年灯》全文登载到《为您服务报》上，且毫不客气地称指正者为“通人”，讥讽之意甚明。最让吾辈佩服的是，刘老师还说：“我实在不记得何时读过他（指黄庭坚）的诗，因确系自己梦中所浮现，故不避‘梦窃’（二字绝妙）之嫌，仍抒自己的感怀。”刘老师还说：“黄氏的话，是以‘桃李春风一杯酒’与‘江湖夜雨十年灯’配对的，我却愿将‘江湖’一句作为‘上联’，即‘下联’于我，该是怎样的呢？看来只能再等巧梦了！”呜呼！刘老师以“就是我梦的，就是我梦的”式的坚决，使我们年轻人无话可说了。

近代文化大师王国维有言：“有境界，则自成高格。”心武先生的境界大乎哉？这里不敢就事论事，遽下定论。但是，一个人有境界，才有大出息，一个作家有境界，才能有大成就。而“一群满足于自己的学问不足、知识不多的状况的作家，充其量不过能小打小闹一番而已”（王蒙《一个值得探讨的问题——谈我国作家的非学者化》，《读书》1982年11期）。

接下来再跟刘心武讲个故事。前几日得个机缘，见到住在北大朗润园的周一良教授。周先生是有国际声望的学者，他的《魏晋南北朝史札记》，我

吃力硬读而尽有不知所然处，那都是读书少害的。这回周先生送了一本《周一良学术自选集》，我说了几句绝非敷衍的敬慕的话，周先生神闲气定：“那是不值什么的。”所谓有境界，立此存照，与刘老师共勉。

当然，我们谁也不是圣人，有这样那样的毛病在所难免。心武先生写小说，曾暴得大名，我们从前也是很仰慕的，但这不等于说刘心武现在写什么，我们都要叫好。毛主席教导说，谦虚使人进步，骄傲使人落后。这是真理。

未了，拿一句黄庭坚的话结尾：“一日不读书，则语言无味，面目可憎。”吾辈写了这么一遍，可笑之处也自是不少罢！今后一定得多读书。刘心武先生如有不同意见，尽管直说，千万别再把“江湖夜雨十年灯”的大文第三遍登在报端，也别告诉我们又梦出下联了。回头这下联又是什么劳什子古人的名句，那可如何收拾？

（文：吴向中）“我是个作家，叫宝康——您没听说过？”“哦，没有，真对不起。”

——王朔《顽主》

第九课王朔

说你是痞子，你毫不忌讳；说你是无赖，你受之当然；说你是流氓，你毫无顾忌地说，我是流氓我怕谁；说你不是人，你理直气壮地宣称，千万别把我当人；说你是作家，你说不配这一雅号，可你又确实确实玩的是文学。这种莫可名状的怪异嫁接，使你的作品成了热闹了好一阵子新奇了好一阵子的“痞子文学”，你终于成了一个横空出世的“痞子作家”。

“痞”极能否泰来

说你是痞子，你毫不忌讳；说你是无赖，你受之当然；说你是流氓，你毫无顾忌地说，我是流氓我怕谁；说你不是人，你理直气壮地宣称，千万别把我当人；说你是作家，你说不配这一雅号，可你又确实确实玩的是文学。这种莫可名状的怪异嫁接，使你的作品成了热闹好一阵子新奇了好一阵子的“痞子文学”，你终于成了一个横空出世的“痞子作家”。

你很聪明，你本可以写出很地道的作品，可你却当上了聪明的文学玩主。你很敏锐，本可以写出很深刻的小说，可你却只是借文学撒了一把野。你很机智，本可以写出很有深度的文字，可你却机智地当上了文坛的痞子。你所有的才能，可以使你成为地道的中国后现代主义者，你却自以为是自视甚高，满不在乎，自得意满。你把文学当成骗眼泪的玩艺，也把批评的净言当成笑料。你终于拥有了“痞子”的称号，码下了独标一帜而又大同小异的“痞子文学”。

似乎普天下的码字者都在玩高雅玩深沉玩地道的时候，你正儿八经而又玩世不恭地玩粗鄙玩世俗玩邪道。你很聪明地褻读文学又盗用了文学这一素来优雅的名称，出手不凡一泻千里地宣泄一种平头百姓的无奈压抑和郁闷，满不在乎又头头是道。你象一个胡同窜子，凭着一张京油子的嘴巴，天南地北，城里城外，胡同街坊，吞云吐雾，胡侃乱侃，侃成了一种所谓的小说。

读你的小说很轻松，很过瘾。你的小说里边常常胡说八道而又不乏精辟的警言妙句，虽算不上什么至理名言，却也隐含着些许道理。虽然玩世不恭，却又不乏几分认真，时时带着点社会政治讽刺，三言两语也有其在理之处。虽满纸调侃，又带着几分黑色幽默，在平淡无奇的叙事中包含些许人生辛酸苦辣的啼笑皆非。让人过上一把自高也自大、无奈也自得的似情而怨、似酸而甜、似是而非、似苦而笑、似渺小而伟大、似卑劣而崇高、似无聊而实在的既非君子也非小人、既非正人也非坏蛋的干瘾。

说你是一个痞子是一个无赖，可又不是那种袒露了胸脯脱净了裤子骂街的泼皮赖妇，痞里痞气中还痞得有几许正经痞得有几许认真。你由痞而鄙，你用一种无所顾忌的态度，用痞去鄙那些所谓的虚伪做作的崇高伟大，用痞去鄙那些道貌岸然的正人君子，用痞去鄙那种貌似合情合理而又似是而非的天经地义。你是一个流氓，可你又并没有触犯刑法，你只是用一种别样的形式强奸了文学，不顾来自方方面面的口诛笔伐而我行我素。你像一个独特土壤中的后现代主义者，却又显得那样的滑稽，你想撕下所有的虚假和伪装，却又像一个嘻皮笑脸阴阳怪气的嘻皮士。

你的小说只能乐坏那些只看热闹只发泄情绪的文章看客，痛痛快快酸一阵笑一阵。倘若真要从中寻找出什么崇高伟大的哭天恸地，爱得死去活来的人间天情，正人君子的道貌岸然，那就只能让读者白费劲了。那只不过是胡同痞子式的语言描绘了一道世俗风景，摇头摆脑瞎蹦乱蹿的市井人物画象。

你毫不掩饰他说你只不过骗骗别人的眼泪而已，却又害得那么多人当真。过把瘾就死，又何必真？你接近了也离过了，你离过了又接近了，真要依了王朔的小说那么去做，也就无法再过把瘾了。你生在人伦之中你活在各种关系当中，你想不把自己当人，别人便先不把你当人了。爱你没商量，真的到了没商量的程度也就到了爱也不能恨也不能的地步了。又何必当真呢？

可是你又确实是一个痞子一个流氓一个无赖。且不说文章“经国之大业，

不朽之盛事”的崇高伟大，也不论“文章千古事，得失寸心知”的无上境界，文学这东西却也自来就被视为大雅之堂、精神之所、语言之乡，你却偏在文学这块素有雅有称的殿堂上撒了一泡尿，拉了一堆屎。与以往为文学者相比，可以说你痞到了极点流氓到了极点。用你那痞子式的语言说就是关键得是你操了文学，却不能让文学操了你。于是乎一大批形形色色的痞子、流氓、骗子、浪荡子，全在你的小说中堂而皇之地登台亮相。

这可急坏了气坏了好些又急又气的文坛雅人和文章道士，他们想对你口诛笔伐却又往往不知所错。急过了气过了，你无动于衷毫不在意，反而笑里偷闲，好象看了一场泼妇骂街的热闹似的，自个儿乐了。“我特爱躺在家里偷偷看别人骂我的文章，看得津津有味，你骂我，我倒挺舒坦；你夸我，我反倒不自在了。”这真是美死了你这位文学玩主了，气死了把文学当真的。

又何必当真呢？可是你也真太无赖了点，有人批判你注意你的时候，你倒活得自自在在，舒舒坦坦，不把自己当“人”。没有人批评你注意你了，却又把自己当起人来。好像写出了传世之作构筑了一世楷模模式的，容不得别人的批评，以无赖泼皮的口气骂批评家的批评像教别人做爱一样，只能这样不能那样。

“时运交移，质文代变，古今情理，如可言乎？”又何必当真呢？有时想想，你说的也并不是全没道理。早在王朔之前，就有一位名家说过，文学就是大便。把文学说成大便，虽粗俗，倒也形象。人们之需要文学与人们之需要大便倒也有些许相同之处，因为不只一个或几个人说过，文学是一种宣泄，又何必认真呢？

至少现在的你本来就没把自己当成正儿八经的作家，也根本不要所谓的人类工程师这个雅号。你也没有别的意思，无非是逗人玩一把罢了。又何必当真呢？要读文学就不要读王朔，读王朔就不是在读文学。又何必作真呢？无聊了，读一读王朔倒是一种无聊的轻松，没事了，看一看王朔，也可望一道市井无赖的风景。高兴了读一读权当如了一次厕而已，倒也放下了包袱轻松了身体。这又何妨呢？

你曾经说过，说不定一不小心写出一部“红楼梦”来。说不定哪一天你痞过痞尽了流过了氓够了，虽不敢说你真会写出一部千载难逢的“红楼梦”来，却不敢说你不会玩着玩着玩出一部也让人称心的作品来。

好些年过去了，你没有玩过“痞子文学”了，说不定，哪一天你会“痞”极泰来呢？

（文：肖瑶）

第十课王朔

当年你写作的时候，是你自己想找一条生路，没人请你写；后来写红了，又感江郎才尽，无奈之下即发表启事，说要离开文学界。没人请你来写作，这世界多一两个三流作家没有什么关系，告的什么别呢，还要启事？

王朔的告别

王朔是苦孩子出身，小时候没读过几天书，后来阴差阳错，一不留神成了作家。王朔作为作家，自有他的价值，他的小说有大量读者，这也是客观存在。但王朔有一个偏好，就是他不放过任何一个挤兑作家的机会，他的小说中凡有作家出现，没有一个好东西，均是卑鄙无耻之徒，他的电视剧也无一例外。王朔自己是野路子出身，所以对于作家、文人、知识分子有天然的排斥与反感，王朔总以为这路人过于矫情。

我们的社会已经逐渐出现多元的文化环境，尽管许多人不喜欢王朔，但并没有妨碍他继续写作，而且在社会转型期，王朔比那些正儿八经的作家学者更容易很快获得成功。但王朔毕竟是王朔，没进过正经学校，身上的痞子气总难免流露出来。王朔在整体价值上对文人的鄙视，有其故作自傲的一面，但在成功之后作贱自己进而贬斥知识分子的同时，他自己也不由得做出一些他曾经贬斥过的行为，我觉得还是王朔自己说得好：我是一个俗人。根据是王朔去年年底发表在《新民晚报》上的一篇《告别文学界启事》。

我们可以不计较他讲了些什么，单就发表这样的启事来说，不就有有点矫情吗？当年你写作的时候，是你自己想找一条生路，没人请你写；后来写红了，又感江郎才尽，无奈之下即发表启事，说要离开文学界。官员有任命程序，所以才有辞职一说。你是个自由写作的人，写是自然，不写也是自然，能写则写，不能写则不写。前一两年还放言要写一部类似《红楼梦》的长篇，怎么转眼之间又要告别文学界？你不写就算了，告的什么别！好像文学界请你来，你无奈之下误入歧途，想走又没有办法，许多人共同挽留：“老王不能走。”其实文学界再无能，也不至于对王朔如此罢？所以“告别”是不是有点不像王朔风格呢？以王朔来无踪去无影的潇洒劲，这样的告别正像王朔笔下的那些文人，怎么绕了一圈自己也成了自己曾经糟踏过的人了？没人请你来写作，自然也用不着告别。无声无息最好，这世界多一两个三流作家没什么关系，告的什么别呢？还要“启事”？

（文：谢泳）

第十一课王蒙

骂对王蒙来说是件好事，骂能使人长进，王蒙确实是有其可骂之处的。萨特的一生是为宣传存在主义哲学而奋斗；鲁迅一生始终没有放弃“改造国民性”这一主题。而王蒙关注的是某一时期某一阶段内的热点问题，这些问题可能属于异端，不符合主流意识形态，但绝对是时髦的。这对于一个享有盛名的作家来说，是很危险的。

“你是部长了，为何还要写作？”

对于世界

不哭不笑而要

写便能写了

——王蒙《答公主》

被骂与该骂

最近几年，王蒙先生的处境似乎不太好，不太好的表现之一是经常被人骂。但这仅仅是表面现象。仔细分析一下王蒙先生的被骂，便会发现这于王蒙先生不仅不是坏事，而且还是好事。王蒙先生目前的处境不是坏而是好，不是小好而是大好。王蒙先生被骂得有理，理由有三：

其一，王蒙先生既然踏进了文学的门槛，身不由己地搞起了小说，被圈内圈外人士捧杀与骂杀，说得文雅一些就是“批评”，就由不得他了。古今中外哪一位稍有名气的作家不被剥得体无完肤？既然名作家的日记可以出版，私生活可以曝光，他们心灵深处的“潜意识”也被目光深邃而敏锐的批评家们挖掘出来，放到阳光底下一一曝晒，既然像鲁迅那样“绝不宽恕”的伟大作家都逃不脱遭人骂、被人捧和被人利用的历史宿命，王蒙先生又有何心理不平衡之处呢？

而且，如果王蒙先生是真正伟大而坚强的，又何苦在意一些区区小骂？王蒙先生完全可以像马克思那样，把别人的冷嘲热讽像抹蜘蛛网一样地轻轻抹去，或者握一支笔，戴一副眼镜，持一种从容的心境笑傲文坛。

王蒙先生大小也算个名人，既然是名人，就意味着有挨骂的资格。王蒙先生或许可以制止住王彬彬先生一人的骂，但制止得住圈内圈外其他人士好意恶意的“骂”吗？除非王蒙先生具有希特勒一样的权力，但那又是王蒙先生深恶痛绝的；即使王蒙先生在生前能做到不被人骂，可百年之后还能做到不被人骂吗？所以时事看得开了，自然能心平气和。

其二，退一步讲，设若王蒙先生做不到真正伟大而坚强，或者说仅是一位二流三流乃至末流的文人，那么，他的被骂于他也是百益而无一害。在这众声喧哗的时代，一个人要想被公众注意和重视是何其不易，不甘寂寞梦想成名成家的人又太多，王蒙先生却屡屡被人提起，赢得骂名，应该说实属可贵。历史已经雄辩地证明，被人骂是文艺工作者获得成功的最佳途径之一。批评家们最感兴趣的就是生前有“戏”，经历曲折丰富的作家。因为作家的生活经历就是他们从事学术研究、谋求生路的“矿产资源”。反之，另外一些作家的作品虽然被公认为非常优秀，但由于他的生活经历缺少“热点”，也不会受到过多关注。我想，再过若干年，哪一位独具慧眼的正在攻读博士学位的文学青年，选定“跨世纪文化思潮与二王之争”作为博士论文题目，出版一部厚厚的学术专著，王蒙先生的挨骂岂不是既声名远扬又造福后代？

其三，王蒙先生虽然已经不再身居高位，却至少可以做到出有车，食有鱼，享受着正部级待遇，不必为生计发愁。不过王蒙先生应该想到，还有很多热爱文学的青年们正在为房子、票子和把自己的文章印成铅字而一筹莫展。而“等贵贱，均贫富”是中国古代文化的重要传统之一，王蒙先生被人骂也算是情有可原，大可不必动真气。如今文人们下海的下海，经商的经商，编书的编书，有些已经功成名就，只有少数还在那里坐着冷板凳。他们生有不平之气不向您发向谁发，您不下地狱谁下地狱，您不挨骂谁挨骂？王蒙先生最近几年的创作力似乎大不如前了，这也是自然界不可抗拒的规律之一。我看倒不如担当一些年轻人的骂名，也算是慷自己所慨，为了下一代的成长发挥一下余热嘛。

根据辩证唯物主义“内因是事物发展的决定性因素，外因必须通过内因起作用”的原理，我们认为王蒙先生之屡屡遭骂，还是与他自身的缺点与不

足密切相关的。首先，王蒙先生创作的小说在中国当代文坛上绝对是一流作品，但也绝对称不上是大师级的艺术作品。——我指的大师是纯粹意义上被世人公认的大师，而不是一套《大师文库》决定的大师。王蒙先生的小说缺少一种感情力度，缺少一种对人物自身欲望和人物命运的关注与同情，缺少一种对人性的执着探索与追求，而这是一位杰出作家不应缺少的。王蒙先生的大多数作品，除了《来劲》等纯粹是在艺术形式上花样翻新之外，都是为了说明一个明确的意图，表达一个显明的理念。但正如王蒙先生自己所讲的那样：“凡把复杂的问题说得小葱拌豆腐一清二白者，皆不可信；凡把解决复杂问题说得如同探囊取物、易如反掌者，皆不可信。”王蒙先生在自己的小说中却唯恐不能把创作意图表现得一清二白，这不能不令人遗憾。文学原理上早就讲过“形象大于思想”，王蒙先生想必也深谙此道，可惜未能在创作中身践而力行之。当然，理念性太强并不是一名小说家的致命弱点，但问题还在于王蒙先生要表达的理念缺少自己的特色和内在的一致性。我们说萨特的一生就是为宣传存在主义哲学而奋斗的一生；我们说鲁迅先生尽管辗转南北，前期和后期思想发生了剧烈变化，但他始终没有放弃“改造国民性”这一主导思想；然而我们却很难发现贯穿王蒙整个创作生涯的主导思想是什么。他早期作品往往是讲述一名共产党员“历尽苦难痴心不改”的崇高性故事，从《活动变人形》开始探讨中西方文化比较大题目，倘说这一转向还不算太突然的话，他对自己先前崇高的信仰来了个彻底否定，就不禁令人瞠目了。我们在佩服王蒙转变之快的同时，又不能不惋惜地看到，王蒙先生的思想观念缺少的是体系性和完整性。王蒙先生关注的，主要是某一时期某一阶段内社会上的热点问题。这些问题可能属于异端，不符合主流意识形态，但绝对是时髦的。王蒙先生曾在一篇文章中自谦说没有受过完好的学校教育，我则充满谬误地认为，如果他生逢其时，受到了彻底的教育，也许能在学术上大有一番作为，然后凭借他那独一无二的语言优势，最终会成为一位很好的政论家、杂文家、思想家、社会批评家，业余时间还不妨象钱锺书先生那样尝试些小说创作，岂不早涝保收？至少要比做一名专职小说家更适合于王蒙先生本人。

其次，王蒙先生为人处世个别时候有失宽厚的君子风度。我指的是和王彬彬先生的对骂。王彬彬发表在《文艺争鸣》的上那篇文章，只是针对某些文学现象有感而发的。虽然王蒙先生认为是影射了他，但也大可不必为此而动肝火，甚至对晚辈颇有入身攻击之嫌疑。虽然鲁迅先生在二三十年代用过此类精神分析法，但毕竟时代不同了，我们如今需要一个安定团结的环境。何况王蒙先生又是那么主张“费厄泼赖”的一个人。看来做永远比说困难得多，王蒙先生虽然一贯主张“中道和中和原则”，鼓吹相对主义，提倡相互理解，认为“没有人有权利动不动把对立面视如妖孽，牛鬼蛇神”，并且“赞成不搞无谓的争论”，但是王蒙先生还是“有谓的”和王彬彬争论了一番。王蒙先生不该把自己拉到与王彬彬同一地平线的档次上，于是受到不少人的指责。理解王蒙先生的人 would 知道，他在把宽容、中和的原则作为一种理想目标，来高标准地严格要求自己；不理解他的人骂王蒙先生表里不一，“挂羊头卖狗肉”，王蒙先生岂不有苦说不出？

如此类推下去，或许还有“再其次”、“再再其次”，不过限于时间，今天给王蒙的上课就到此结束。耽误了王蒙先生的宝贵时间实在不好意思，不当之处还请多多包涵，小生这厢有礼了。

(文：野夫)

第十二课王蒙

内心恐惧，导致王蒙凡事都和最坏处比，内心恐惧，导致王蒙凡事总要说不同于别人的话。他害怕一律，厌恶统一，但过头了，也不好。王蒙的内心恐惧是时代留给他的，这种恐惧一段时间成全了他，但不会永远成全他。

内心恐惧：王蒙的思维特征

我的父亲是个右派，他在我未成年的时候就死了。听母亲说过一些父亲的经历，我对右派的精神历程从小就有兴趣。我试图进入储安平的精神世界，我选择了《观察》研究；我曾想进入傅雷的内心世界，反复读过他写给孩子的书信；还有罗隆基，为了弄清他的整个内心世界的变化，我几乎收罗了他30年代、40年代的全部言论。对这些右派的兴趣使我选择了眼下的课题：西南联大与中国现代知识分子。王蒙虽然不在我的研究范围内，但作为右派，他是我参照点，所以对他的言论还是留意的。

关于王蒙，已经有了许多评价，而且今后还会有更接近于他内心世界的剖析。我只说一点，作为右派，王蒙的内心世界有一个抹不掉的印迹，这就是内心恐惧。这种恐惧在动荡的岁月中经过漫长的政治变化，已经成为其人格的一部分，这种恐惧已成为支配王蒙思维的一个基本出发点。王蒙是聪明的，也是机智的，但为什么会有这些东西呢？个性自然是主要原因，但经历也极其重要。从主观上讲，王蒙或许会说我有何可怕的？谁能把我怎么样？这决定了他的言论有其潇洒的一面，但他的局限也正在这里。内心的恐惧使王蒙总对恶梦一般的岁月时时加以警惕，时间长了，这种警惕就不再成为一种有意识的理性思维，而是一种无意识的自觉支配，说白了就是王蒙判断今日一切社会文化现象的主要参照系是五六十年代。他的深刻处在此，他的肤浅处也在此。不妨结合一点他的言论来说（因为不是严格的学术论文，所以提到王蒙的言论只说意见，不引原文，也不说明确切出处）。

王蒙有一篇随笔说现在的青年人追星，他是肯定这种现象的。乍看起来，王蒙说得很有道理，他的理由是追星总比人斗人，比红卫兵好吧。这就是典型的王蒙思维，由内心恐惧而导致的凡事都和最坏处比。他在《读书》上有关于“不争论”的言论，他的理解是“不争论”总比大批判好，有一点道理，但殊不知今天的“不争论”是由多年不断“争论”而来的，要“不争论”的果，结果把“争论”这个因也给否定了，他的局限或者说那篇文章的漏洞也就很明显。还有对王朔的称赞，理由是调侃虚伪、假正经总比一本正经强。上海年轻人说应当重振人文精神，他就说过去就没有人文精神，何来失落？何来重振？他的参照系在哪里，我想大家是一清二楚的。内心恐惧，导致王蒙凡事总要说不同于别人的话，他害怕一律，厌恶统一，但过头了，也不好。他有文章批评王彬彬，说是一个和名人差了许多级的人如何如何，这说法就很不绅士，而且先确定了自己的名人地位，再伟大的人都不能说自己是名人，王蒙忘了这个常识。至于在“新民晚报”上那篇《黑马与黑驹》的杂文，王蒙就更由于内心恐惧而把话说过头了，这篇文章就不仅是有无道理的问题，还要承担道义上的责任。因为现在是不能以这样的口吻说“黑马”的，太伤年轻人的感情了，王蒙要为这篇文章付出巨大的代价，如果在自由选举的环境下，这篇文章会使王蒙失去绝大部分选票。

王蒙的内心恐惧是时代留给他的，这种恐惧一段时期成全了他，但不会永远成全他。

（文：谢泳）

第十三课钱锺书

钱锺书被说成是中国的“文化昆仑”，与长城并列的中国“第二大奇迹”。
“钱锺书热”仍有一浪高过一浪的趋势。它对于中国文化真是一件幸事吗？
产生“钱锺书热”的深层文化—心理原因是什么？当代中国文化界最需要什么样的学人？文学必须毁灭，而文人却不妨奖励——奖励他们不要做文人。
——钱锺书《论文人》

对话“钱锺书热”：世纪末的人文神话

“钱锺书热”是世纪末中国文化界的一个重要现象。很多中国知识分子真诚崇拜钱锺书。钱锺书在“钱锺书热”中也走上了圣坛，由一个学者变成了中国当代文化界的圣人。圣化钱锺书乃是“钱锺书热”的最根本特点。这种圣化已经超越了钱锺书个人能力的边界。钱锺书被说成中国的“文化昆仑”，与长城并列的中国“第二大奇迹”。目前的“钱锺书热”仍有一浪高过一浪的趋势。它对于中国文化真是一件幸事吗？产生“钱锺书热”的深层文化—心理原因是什么？当代中国文化界最需要什么样的学人？为了回答这些问题，我们进行了这次理性的对话。

钱锺书与中国文化的欠缺

姚新勇（南京大学中文系博士生，以下简称姚）：要正确地评价“钱锺书热”，首先要撇开“钱锺书热”，探讨钱锺书作为一个学者的长处和局限，为钱锺书进行定位。

王晓华（南京大学中文系博士生，以下简称王）：可以把全世界有成就的学人划分为三个层次：第一个层次——创造了独立的思想体系并开创了一个文化时代者，如亚里士多德、孔子、笛卡尔、康德、马克思、海德格尔、弗洛伊德等；第二个层次——创立了比较有影响的具体学科或对此具体学科进行了体系性建构者，如皮亚杰（发生心理学）、贝塔朗菲（系统论）、苏珊·朗格（文艺理论）等；第三个层次——对某一具体学科有很深造诣并在细节上有较大贡献者，陈寅恪和钱锺书都属于此层次。我们如果对钱锺书进行客观的定位，那么，就必须承认他只是第三个层次上的学者。把一个第三层次上的学人说成是当代中国文化的代表，实际上说明了当代中国文化的无能。这并不是值得我们骄傲的事情，而是当代中国的一个悲剧。

葛红兵（南京大学中文系博士生，以下简称葛）：还可以简单一些，把所有的学者划分为二类：一类是思想家型的，这类人具有体系性建构的能力，为人类文化提供了新的问题；另外一种类型是知识型的，这类人通过长期的知识积累获得了渊博的知识，成为会思想的图书馆，并在此基础上对文化有细节性的贡献。我认为钱锺书就属于知识积累型的学者。对于知识积累型学者的过分推崇，实际上是与当代文化的总体走向背道而驰的。因为在知识迅速发展、新学科不断出现、信息爆炸的今天，已无人能够掌握全部的知识。在这种情况下，我们依然重视知识积累大于重视创新，甚至圣化某些“饱学”之士，这说明中国文化还存在着很多落后的成分。从一定意义上说，中国的文化还是长老型文化占统治地位的文化，人们崇拜占有了“全部”知识的人，而似乎站在知识金字塔顶端的人也因此在社会生活中占有着极高的地位。

姚：对于你们两位所说的，我基本上赞同。在这里我要补充一些细节。比如说钱锺书在《宋诗选注》一书里面研究某句诗中的呵欠，写了一千多个字。我读大学时看了这一段，感到非常地佩服，但现在反过来想，却感到钱锺书的方法是阿尔都塞所批判过的“大学式的思维方法”，即把不同的理论片断放在一起比较。这种片断的比较和综合虽然有时会达到某种意义上的融会贯通的效果，但却很难达到真正的创新境界。整体大于部分之和，部分的简单相加也不会形成新的整体。对这种方法的过度推崇只会使我们丧失创新的能力。

王：中国文化从渊源处起就不重视体系性建构。我虽然不是崇洋媚外者，但客观地讲，西方文化发展得比较快，甚至市场经济率先在西方诞生，都与西方文化重视体系性建构有关。比如说古希腊的巴门尼德、柏拉图、亚里士多德通过连续的体系性建构开创了辉煌的希腊文化，对世界文化产生了巨大影响；近代的笛卡尔、康德、黑格尔的体系性建构又开创了影响整个世界的近代文化；到了现代，马克思、海德格尔、弗洛伊德又开创了全新的文化时代，支配或影响着二十世纪人类的生存方式。中国古代文化相对而言，在体系建构方面的确显得苍白。据某些学者考证，中国古代文论中只有刘勰一人在《文心雕龙》中达到了体系性建构的高度，而这种空前绝后的体系性建构又恰是由于刘勰借鉴了印度宗教的逻辑思维方式的结果。如果我们保持清醒

的头脑，就会发现钱锺书恰恰继承了中国文化的欠缺，善于进行评点感悟式的文化批评，而不擅长体系性建构。无论是《谈艺录》，还是《管锥编》，都是评点感悟式的文字。所以，钱锺书是一个对传统文化（尤其是传统的思维方式）没有根本性突破和超越的学者。对他我们只能进行实事求是的定位。

葛：我觉得钱锺书的主要成就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他的文学创作，以《围城》为代表；二是文艺评论，以《谈艺录》为代表；三是文、史、哲合一的研究，以《管锥编》为代表。就文学创作而言，很多专家认为钱锺书的主要著作只有《围城》一本，而且属于“文人小说”，只能代表中国现代文学的一个方面的成绩；就文学鉴赏而言，他也并非极巅；就《管锥编》而言，他的结论依然是零碎的，所谓打通了文、史、哲，不过是古典主义方法的一种应用，本质上仍是评点感悟。例如《管锥编》中对“文德”的论述，其方法是引用各种文学、历史、哲学著作中的说法，他最后的点评只不过是一二句。

王：我觉得现在最为关键的问题是：有了钱锺书这样的学者，中国文化是否已获得了突破性的发展？如果说钱锺书是中国的“文化昆仑”和世界级的学者，那么，他是否真正创造了新的体系或新的人文空间？显然没有。他所搞的主要是文艺理论方面的研究，而恰恰在这个领域，很多著名的中国学者悲凉地意识到了“中国没有理论”，“没有一个人创立了比较有影响的文艺理论体系”，在当代世界文论中“完全没有我们中国的声音”。钱锺书并没有为中国文化提供真正新的东西。

葛：作为二十世纪中国的“文化昆仑”，至少要对中国人的生存困境进行思考，为中国文化开辟新的可能性空间，但钱锺书并没有这样做。很多重大的问题，如人类生存方式的根本转向问题和生态问题，钱锺书都由于视野的局限而未予思考。所以，我认为中国文化界目前对钱锺书的定位是过高的，并不符合钱锺书本人对于文化的实际贡献。

“钱锺书热”源于中国知识分子旧的文化—心理结构

王：钱锺书本人只是一个学者，并无意于成为二十世纪末中国的“文化昆仑”。他之所以被推上圣坛，是由于中国文化结构所决定的。在这个过程中确有许多来自于过去的力量在起作用。比如说，单就博学而言，我所知道的许多西方大学者研究哲学、经济学、法学、美学等，而钱锺书的研究领域不超过文、史、哲，却被说成二十世纪最伟大的文化圣人，其中有很多夸大的成分。当代中国知识分子为什么要这样做？原因是发人深省的。

葛：我认为“钱锺书热”有很多原因，首先是王晓华所说的中国传统的文化心态问题。我认为传统的中国文化心态就是重知识，轻创造。传统的治学方式就是注经、解经和所谓“疏通”。谁知识越多，谁就至高无上，而不是象近代西方那样谁思想越多，谁创造性越大，谁就至高无上。中国有史以来的思维方式决定了中国人崇拜知识型的学者。

王：中国传统文化视野还是向后看的，时间流向还是指向过去的。在当代遇到了问题，总要到古代去寻找答案。钱锺书对古代文化的高深造诣，恰好满足了中国人的这种心理。正象葛红兵所说的那样，“钱学热”的根子还在旧的文化—心理结构中。

姚：我认为传统之所以会对我们起作用，旧的文化心理之所以会决定当代中国人的思考倾向，还有一个生存处境的问题。世纪末的中国文化还没有形成自己独立的话语体系，在这种情况下知识分子要讲话，要么就是言说西方文化的东西，要么就是言说传统文化中的东西，没有别的选择。九十年代的中国文化学者想超越“后殖民语境”，不愿意用西方话语说话，又没有自己独立的话语，所以，他们选择了钱锺书，企图以此来对抗西方话语。这就使他们陷入了虚假的文化繁荣中，获得了一种虚假的文化乐观主义。

葛：要进一步探讨“钱锺书热”的原因，我认为有三个：（1）钱锺书满足了文化民族主义的需要，——钱锺书渊博的文化学识，特别是他的《管锥编》无限制地引用典籍，给人的印象是外国人谈到的东西我们中国都有。比如说，西方现代派讲意识流，钱锺书说中国古人讲“思波”，也相当于意识流的提法，使文化民族主义者找到了支持自己的证据。（2）钱锺书满足了新保守主义的需要，——新保守主义认为中国传统文化是无比美丽的瑰宝，只有沿着传统文化的思路走下去才能战胜西方，而他们在钱锺书那里找到了支持自己的东西。（3）钱锺书满足了道德理想主义的需要，——现代中国知识分子处于失落状态，无法为自己定位，而钱锺书则通过广博的知识和道德上的吸引力为他们提供了榜样。这三个原因不能说全是消极的，但是无论文化民族主义也好，新保守主义也好，道德理想主义也好，总的视角是向后的，其立足点是中国已有的人文精神可以解决人类的一切困惑。所以，这仍可以归结为旧的文化—心理结构在起作用。

王：这里面其实有一种用《周易》对抗计算机的心理。究其根本来说，中国知识分子还停留在或者借鉴西方或者回归传统的二元选择中，还不善于创造属于自己的新的东西。这正是当代中国文化的一个悲剧性所在。产生这个悲剧的根源就是包括钱锺书在内的中国知识分子不善于体系性建构，而没有体系性建构就不能创造出新的人文空间、新的人文视野、新的超越理想。例如，“钱学”家们所总结出的钱锺书的几个重大贡献，如企慕情境、距离说、通感等等，基本上可以在西方大哲学家的著作中找到，而且不过是人家

大体系中的小结论。这说明钱锺书评点感悟式的思维方式不解决问题。我们现在要超越后殖民语境，那首先要拿出我们全新的理论来，否则就还会再悲凉地喊“中国没有理论”。体系性建构能力的缺乏在现代中国文化界是显而易见的事。我们现在有很多文化名人，而极少思想家。可以说中国人在很大程度上已经丧失了向第一个级位的学术境界冲击的能力。无论我们如何推崇钱锺书，将“钱学”炒得多么热，当我们面临新的文学艺术现象时，我们还不能不引用现代西方思想家的方法和结论。

葛：我能理解你的意思：二十世纪末的中国文化需要的是什么呢？是需要守成者，还是创造者？是需要知识，还是思想？显然我们需要的是思想家，是能将下个世纪与世纪末区别开来的思想家。从这个角度来说，仅有钱锺书是不够的。我们需要的是孔子、海德格尔、马克思这样的大思想家。

王：我们所需要的是什么样的文化和什么样的学人，现在已经一目了然。由此可以看到“钱学热”的负面影响。比如说，它将导致“疏”和“通”等传统致学方式的复辟，妨碍大思想家的出现。从这个角度看，“钱锺书热”并不是钱锺书本人意志的结果。它表面上看是一些人在推动，但实际上是一种超个人的文化力量在起作用。所以，我们对“钱锺书热”的否定并不意味着对钱锺书本人的否定。对于钱锺书个人，我们是心怀敬意的。我们对他的定位和评价，除了迎接新文化的诞生之外，并无其它目的。

王：钱锺书是“钱锺书热”的牺牲品。

姚：也许我们这次对话又会将“钱锺书热”炒得更热。

葛：但愿不会如此。

王：要避免新的人文神话的出现，中国知识分子必须通过体系性建构创造新的人文空间。这种新的人文空间将使我们超越借鉴西方和回归传统的二分法。我们这次对话是一种真诚的呼唤。如果这种呼唤能够获得响应，那么，我们的真诚就获得了回报。

（文：王晓华葛红兵姚新勇）

我一直认为，迄今为止在各种文化载体中，仍只有印刷文化，才是最正宗、最到位、最隽永的诸多形式中的上品。唯有读书高，当然，也唯有写作高。……不得不承认，写作对我是十分困难的事情，我不具备这方面的资质。

——赵忠祥《岁月随想》

第十四课赵忠祥

人家说你文章很“美”，说你有深厚的“文化功力和写作潜力”，你千万别当真，因为那都是吹捧你的话。你要记住，常有错字和病句，再“优美”的文字也便不美了；语文功力不到家，“文采”、“风格”什么的，都谈不上。

给赵忠祥同学上语文课

同学们，按照计划，今天这节课是要给大家讲解朱自清的散文《荷塘月色》。上周批改你们的作业，发现很多问题，不能不说一说，所以只得打乱原来的计划，把散文课推后，今天专讲语法。

同学们作文，有一个最起码的要求，就是不要有错别字，不要出现病句。修辞是需要的，引经据典也需要，但若常有错字和病句，再优美的文字也便不美了。我只是一个中学语文教员，自己写不出什么好文章，但遣词造句的规矩，却是时常挂在心中，决不敢疏忽马虎的。因为我是教语文的，要对同学们的语文水平负责。现在很多同学语文成绩不好，虽也能考上大学，成为名人，当上作家，但我这个教语文的，却总觉不是那么回事。

我现在就以赵忠祥同学的作文为例子，来讲讲改病句的问题。请同学们认真听，保不准你们考大学时用得着。

赵忠祥同学的作文名叫《岁月随想·后记》，我现在把它抄在黑板上，请同学们找出病句，并改正。

“答应交稿是一句诺言，也就成了来自外部的压力与自己内心的责任感，这对于督促自己写作是有好处的。”这句话好像有些别扭，读来不那么顺口，请同学们仔细看看，是否语句有病。我现在作如下修改，看是否合适：“答应交稿是一种承诺，这种承诺成为来自外部的压力，督促自己去写作。”

“没有这近在身边的鼓励，也不可能使我打起精神，增强信心。”这句话显然是个病句，和上句话一样，病在缺主语。没有主、谓语，不成句子，同学们以后写文章千万要注意。这句话应改为：“没有这近在身边的鼓励，我也不可能打起精神，增强信心。”

“主持人在当今也算得是一件令人羡慕的工作了。”这个句子本身没什么毛病，但用词有些不妥，建议赵忠祥同学将“工作”改为“职业”，将“件”改为“种”。

“这本书是我从睡眠里挤出来的时间完成的。”这句话也有病，最好改为：“这本书是我从睡眠里挤出时间完成的。”

“我写东西，都是源自我的记忆，我引用的别人的话或者读过的书中的引文，也都凭记忆。”赵忠祥同学，你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呢？是说引用别人的话都凭记忆吗？如果是这个意思，你这句话就应改为：“我写的东西，都是源自我的记忆，我引用别人的话或转引别人的话，也都凭记忆。”

“我对那些陷我于不幸处境的人极端反感，但随着时光推移，或者说随着我事业的稍许成功，渐渐把原来的不快冲淡了。”这句话病得太明显了，初中阶段你们就学过改这类病句，现在你们快高中毕业，快要考大学了，还造出这类病句，实在不应该。这个病句有两种改法，一种改为：“我对那些陷我于不幸的人极端反感，但随着时光推移，或者说随着我事业上的逐渐有成，我渐渐把原来的不快淡忘了。”另一种改为：“我对那些陷我于不幸的人极端反感，但时光的推移，我事业上的成功，渐渐把原来的不快冲淡了。”

同学们，“立言”是件大事，千万不可太随便。赵忠祥同学一直是我们班的尖子，各门成绩都很好，过去我一直很看重你，可你这次的作文却大失水准，我很生气。你这篇文章总共不到7000字，却出现了那么多错误和读来特别扭的地方，其中包括好几个明显的病句，实在太不应该。你怎么不认真修改就交上来呢？你这么马虎，以后怎么考大学，怎样当名人？

我听同学们反映，你最近在社会上很有些名气，有很多人吹捧你。据说有个叫姜丰的姑娘，跟你很熟，她说你的文章“很美”，“是那种水到渠成的洗练，流畅”。还听说有个叫周长行的，也吹捧你、说你的文章“再次验证了”你的“文化功力和写作潜力”，说你文章的风格是“文采激扬、奇秘凌厉、鲜为人知、另辟蹊径、自然天成”。据说竟然还有一个叫梁晓声的作家，也极推崇你的“写作能力”，说你在这方面“功底不浅，甚至可以说功底颇深”。赵忠祥同学，你可得要当心，别被你那些亲朋好友给捧杀了。别人怎么吹捧你，是别人的权利，你自然是管不着，但你心里要明白，那些话都是吹捧你的话，千万当真不得。我一批改你的作文，就知道你的语文功底还有欠缺；语文功底不够，“文采”、“风格”什么的，都谈不上。以后我的语文课，你千万别缺席；而且上课一定要认真听讲，不要身在课堂心在课外，一心只想到社会上去混，去当名人。

同学们，大家知道，赵忠祥同学一贯表现良好，品行端正，没有不良嗜好，是一块好材料。我本不想在课堂上点名批评他，但社会上有些人，包括一些名人，很不地道，竟然想“捧杀”他，我这个当老师的，当然有责任站出来，帮他一把了。希望同学们理解老师的苦衷，也希望赵忠祥同学不要太在意。

好了，现在下课！

（文：张老师）

第十五课赵忠祥

不“纯属为了钱”而出书当然好，不“纯属为了评职称”而出书亦很高尚，但也不要仅为“自愧”、“汗颜”、不“心安”而出书；用“声音和形象”搞创作，同样是高尚的，未必只有“写作”才“最正宗、最到位、最隽永”；古人是很讲究“文以载道”的，无“道”不立“文”，无“道”不成“文”，“写作”既不是你的专长，你在“写作”上既没有达“道”，又何必定要挤进“印刷文化”中去立“文”呢？

赵忠祥同学，请回答问题

赵忠祥同学，上堂语法课给你布置的作业，不知你完成了没有，你近来在社会上东奔西跑，时间是不够用，可老师布置的家庭作业，无论如何要抽空完成。

这堂课不讲语法了。想向你提几个问题，你要如实回答。有一位同学最近在书摊上买到了你写的一本书，书名叫什么《岁月随想》，听摊主说还卖得“非常火”。他把这本书送给我看。呵，厚厚的一本，怕有30万字吧！好家伙，你现在语文课还没有听完，就开始出书了，难怪你听课无精打采的，熬夜赶书稿去了吧？

我向你提的第一个问题是：“你为什么要出这本书？”

你曾在报上公开表示，决不是“纯属为了钱”，我相信你所说是真的。我翻看你的书，你竟说撰写并出版《岁月随想》，是为了和姜丰“小姑娘”一比高低：姜丰“小姑娘”出版了《温柔尘像》，你受到“冲击与震动”，“自愧弗如，颇感汗颜”；姜丰“小姑娘”在一旁“一路小跑”，你觉得也要跟着跑，不然比她“多吃了这么多年饭”，再不努力不能“心安”。赵忠祥同学，你要和姜丰“小姑娘”比赛，是可以的，但又何必一定要在“出书”上去比呢？

我和姜丰“小姑娘”不熟，没有教过她，不知道她的“写作潜力”如何。我是熟悉的，我觉得在现在这时候，你完全没必要和她比“出书”。现在小青年“出书”可快呢！几个晚上就可以“整”出一本书，而且很可能还会产生“轰动效应”。据说姜丰“小姑娘”已出版四本书了，你能和她比吗？你年龄比她大，精力比她差，又没有她令人羡慕的硕士文凭，你何必要跟她比呢？她出她的书，你作你的播音员、主持人，她用笔搞创作，你用嘴搞创作，你何以会“自愧”，何以要“汗颜”，何以不“心安”？！

我向你提的第二个问题是：“你明知自己不具备写作方面的资质，为什么还要勉为其难去写书？”

这不是前一问题的重复，而是更深一层的问题。我提这个问题，是要挖挖你“深层的想法”，用“文革”语言说，是要你向我、向同学们、也向党“交心”。其实这个“心”，你已经在书中“交”出来了。你之所以不满足于用“声音和形象进行创作”，不满足于“主持人”这一职业，是因为你觉得只有“印刷文化”，才是迄今为止各种文化载体中“最正宗、最到位、最隽永的……上品”，是因为你觉得“唯有写作高”。其实你忘记了，你之所以成为名人，正是因为你有优良的“声音和形象”，而不是因为你能“写作”。对你而言，“唯有声音和形象高”。“写作”不是你的专长，你靠“写作”成不了名人。你要知道，读者那么“火爆”买你的书，不是因为你的“写作”优良，而是因为你已经是一个“声音和形象”上的名人。这下可好，砸牌子了吧！读者读完你的书，生出“原来名人亦不过如此”的感叹，这对你多不好！

赵忠祥同学，你写书、出书的动机，实在还不到位。要和姜丰“小姑娘”一比高低，羡慕“印刷文化”、受到“唯有写作高”的诱惑，陈军先生催稿的“左一个电话右一次电话”，这一切，均不能成为你写书、出书的理由。一个人写书、出书，只可能有两个理由，一是为了赚钱、评职称，二是出于至诚，就是心中积了许多想法，到了不吐不快的程度。你却说既不是因为第

一个理由，也不是因为第二个理由，那你还有什么理由写书、出书呢？古人特讲究“文以载道”，无“道”不能立“文”，无“道”不能成“文”，你既无“道”，又何必去立“文”、成“文”呢？

我向你提的第三个问题是：“作家梁晓声为你的书写‘代序’时，是否已读过你的书？”

从他不时引用你的话来看，好像是读过了；但从有些说法去看，又好像是没有读过。你自己白纸黑字，明白承认，写这部书是因为“陈军在后面推，长行在前面拽，小姜丰在一旁一路小跑”，他却又说你是“为情而造文”，决不是为“造文”而“扭捏出的矫情”，你们两人的说法怎么会刚好相反呢？你自己承认是“文”在前，“情”在后，他却硬说你是“情”在前，“文”在后，未免太不地道了吧！如果不是他故意为难你，我便只能理解为他在写“代序”时，根本没有读过你的书。这样马虎，同样也是太不够朋友！

赵忠祥同学，还有一些小的问题，如“你究竟赚了多少钱”之类，我就不问你了，因为我只教语文，觉得问这些话已越出了我的职责范围，没什么意思。上面提的几个问题，你回家后好好想一想，明天交答卷给我。同学们课下也抽空读读他的这本书，帮他想一想。据说他口头上“又答应了两部书稿”，以后劳神同学们的地方，怕不会少……

（文：张老师）

思想谈不上深邃，文笔也欠功力，本来是不敢拿出来贻笑大方的。特别是治学严谨的父亲向来认为“白纸黑字的事不能有半点马虎”，社会上又有对“名人”出书的不同反响，我何必赶这个时髦呢？

——杨澜《凭海临风》

第十六课杨澜

“我还年轻，我还浅薄”，“思想谈不上深邃，文笔也欠功力。”“社会上又有对‘名人’出书的不同反响，我何心赶这个时髦呢？”错了，“文笔稍欠无妨，只要文如其人，贵在真实就行了”。“若是追求完美与不朽，恐怕没人敢下笔写一个字了。”对，不写白不写，不赚白不赚。

凭海临风说杨澜

杨澜同学，上课啦。为了师生关系的融洽，俺还是叫你小杨吧。俺没进过中央电视台，也不知道美国是啥样儿，普通话咱也说不准，就给你上函授吧。

其实这次应该算是补课。前一阵子，你那本只有七点八万字硬印了二百六十七页的《凭海临风》出版后，大家都争着给你上课，批评你，弄得上海一群大专家大学者拿出当年吴淞保卫战打日军的架势要保卫你，吓得本想说上几句的俺躲在人群里一声没敢吭。现在好了，在你的带领下，倪萍、王铁成、宋世雄、陈国军等同学争着出书，引开了火力。利用这个机会，俺好好给你上一课。俺是真心为你好，你还年轻，今后要翻的山，要趟的河，要吃的盐还多着哩，你可得好好听讲。

讲课还得从你那本书说起。本来大伙儿对你印象挺好，觉得这闺女能言善辩，口齿伶俐。自从你那本书一出，别人就对你有看法了。那天老汉我咬了几十遍牙才掏出二十块大洋买了一本，一回到家就被老伴臭骂了一顿：“拿二十块钱去买人家姑娘的半本影集和每页只印一半的私房话，你真是老糊涂了。今天、明天不准吃饭，把钱给省回来。”俺反反复复把你的书看了几遍，越看越气，小杨同学，你根本就不该出这本书。

你在书里说“我还年轻，我还浅薄”，“我始终清醒地知道所谓的知名度和真正的成功之间的巨大差距”。这说明你还懂事，孺子可教。既然知道这个理儿，为啥还利用名人效应出书？还是你家老爷子说得对：“白纸黑字的事不能有半点马虎。”你不听话，硬要写自传，把那点不是阅历的阅历全都抖落出来。听完这堂课，我劝你买瓶二锅头孝敬孝敬老爷子，让他好好给你点点路，别看不起他的清高。

你还年轻，没必要这么早就给自己的人生做总结，而且你也明白自己没什么可总结的。在书中你对这对那发感慨，都是一些老生常谈，不深刻，对人也未启发。如果你不求上进，觉得这辈子已功成名就，你可以利用中央电视台带给你的名气最大限度地使用，创造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这比俺村那些到广州打工的娃子强多啦。他们累死累活，不吃不喝地打一辈子工，都挣不到你写这本书的钱。这样的好生意到哪找，毛阿敏、韦唯等要走多少趟穴才能挣这个数？闺女，你要是真不想在事业上另有追求，俺劝你趁着这个机会再出几本《凭窗临雨》、《凭街临树》、《凭桌临墙》，别管别人怎么骂，越骂越好，只管签名推销。你不是很明白“目前演艺圈新旧交替周期缩短”、“各领风骚三五月”的道理吗？俺乡下人有句老话：“过了这个村儿，可没这个店。”俺就把这句话给作见面礼吧。

其实俺知道你是个有上进心的闺女，决不会当了几年主持人就金盆洗手。你是个洋硕士，据说去年与上海东方电视台做的《杨澜视线》还不错，好嘛，前途无量嘛！但你越有前途，俺越得给你上课。俺不是抓住你的短处不放，跟你过不去，只是想从出书这件事上帮你反思反思，找找不足与差距，哪里跌倒哪里爬起来，别让人家说闲话。你不是明白“我们还缺乏国际社会的公关经验”吗？为啥不从自己做起，给咱国内的老少爷们留个好印象哩？平心静气想一想。你这本书到底好在哪，别人看完后会对你咋看？

“树大招风风撼树，人为名高名伤人。”这是俺传给你的十四字真言，你要每天早中晚背三遍，好好咂咂里边有啥含义，不能光看字面，里头有学

问哩，你别不服。人活一世不容易，做个出头露脸的名人更难，你要珍惜这来之不易的名声，就像俺把祖宗传下的一件玉器用毛巾天天擦，擦得明光锃亮一样，你一不留神，它就长出几块绿锈。你如今名气大了，人家用更高的标准来量你，你也别觉得受委屈。还拿《凭海临风》这本书来说吧。你明知道这本书“思想谈不上深邃，文笔也欠功力”，还明白“社会上又有对‘名人’出书的不同反响，我何必赶这个时髦呢”。那你为啥还出版哩？出版社约你写书是想利用你赚钱，这不是明摆着的事吗？你还是禁不住诱惑，没守住原则呀。你姑爷劝你写，说：“文笔稍欠无妨，只要文如其人，贵在真实就行了。”那位向你约稿的编辑也鼓励你写，说：“若是追求完美与不朽，恐怕没人敢下笔写一个字了。文章贵在真实。”听出话音了没有？你这本书好就好在真实。既然真实就可以，那他们怎么不把自己从出生到现在的经历写一本书来卖？你肯定也明白，他们的书再真实，出版社也不会出，读者也不会掏钱。说白了，你的书既没有深刻的思想，又没有精彩的文笔，大家却都象马蜂一样抢着买你的书，还不是冲着你是名人，想让你签个名，想从中捞点茶余饭后的谈资，满足一下好奇心！你可别为这本书发行量大而沾沾自喜，量越大，大呼上当的人越多，对你个人的形象损害就越大。你要有主见，别光听甜言蜜语，也要喝一杯老汉我给你沏的治病苦茶。这个世界很大，什么鸟儿都有，你可得提防点，可别再干傻事了。

讲了半天课，还没讲到这本书的内容，可见老汉我人老话多，太罗嗦。对你这本书有文章说“格调不高”，其实没那么严重。书前的内容提要说：“清新明丽、自然流畅的文字，横溢的才思，又集典雅、温馨的文风，是本书的艺术风格”，这绝对是溢美之词，广告用语，你千万别为此而飘飘然，听信他们的话，这对你并没好处。俺口快心直，老实讲讲俺的想法吧：你这本书写得很一般，只不过如实讲讲自己的经历，怎么到中央电视台的，怎么主持节目的，和姜昆、赵忠祥怎么合作的，对外国生活有什么感受等等，称不上文学作品，也谈不上“艺术风格”，如果你不是名人，假如是俺村的闺女写的，能卖五十本就不错了。你要想成为一名像样的作家，还需要潜心静养、埋头苦练几年。据你姑爷说，你“今后一定还会写书”，但愿听完老汉我这堂课后，有些长进，别再业余水平了。另外还想提醒你两句，你的书既要出版卖钱，就不是你一个人的事了，你要对读者负责。“货真价实”，并不仅仅是“留给将来的自己”，“送给我的第一个孩子”的一句承诺。否则，你把书稿压在箱底，自己和孩子想看拿出来就行了，何必印五十万册呢？你在美国呆了几年，对公平交易这个词应该比俺理解更深，人家买了你的书觉得水分太多，感到物非所值，发发牢骚，刺你几句，这是消费者的正当权利，你可千万别用“一个愿宰，一个愿挨”这种话来回敬人家。那是傻瓜才会做的事，你那么聪明，还不明白其中的道理吗？

人家读者对这本书最不满意的是它“创下了国内图书字数与页数比例反差最大的记录”。让老汉我做一回文抄公，看看人家的意见吧：

“我算了算，就是按每页 504 字的排法，267 页可容近 13.5 万字。换句话说，杨澜的 7.8 万字，160 页左右便可印出。若每行排到 31 字，每页排 24 行，这 267 页可容近 20 万字；若每页排到 27 行，则可容 22.3 万字。这样算来，杨澜的书，只有 1/3 左右的篇幅就能印出来了，真是粒米锅汤，虽然米是香米，20 元一勺，值吗？”

看人家帐算得多清，说得多有理。俺再给抄一段，让你也听听顾客的意

见：

“全书用照片 66 张，其中 33 张重复使用两次以上，杨澜在美国获硕士学位的一张照片，竟在书中重复出现 4 次！请问出版者，杨小姐若攻读下‘博士’学位，你们该怎样让她露脸？杨澜对以貌取人颇反感，怎么又同意这样拿照片让人家去赚钱？”

人家批评得有道理，你一定要虚心接受，有错就改还是个好同志嘛。孔子他老人家讲过：三人行则必有我师，这话对你也适用。你后来辩解说这是借鉴了国际通行的做法，是与国际接轨。这就是你的不对了。首先你这本书用中文在国内出版，要符合国情，为国人着想嘛。再者虽然俺没有出过国，留过洋，但也见过不少英文、俄文、日文书，国际惯例不是这样的，即使有也是少数，你这么与国际接轨，一接准会翻车。尽管你是洋硕士，但咱国内比你英文好的，比你更了解国际惯例，比你见多识广的高手，多的是。老汉俺见少识窄，但俺可以帮你请老师。你不要听不进批评，要虚心点。

后来你拿 30 万稿酬捐给希望工程，这种善举俺还比较满意。俺说这话不是眼红你的钱，想“打土豪，分田地”，而是夸你知错就改，亡羊补牢，不愧是学国际传媒的，知道如何运用传媒。

好啦，天也不早咧，话也不少咧。你不在眼前，没法进行课堂提问和讨论，俺也口干舌燥，要回家吃饭咧，不知俺的话你听到心里没有。下课前俺给你留两道作业：一是经常温习俺的话；二是再写书前，要让俺先瞧瞧，免得再犯错误。

下课。

（文：淮茗）

姜文

姜文的创造才华，植根于他所生长的平民社会，姜文要是丢掉他的平民意识，他的创造力就会无所依傍。我提醒姜文同学：不要忘本。姜文演王起明、演秦帝，相比他过去演的溥仪、秦书田来说，本色的东西过于外露了，甚至几近于放纵的地步，本色放纵，离角色就远了。我提醒姜文同学：不要放纵本色。

我是个在中学时代语言考试都有过不及格纪录的人，直到现在造句对我仍是较困难的事，有时候挺熟的一个字，就是不能确定怎么写，即使写出来了却怎么看都不象要写的那个字。……所以参与出一本书是我没想到的，可是没想到的事不一定做不到。

——姜文等《诞生》

大名鼎鼎的姜文很忙，他时常要与鼎鼎大名的导演合作拍戏，时常还要去照看一下他的“阳光公司”，有时，他还要带一帮人马去拍拍广告。当然，据说姜文从小就受过爹妈教他做人要奉公守法的教育，所以，拍广告挣了大钱，他还是老老实实交了税。还有，自从他拍了非常成功的《阳光灿烂的日子》，他的各路哥们儿一定一个劲儿地撺掇他在导演方面再继续“灿烂”一把，姜文心里一定也蠢蠢欲动，我敢说他一定不知委派了哪一位哥们儿整天守望在文学的麦田里，只瞧着哪一颗麦穗儿粒大饱满，就摘下来立马儿挂在姜文的导演话筒上。

姜文很忙，他没有时间再继续受教育，继续上课了。

教育本来就有两种：一种学校教育，一种社会教育。姜文受过学校教育，但他无时无刻不在受社会教育。上社会教育课的阶梯教室，我们这些媒体可充一任。毕竟我们是看着姜文成长的，对他有一定的感情，我们有理由跟所有看着他成长的人一起给他洗洗脑子充充电，以便他再接再厉，继续前进。

至于姜文是否有时间光顾教室，或者瞄一眼教室里分发的这份讲义，那就是他的事儿了。

不要忘本

影坛如仕坛，如果闲得无聊，非得要查一下艺员们的家庭背景的话，便可分出庶族和世族两类。世族艺员，如大师级导演陈凯歌，如导演大师田壮壮。前者其父为陈怀凯，乃北影资深名导，学问修养皆自成体系，传至陈凯歌，血管里流的皆电影细胞，无怪乎凯歌伟岸身躯，笑傲江湖。后者其父其母皆电影艺术家，龙生龙、凤生凤，将门出虎子，是故，田壮壮扛着中国电影第五代的大旗，有板有眼地走了长长的一大截儿。

庶族艺员，如国际导演张艺谋，如“影帝”姜文。他们都仿佛是天外飞来的不明飞行物，不知怎的就坠到了电影的沃土之中，也不知怎的就吸收了这块沃土中的精华，经过一番左冲右突，上下腾挪，竟也立地成佛，修成正果。这在遗传学里，可能是一种变异的现象。这种变异，唯其缺少先天和后天的必要条件，存活率可能较低，而真正生存发展下来的，都有着非同一般的顽强的生命力，日后成长之势，不可限量。

我没有去过姜文的旧居，但我听朋友描绘过姜文故居的环境，那是北京城一处非常一般、非常普通、甚至早早就应归为北京城拆迁计划之内的一个所在。我于是想像，每到早春时节，北京城过去漫大的风沙，一定在姜文居所前前后后疯狂肆虐，风沙抽打着裹着军大衣、背着黄书包去学校上学的少年姜文。我想，姜文特有的爱眨巴眼的习惯，一定是与风沙抗争的后遗症。

他的家庭也很普通，是一个普通军人的后代。电影导演古榕生于外交家家庭，自小就骑风头自行车，玩莱卡照相机，听老式电唱机里“资产阶级”音乐，跟爸爸坐车出去兜风。这样优越的生活，对于少年姜文来说，恐怕是想都想不到的。如果硬要把古榕和姜文各自不同的生活剪接在一起，那么，我们就可以看到这样一组镜头：一辆小汽车驶过一个胡同口，车轱辘卷起一团烂泥巴，烂泥巴甩到正在行走的姜文身上，他瞅着冒着青烟的车屁股愤愤地吐了一口口水；这时，古榕从车窗口探出头来，好奇地看了他一眼……

姜文导演的电影《阳光灿烂的日子》，描写的即是他儿时的生活，透过这些描写，我们不难看出他平民化的特征，这种平民化的生活背景、生活环境，注定他成为具有平民意识的演员和导演。

他的平民意识在日常生活中表现为：不拘小节的粗犷的为人，时隐时现的桀骜不驯的性格，有时惊人的坦率和可爱的蛮野，不擅披带文明的外衣等等。在表演中，表现出来的却是：秦书田（《芙蓉镇》）的勇于追求希望和幸福；李慧泉（《本命年》）的义气；我爷爷（《红高粱》）的强悍不屈、高扬生命本质的精神……

平民化和平民意识的作品，唯其表现出特定社会最广泛的人群的愿望和追求，所以，最具时代的特点，同时，也更有恒久的价值。不过，由于平民社会普遍的文化教育的薄弱，由平民艺术家创作出优秀的作品来反映平民意识，这种现象反而并不多见。姜文的出现，是平民社会的造化 and 荣幸。

然而，随着姜文名气越来越大，片酬越来越高，他的平民特质也日渐被贵族化的生活所腐蚀。还是在好多年前，姜文有了一些名气以后，一位朋友约他见面，他就在抱怨，出门怎么能没有车呢。

又还是在不久前，各种媒体纷纷报道，姜文在他所在的单位青艺为到底是谁养活了谁发生了争执。青艺以为，单位给姜文发工资，给他劳保福利，给他取暖费，给他社会公认的头衔和职称，自然是青艺养活姜文。姜文则认

为，他每年按合同都要上缴给青艺一笔劳务费，如果没有来自姜文的这笔钱，青艺也许会更穷，甚至连剧院的正常运转都难以维持。

姜文岂止养活了青艺，他还养活了中国电影。设想中国电影如果没有姜文，中国银幕上那么多闪光形象到哪里去寻觅？没有了那些个光辉形象，中国电影有什么看头？中国电影还怎么走向世界？姜文岂止养活了中国电影，他还养活了中国的大众文化。设想要是没有了姜文，媒体就没有对青艺与姜文之争的报道，而没有了这些热闹，我们的读者看什么？再进一步说，如果没有了姜文，笔者今天的文章就写不成了，这篇文章的稿费，还是靠姜文挣的哩！

姜文养活了青艺，养活了中国电影，养活了大众文化，但他自己的创造才华，是靠谁养活的呢？是靠他那生于斯、长于斯的普通的、平民的社会。土灰色的北京的胡同，胡同口冰糖葫芦的叫卖声，四合院的温馨和嘈杂，冬天的军大衣，春秋的懒汉鞋，蓝天白云里如歌的鸽哨，难道所有这一切，不都深埋在姜文的潜意识之中，成为启动他创造力的萌芽？

姜文的创造才华，植根于他所生长的平民社会，姜文要是丢掉了他的平民意识，他的创造力就会无所依傍。所以，为了姜文能保持艺术青春，为了中国银幕上能再多出几个有声有色的平民形象，我们有必要提醒姜文：不要忘记本！

不要放纵本色

本色演员和性格演员，是表演教材里说得不需要再说的老话题了。本色演员当然是当演员的初级阶段，可是，再性格的演员，他（她）的性格难道不是从他（她）的本色中生发出来的吗？

所以，性格离不开本色。从这个立论来看，无论秦书田、溥仪、李慧泉、我爷爷、秦始皇帝还是王起明，只要由姜文来演，就是姜文的秦书田、姜文的溥仪。如果换作王志文去演这些人物，那就是王志文的秦书田、王志文的溥仪了。

性格离不开本色，但性格处处要超越本色，这恐怕是本色与性格的辩证法。从这个立论再来看，姜文演的角色，不但要让人觉得有别于王志文、葛优、李雪健，是地地道道姜文的表演，而且还要让人看不出像姜文自己，也就是说，不让人看出角色里有姜文性格本色中的东西。这才是令人佩服的表演。

从这个角度来看姜文的表演，他早期扮演的秦书田、溥仪，由于与他的本色相去甚远，是完完全全性格的塑造。而以后的李慧泉、王起明，甚至《秦颂》里的始皇帝，都或多或少显示出姜文性格中一些本色的东西。在这几个人物身上，我们看到的是姜文对本色的放纵。

也许姜文太看轻电视剧了，反正他在《北京人在纽约》里演的王起明，让熟悉他的人一眼就可看出，他根本就没有塑造什么性格，活脱脱表现的就是他自己。在王起明身上，我们看到的是姜文性格中的本色的东西：粗扩、豪放、不拘小节、玩世不恭，适时显露出的幽默、豁达和潇洒，一些蛮横、霸气、狂气、浑不吝。

不是说演员不能表现自己的本色，尤其在角色与演员很接近的情况下，本色的表演是一种最简单便捷的方式。可是，我们面对的毕竟是中国最具表演才华的“影帝”，我们希望看到令人佩服的性格表演，而不希望“影帝”像非职业演员一样拿本色来搪塞我们。

姜文在《秦颂》中演始皇帝，也在放纵他的本色。我们从始皇帝身上看到的粗鲁、蛮横和霸气，就是从姜文的本色中散发出来的。而相反，影片通过嬴政所要表达的一个封建最高统治者的孤独，却没能通过姜文的表演充分地表达出来。孤独不是姜文本色中的东西，他在放纵本色的时候，自然就照顾不到它了。还有，作为统一六国的一个具有雄才伟略的政治家，秦王的政治谋略，也没有在姜文的表演中占据应有的地位；这可能与姜文虽然崇拜毛泽东，但毕竟血管里流得更多的是艺术的细胞有关——他的本色离艺术近，离政治远。

姜文演王起明，演秦王，相比他过去演的溥仪、秦书田来说，本色的东西过于外露了，甚至几近于放纵的地步。如果单从表演上来论，姜文这几年实在没有什么进步；他过去为自己设立的标杆，现在，他几乎是钻着过去的。

也许，是因为姜文现在名气大了。名气大了，他就是一杆旗帜，放在哪部影视片中，他都能招得观众去看。所以，他就不注意表演了。要那么认真地塑造一个性格干什么，观众到电影院里去看片还不是冲着有他姜文！

姜文的表演，在他名气的旗帜下萎缩了。

那么，他的名气又能维护多久呢？

（文：废墨）

第十八课 葛优

葛优优在他那副瘦弱的离伟男相去甚远的小身板，那颗虽智慧但未见得受女性青睐的秃脑门子，那双有时特诚恳、特善良、特小心翼翼、特唯唯诺诺，有时又特狡黠、特阴险、特坏的牛眼睛。葛优之劣劣在其缺乏自信。他以特定的文化背景展示了作为演员的个性魅力，但这同时又成了他的拖累。

葛优开着他的“宝马”在十字路口闯红灯，被警察拦住。葛优探出脑袋指着紧随其后的一辆夏利对警察说：找我的经纪人去。

——废墨《葛“优”之“劣”》

葛“优”之“劣”

依普通人眼光来看，葛优外形之不尽人意之处实在是太多了。无论是那副瘦弱的离伟男相去甚远的小身板，那颗虽然智慧但未见得能受到中国女性青睐的秃脑门子，那双有时特诚恳、特善良、特小心翼翼、特唯唯诺诺，有时又特狡黠、特阴险、特坏的牛眼睛，都是造物主有意与之作对，曲意捏造、作弄戏耍的结果。

比之葛优的外形，他的内在之“劣”，一般人难以发现。而我这个于葛优无名时代就采访过他的“老记”，却有所了解。其中最突出的，便是缺乏自信。

葛优早先演的都是一些跑龙套的小角色，拍出来在银幕上活动两分钟就完了。所以，他很不拿这些小角色当回事。有一阵子，他甚至想，自己总不能老跑龙套吧，可是，不跑龙套，自己又能演什么呢？想到这些，他便想退出他原来所在的全总文工团，换个行当，比如去做个买卖，或者去当个国家公务员什么的。秦始皇帝出巡，年轻的项羽夹杂在草民堆里，却口出狂言：“彼可取而代之。”这是何等的自信！相形之下，我们的葛优倒是有点儿自卑了。

对能不能当好演员压根儿就不自信的葛优，跑起龙套来，当然也没有什么信心。所以，到了现场，只当是玩票，先就不把自己当什么演员看，演起戏来，连正眼注视对手都有点怵了。

还是讲授过“马尾巴的功能”的资深的葛老爷子看出了儿子的毛病，他语重心长地教诲道：演戏的第一步，就是学会用自己的眼神与对手交流。还有，万丈高楼平地起，当明星要从跑龙套开始。别小看一个小角色，其实他比主角还难演。主角可以通过一次又一次在剧中反复出现来给观众加深印象，人物的性格也可以通过不断刻画渐次达到丰满。而小角色只几分钟，在观众面前晃一晃就过去了，如果这几分钟的晃一晃能让观众记住你，那就是功夫，是只有大师才能做到的。

葛优瞪大眼睛看着父亲，他第一次明白了龙套与大师之间居然还有某种必然的联系。于是，他慢慢改变了跑龙套时的心态。以前他觉得自卑，觉得比别人矮一等，现在，他觉得这也是正经演戏，演好了一样是大师级的。就这样，有大师在葛优心中蹲点，他的目光就不再散漫，一扇通往心灵的窗户终于在观众面前迟迟疑疑地打开了。

尽管如此，他的不自信还是时不时要流露出来。直到日后成了大明星，有了令人眩目的明星光晕作遮掩，他才觉得自己本就是当明星的料。他是成功撑起自信的。

葛优另外一“劣”，便是不善言辞。还是在好多年以前，我曾经与葛优

下过几盘围棋。结果，都是以他败北告终。前两盘棋输的时候，葛优还颇有涵养，摸摸脑门子，说声再来，把棋扫到一边，就捏着棋子重新码子。等到第三盘下至中盘，我说声叫吃，随手就去提他那一块大棋子。这时，葛优终于忍不住急了，瞪大眼睛，叫道：别别，怎么，怎么就这样吃了。说话的语调，竟有些结巴了。

前年在广州，葛优参加金鸡百花电影节。那时，他正演完张艺谋新片《活着》而被广为关注，所以，一在花园酒店出现，便被记者包围。等到签名照相的热闹过后，我便在安静处叫他。他认出是我，过来与我相见，握了半天手，也只说了句让人摸不着四六的话：来了？就不再言语。这就是葛优不知是贫乏还是丰富的表达。

葛优有一句“名言”：“我知道我很傻。”这是破解他成功的密码。

俗语说：“人贵有自知之明。”放眼我们的演艺界，目及之处，无不自诩、标榜自己是天底下“最好的演员”，谁又会说“我很傻”呢？而恰恰葛优说了，说得郑重其事、严肃诚恳，跟真的似的。这是一种自嘲、戏谑、反讽、幽默，还是真正的自知之明？

真傻子是不会说自己傻的，就像真醉汉不会说自己喝醉了一样。唯其真正对自我有深入了解的聪明人才会发现自己的傻，才会对“傻”作出相应的改造和修正，才会用聪明来把握“傻”，使之成为有益于自己人生和事业的东西。聪明，在它不仅仅知道聪明，同时还知道“傻”的时候，便上升成了智慧。

葛优言“傻”，是把“傻”作为对自己表演的定位。“傻”代表着低于观众的智力水平，是观众取笑的对象，表现在银屏上，这只能是黑色幽默或者灰色幽默的风格。这样的风格，使得葛优不适合演板正的正面人物，也不适合扮演陈佩斯那样夸张得跟闹剧一样的形象。因为葛优独特的“傻”，“傻”得还有点可爱，他可以演平易近人的小人物、普通人；因为他“傻”得还有些凶险和狡猾，他可以演一些让人觉得可憎可恶而到头来是可笑的坏人；还因为他“傻”得有几分冷峻的幽默，他可以演滑稽而又可怜兮兮的角色。从葛优的演艺实践来看，《编辑部的故事》、《黄河谣》和《秦颂》，分别代表上述的三方面人物类型。

葛优对自己“傻”的认识，是对自身“劣”处的自省。唯其外形不好，缺乏自信，便可以“傻”卖“傻”。“傻”往可爱里走，可以让观众更觉亲近；“傻”往滑稽里走，可以活跃戏的气氛；而“傻”往冷幽默里一走，葛优的大脑门子即刻充满智慧，成为给观众带来欢乐和喜兴的一种标识。

于是，葛优举着他那颗不知是真傻还是假傻，反正总能调动人们笑神经的脑门子，走近了观众，走进了观众。

葛优在“我知道我很傻”的自我评估和判断中，把他自身的所有“劣”势全部转化成了葛优所以成为葛优的长处。于是，葛优的“傻”成了一种个性，成了一种以艺术的眼光来看是美的存在。

这样，葛优就把他自己同所有别的演员同行区别开来，成了一个银屏上独一无二、不可或缺的符号。

葛优知道他自己很“傻”，是因为他不傻。

葛优把自身的“劣”势转化成优势，使之成为一种表演个性的最好的例子，便是他在《编辑部的故事》中演的李东宝。这是一个老幼妇孺各行各业都基本接受认可的角色。一个角色，能让某个阶层、某类性别、某个年龄层

次的观众认同接受已属不易，而能达到向李东宝一边倒的效果，便跟葛优表演个性的魅力很有关系。

在《编辑部的故事》中，葛优的表演个性魅力，不单单来源于他的“傻”，而是汇聚了积淀在他心理结构中的宏阔的当代北京都市文化。这是他表演个性魅力的支撑点，是他所饰人物吸引观众的深层缘由。站在这个文化搭建的舞台上，葛优把文化——人格——个性，融于李东宝一身，使之成为具有一定文化内涵，同时又能使生活在这一文化背景之下的人们，由对文化的认同，进到对人物认同和接受的“这一个”。

能够以当代北京都市文化为依托去展示他自身的表演个性魅力，这是葛优的幸运，同时也是他的悲哀。葛优假借文化的内力来演戏，他尤形中就有了文化的负担。有了这种负担，他在演李东宝之类人物时，会如鱼得水，活灵活现；而一旦演脱离了这一文化背景的人物，他就要竭力卸去这种负担。唯其文化内涵已经成了他的标识，他即使要卸去文化负担，也并非易事。由是，作为演员，他就可能会与规定情境产生冲突，其结果是使他本来具有的表演个性魅力在具体角色上得不到充分发挥。

我们不妨来看一看《秦颂》里葛优演的乐师高渐离。这是一个生活在历史封尘中的人物，由于旷代久远，他的文化背景在剧中便只能是虚拟的，不确定的。在这一规定情境中，葛优明显地被抽象了，他的表演个性魅力失去了特定的文化背景，角色就多了几分苍白。所以，孤立地评价这个角色，倒也无可厚非，但比起李东宝来，高渐离有点像玩偶。

再不妨拿葛优横向地与王志文、李保田作比较。

王志文南北交融的文化背景，使他对角色有更广泛的适应性。所以，他一忽儿在北京演《皇城根儿》、《无悔追踪》，一忽儿到江南演《家丑》、《红粉》，又一忽儿干脆在沪上舞台上演《归去来》。当代北京都市文化虽然给王志文留下了烙印，但并没有完全化作他人格和表演个性的内涵。所以，在《皇城根儿》里，王喜再怎么像北京人，在明眼人眼里，也是演出来的。而李东宝，再怎么不演，他也是明明白白的北京小伙子。特定的文化背景对两个演员作用的深浅不一，程度不一，也就造成了对两个演员表演的不可避免的正面和负面影响。

如果说王志文的文化背景是南北文化的交融的话，李保田的文化背景就是他自己——这跟他的生活经历和与众不同的个性有关，值得另写文章。所以，在《宰相刘罗锅》里，他无须推卸某种文化背景给他造成的影响，他只要挖掘他自己就是了。比较刘罗锅和高渐离，前者是开放自我，后者是压抑自我；开放是因为无所顾忌，我就是角色，角色就是我，压抑则是怕特定的文化背景从自我中流露出来，造成人物与环境的不谐和。

至此，葛优在显示出他长处的同时，又一次暴露了他的“劣”处。他以特定的文化背景展示了作为演员的个性魅力，但同时，文化又成了他的拖累。他时不时，要把文化带到他所饰演的角色身上去，这就有可能使角色与环境产生矛盾；而要褪尽他身上的文化特质，他的个性魅力便会因缺少依傍而或多或少失去一些亮色。

这是摆在葛优面前由他的“优”和“劣”转化出来的矛盾。

这里插一段未经证实的笑话。葛优开着他的“宝马”在十字路口闯红灯，被警察拦住。葛优探出脑袋指着紧随其后的一辆夏利对警察说：找我的经纪人去。于是，经纪人便跟警察交涉，葛优的车只好停在十字路口。如果要把

它拍成电影，这是一个颇具象征意味的画面——回去已不可能，那么，向前开，是走他现在的路子；向左拐，是疏离当代北京都市文化，重塑他表演的个性魅力；向右拐，便是继续融入原本游刃有余的文化背景中，做一个“文化”演员。

方向盘在葛优手里，就看他驶向何方了。

（文：废墨）

第十九课倪萍

当本来不多的内蕴被榨得差不多的时候。当原先不为人知的弱点日益明显时，当市民化的主持风格日益让人感到厌倦时，当再也不能轻易骗取观众的眼泪时，横在倪萍面前的，只有两条路：要么超越，要么退役。

其实，我对自己并不满意，总觉得我应该比现在做得好。知名度是源于职业，盛名之下其实难副，我不能算是成功者，只能说我是幸运者。人性的许多弱点依然在困扰着我……

——倪萍《日子》

文化的透支

——关于《倪萍访谈录》的一点说法就在大批观众对杂凑拼盘式的电视综艺、娱乐节目普遍感到乏味无聊时，中央电视台不失时机地推出了几个意在向文化和新闻贴近的访谈、话题新栏目。而由倪萍担任主持的“文化视点”，就是作为其中之一而被隆重推出的。“文化”再加“视点”，这本来是一个多好的创意！乍一听就很有些以崭新视点，去扫描眼下各种文化现象的意味。然而，连续看过几期这个靠“倪萍”打名牌的新栏目之后，却愈发让人感到莫名其妙和大失所望。

开始主打的访谈话题是相声、小品、通俗歌曲，还有电视综艺晚会。然而如果回顾归纳一下各方艺人、士人七嘴八舌谈出的有关上述话题的内容，我感觉倒不妨可以将这个新栏目更准确地改名为“曲苑杂谈”，而根本不能高攀算是什么“文化”的“视点”。再从节目形式上去寻思，也一回更比一回能看出像是“综艺大观”的回归与翻版。面对这样一个崭新栏目的创立，倪萍主持工作不可谓不努力，更难为她将话筒频频伸向各方人士，单调地发问却总只一句：“您看小品还能火多久？”且还要劳神她带领拍摄班子从南到北问一遍；此外，牛群、姜昆、赵本山、毛宁、孙悦，原搬综艺老底的通俗名人阵容不可谓不豪华；再看一看每次灯火辉煌的拍摄现场，想必金钱的投入也数目不小。可访来谈去，又究竟给观众留下了什么“文化”印象？又对观众有了如何“文化”启发？最后所谓“视点”，又为时下的曲艺界找出了什么致命的病因？我想，如果现在就只拿这几个简单的话题，也对倪萍大主持作一回反问访谈，肯定连她自己也迷迷糊糊一脑袋雾。这就难怪有文章就倪萍在“文化视点”的主持作出这样的分析：“当本来不多的内蕴被榨得差不多的时候，当原先不为人知的弱点日益明显时，当市民化的主持风格日益让人感到厌倦时，当再也不能轻易骗取观众的眼泪时，横在倪萍面前的，只有两条路：要么超越，要么退役。”的确，仔细看完每期的“视点”，如果挤去其中的串场、打诨、唱歌、拍手等大量水分，其中的内容，根本还不济一篇千字杂文能分析得更清楚透彻也更富有条理。

头重脚轻根底浅，文化不够也只能借热闹和演斯文去凑。而在一派堂而皇之的背后，却隐藏着倪主持及整个栏目策划班子的严重文化透支。几年以来，作为全国独此一家的中央电视台，既拥有高技术手段又一呼而天下应，所以原来无论摆弄起什么节目，电视人自己都特别省心。需要出什么点子，就到外边拉个班子绞尽脑汁出主意；需要撰稿、作词、谱曲，更有各路名家赶着送货上门。可经过长久如此的“养尊处优”之后，作为电视人自身的文化修养又究竟得到了多大提高呢？我想关于这一点，凡与电视人稍有深一点接触的人，都对此哑巴吃饺子——心里有数。我个人就有幸旁听过几位著名

男女电视主持人的谈吐。一方面我为他（她）们骄傲的自我感觉感到好笑，另一方面我又为他（她）们文化底蕴的普遍肤浅感到可悲。作观众的我们，不敢奢求诸男女电视主持，能就某一文化话题作稍微深入一点的纵横之谈，只求他们别老对观众瞪着眼睛朗读大白字，就已经是谢天谢地了。

电视人的文化透支在前几年倒还不那么显眼，那时的主持人只消站在台上说：下面有请著名的谁谁谁……您对此有什么感想和打算？再把各种老鹰抓小鸡式的综艺娱乐游戏弄热闹了就得。可现在的观众是越来越挑剔和尖刻，对电视文化的要求也越来越高，这一下电视主持人的文化透支和趣味寡淡就愈发变得刺眼醒目。比如倪萍那便宜的笑意，煽情的语言，矫情的动作，现如今还有多少观众肯领她那份“情”？所以“星光奖”的专家评委，对现今“文化视点”的大主持倪萍就曾有如下的准确评价：“语言缺乏准确性，主持节目常有失度，临场容易慌神。”

现在，恐怕连电视台领导也已经意识到，光靠玩玩笑笑式的综艺节目，再难长久地搪塞观众，于是才有一个个访谈、话题类的电视栏目紧急而匆忙地上马。然而由于数年间电视人自身文化“底肥”的严重缺施，更加上长久荒芜个人的内心修养，现在虽临时抱佛脚想拼命进行“文化”追肥，可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短时间之内，我们也只能对新瓶装旧酒的各种电视新栏目，采取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的凑和着瞧的幽默态度了。

（文：何东）

第二十课倪萍

当人们捧定《日子》的时候，才发现倪萍的日子原来这么难熬，原来那模式化的笑容背后存在着那么多远非阳光灿烂的日了。喜庆的尘埃落定，人们只得凭借《日子》来了解倪萍。于是，依然贤慧的倪萍的笑脸，就不免显得有些做作，她似乎笑得过于灿烂。

与倪萍一同体验日子

体面挂在脸上，却让真情活在内心里，于是，说一句话才会用三句话来解释，过一段日子才需要十余万言来告歉意。读倪萍《日子》真让人感到累。

老百姓已经习惯了倪萍那春风满面的笑容，老太太内心可能都在嗔怪媳妇没能像倪萍那样来一脸朗朗贤慧的笑。于是，倪萍便只得以这种笑不停地填补中央电视台的不同栏目：从春节晚会到每周的综艺大观。倪萍成了我们复制时代的类型化成品。真的，若有哪一天，她上了屏幕却居然没有了那种熟悉的笑容，那么，老百姓的耐心、审美惯性便都要受到威胁，他们会疑惑地问自己，继而问大家：今天是怎么啦今天是？不幸，当我们在“倪萍访谈录”里看到了不具贤慧笑容的倪萍，她那么认真地谈论着自己并非完全熟悉，并非有能力驾驭的文化问题。也许她表现得太起劲了，也许她所荷载的角色内涵与自己曾经承受的角色、与老百姓认同的倪萍那个符号相距太远，总而言之，我想，北京老太太大约并不接受她作为自己理想的媳妇了，就像我们在文艺作品里常常看见的那样：有知识的儿媳妇与目不识丁的婆婆之间开始有点貌合神离了。但倪萍实不是一个对文化有高理性认识的人，她在《日子》里坦陈：“文化是什么？我理解中的文化至少包括两方面涵义：一是文化知识，一是文化品格。”这种理解当然属于倪萍那个文化层次的。但是，倪萍又“坦率地说，这个栏目（按：指“文化视点——倪萍访谈录”）的出台，像一个早产的婴儿，在母亲和社会都没有准备充分的时候，她匆忙地出世了，母亲既没有能力把先天不足给她后天补过来，社会也没有给她相应的呵护和帮助，于是她在责备和谩骂声中，短短几个月就奄奄一息了。”看来，倪萍像久“输”战阵的中国足球一样，还没有找到自己失败的根源。其实，倪萍失败的原因在于她的文化底蕴不足和她娱乐、安慰的贤慧媳妇风格过于突出，只要大致想像一下文化修养不足而又满足于家常日子的媳妇，操着“理性”、“接受”、“反馈”、“异化”，乃至后现代氛围内的种种扩散的专业术语喋喋不休的样子，便可以感受到倪萍当时的尴尬和难堪。

于是，很自然地，当读到《日子》里倪萍痛感“今不如昔”，说“生命要是能倒个个儿，我举双手赞同，我又可以回到那个梦牵魂绕的水门口……”时，我便理解了她面临文化扩张的氛围时所感受到的压抑。这绝不仅仅是所谓“成长的悲哀”，而是对未来难以把握的预感，是自身素质急需提高的预兆。

但现在，当人们捧定这本《日子》的时候，才发现倪萍的日子原来这么难熬，原来那模式化的笑容背后存在着那么多远非阳光灿烂的日子。喜庆的尘埃落定，人们只得凭借《日子》来了解倪萍。于是，依然贤慧的倪萍的笑脸，就不免显得有些做作，她似乎笑得过于灿烂。如此反思，便有疑惑在若隐若现：倪萍她此际大胆推出《日子》，诉说自己的生活、自己的心事、自己那并不独特也显然没有什么诗意的童年、少年、青年……，一句话，自己的私人生活，试图给大众带来什么？换句话说来表达，她试图以《日子》来抓住读者的哪根神经？或者，她寄希望于读者带着何种心理买这本既非艺术作品，又非传记作品的书？当然，她藏起了别人的生活，“仅仅把属于我的部分领走了”。为的是避免伤及别人（她是善良的），但是，当《日子》借助当代传媒迅速遍及全国每一个角落（自然包括齐鲁大地）的时候，倪萍是否

料及给了故人多大伤害？给了老人们平静的生活多大冲击？

倪萍是个无怨的人。没见过她怨过什么人，她总是感谢别人。想必她的人缘很好。但是，有那么一种人总是认为体面并不重要，重要的是真性情，是内在的被藏在内心的东西。笔者就是这种人。倪萍推出《日子》似乎欲对观众进行话筒外的交心，但是，又欲泣还休，犹抱琵琶半遮面，她分明不愿细说，勾起你从字里行间去索隐、去推测，甚至勾起你购置特大放大镜的欲望。这又何苦？作为大众传媒圈内的人，谁都知道此际推出《日子》的动机，却又遮遮掩掩，异日如何直面观众？所以，对于倪萍来说，与其因《日子》而陷入此尴尬境地，倒不如干脆赤条条无牵挂义无反顾坦荡荡地在荧屏上作贤慧状微笑。当然，当《日子》勾起读者如此大的窥探欲望之时，这一切都成后话。因此，我觉得，倪萍（包括类似倪萍的影视娱乐圈里的“新作者群”）在推出新著之时，不妨像严肃的学者一样，叩问自我者三：我这本书给谁读？读者会有什么感受？有教益吗？否则，“新作者群”便只好去上文化补修课，而不是主持“文化热线”。

（文：湘南）

我清楚地感觉到我吸引了所有的目光，又变成了一块好吃的蛋糕。而且是涂满了奶油的蛋糕。……在哨卡、在荒山，突然来了我这只双眼皮大眼睛的小母猪，岂不是看到了天上的仙女下凡？

——刘晓庆《从电影明星到亿万富姐》

第二十一课刘晓庆

她动辄得咎之日正是她左右逢源之时，抛弃她的正是滋养她的；让她痛不欲生的正是让她心花怒放的，让她诅咒的正是让她眷恋的，打击她的正是成全她的。真正夸张的是晓庆总是不由自主地将虚构传说过渡为事实，又将被动的奔赴衍变为主动的选择；甚至于不是选择，而是喝令三山五岳开道，晓庆来了……她是我们时代混和着传统意识形态气息和初级阶段商业气息的可以做成本正在风干的花朵。

刘晓庆：一个有关心理健康的案例刘晓庆同志作为我们这个火热的时代曾经也火热过的“现象”之一，其含义和意义，决不是她为我们可怜地狭窄的精神空间提供了可资留存的财富与资源，而是她以“闻人”之身，在与她所置身的社会发生的让人忍俊不禁的精彩“互动”中，充分凸现和成长的个性心理，为我们对这个单调又迷乱的社会作病理学解剖提供了足够多的证据和材料，这同时是一个让人着迷又着恼、让人狠心肠又软心肠的时代。

如果我们不是太多地被刘晓庆同志的自述——从《我的路》到《我的自白录——从电影明星到亿万富姐儿》——一部扼住命运的咽喉劈荆斩棘一往无前所向无敌的自我奋斗史（也有辛酸和苦难，但它的唯一的目的是印证主人的强大）所蒙蔽的话，晓庆同志完全是由她所深恶痛绝势不两立的社会和愚众造就的。她动辄得咎之日正是她左右逢源之时，抛弃她的正是滋养她的，让她痛不欲生的正是让她心花怒放的，让她诅咒的正是让她眷恋的，打击她的正是成全她的。因此，刘晓庆的每一种“自居”和每一次“反叛”都暗示出她身边广大狂躁的世界以及她并不健康的内心世界如何苦闷、如何残忍、如何荒谬、如何变态、如何阳光灿烂、如何其乐无穷、如何生气勃勃、如何源远流长。

按照心理学教科书上的正规表述，自居系指以理想中的某人自居的一种变态心理，而在马斯洛的需要层次理论中，自居似乎也是一种属于人本人性的需要。芸芸众生中普遍的自居意味着人需要超越自身实现程度与水平的心理动力，这是让我们每个人活得自我感觉良好的属于纯粹私人性质的丑陋的支点和预设。然而，当这种远非属实的预设以一种公共的言说方式反复表白和诉求时，言说者往往已处于失去正常自我感知能力的混乱状态，或者说，一种精神分裂状态。不幸，在我们阅读刘晓庆的《我的自白录——从电影明星到亿万富姐儿》时，我们时时可以发现这种反复到让人呕吐的表白和诉求，其中自居已演变成为一种夸张的自恃自矜。晓庆说：“我得了六次电影百花奖、金鸡奖，还有所有官选民选最佳女演员第一名，无论是我写的书我做的事我唱的歌我拍的电影还是我谈的恋爱我打的官司，都热闹非凡并且轰动一时，据说有人为了见我一面肯出一百万美元。还有人为了看我一眼付出宝贵的生命（梦泽按：在接下去的很多叙述中，晓庆同志常常把“据说”二字按下不表，这同时表明，晓庆对“虚”“实”的认知同样不准确），有人为了和我说一句被人挤踩得血肉横飞，虽然我觉得这一眼未免太昂贵，并且认为牺牲生命血肉横飞实在罪孽，可信程度也大打折扣，可是我想演什么角色就能演什么角色，想找到最好的合作者就能有最好的合作者，从而心想事成游戈在艺术的自由王国，却是无可辩驳的事实。”“每个熟悉我的人都知道做新的事是我从来的需求，学音乐够了就去拍电影，拍电影够就去写书，写书后又录磁带唱歌，不满足再去做制片人，再不然出国办影展，开演唱会，和

香港台拍了再与台湾合拍，演了正剧演喜剧，演完喜剧再演武打片，女皇演过了，垃圾婆演过了，温柔的、性感的、年轻的、年老的都演过了，剩下的只有演神经病、老处女了。”说晓庆的《自白录》大体由这一类自我嘉许的表白组成，并不是夸张。真正夸张的是晓庆总是不由自主地将虚构传说过渡为事实，又将被动的奔赴衍变为主动的选择，甚至于不是选择，而是喝令三山五岳开道，晓庆来了：她是音乐高材生，她是影后，她是无冕皇后，她是出色的歌手，她是成功的商人，最让人恐怖的是，她说她是作家是文人是精神领袖，因为她加入了中国作协，她出版了《我的路》（我总算明白古代中国为什么有八娼九儒十丐的说法了，他们原来相去不远。而中国的所谓作家文人中还有一大半在晓庆之下吟诵些政治儿歌或者出版些广告手册），她说：“十几年以后我碰到许多才华横溢的同代人，他们已成为中国的栋梁，他们都告诉我说是我的读者，是看《我的路》和我的电影长大的。每个人都不约而同说是《我的路》的奋斗精神鼓舞了他们，激励了他们，影响了他们的一生。这些人目前已遍布祖国的大江南北乃至每一个角落，都成为大大小小各个企业、各个单位的核心领导者，就像日本一家杂志对我的介绍里说：‘刘晓庆虽然是一个著名的电影演员，她写的自传体小说《我的路》体现出来的思想影响了中国的一代青年。’”晓庆的自信也许就建立在这种一半属于礼节一半属于谄媚的恭维上，建立在她主演过慈禧和武则天就以此自居的无知便无畏上，何况，晓庆也许真的在她的崇拜者的少年梦中成为过色情宣泄的对象和启蒙者。

过于刻薄地看待晓庆的自恃自矜未免有失厚道，然而，事实上我们并非要认定晓庆的“成功”纯属子虚乌有。而是她把种种时尚的荣誉多少有些越位地看成了不朽和永恒，把肉体的魅力看成了灵魂的光辉，把物欲指认为精神。更要命的是，当她每时每刻都在提醒自己和她的读者记住她的至尊地位她的呼风唤雨她的颐指气使时，她无法挽回地暴露了她极力加以掩饰的虚弱，在妄想中膨胀的自居自大其实象风一样速朽易逝，这种把握不准的歪曲的自恋导致她对自我、对她置身的世界，失去了正确的认知与评价。于是，她不得不以一种更加夸张的口吻和姿态向人们宣示她的成功。当她在《自白录》的结尾豪迈地说：“我希望自己这根小小的火柴能点着引信，把原子弹、氢弹、人造卫星送上那无垠的苍穹”时，她显然已经不是把自己看成小小的火柴，而是看成让人毛骨悚然的原子弹、氢弹了。

很久很久以前，压在我们头上的三座大山就被推翻了。但是，在晓庆奋勇赚得拥戴和财富的前初级阶段与初级阶段，生活中依然不缺少琐碎、残忍、旗帜鲜明的剥夺和压迫，仅以她的电影生涯为例，晓庆就列出了层出不穷的、可以称为电影界之“最”的光荣事迹：

- 《原野》被禁演了八年；
- 《无情的情人》被枪毙了；
- 《芙蓉镇》在拍完一年之后才公映；
- 与台湾合作的电视剧《风华绝代》也被台湾新闻局判了死刑……
- 《神秘的大佛》不能参加评奖；
- 《潜网》不能参加评奖；
- 《火烧圆明园》、《垂帘听政》不能参加评奖；
- 《一代妖后》不能参加评奖；
- 《大太监李莲英》不能参加评奖……

还有，我写的《我的路》受批判；

连我主持的电视节目《世界电影之林》也受批判……（以上引自《我的自白录》16章）

除此之外，晓庆的生活中还有很多并非完全出于自作自受的欺凌与胁迫，特别是她的婚恋。她是那种常常喜欢灵魂出窍、冒险尝腥的主儿，由此招致管制和损害的时候也特别多。她并非天生虎胆，也并不总是大义凛然，当她怀着一份越轨的负罪和久疚面对陈国军的侮辱和虐待时，她的反叛显得黯然神伤惨不忍睹心惊肉跳。然而，更多的时候，晓庆的反叛是不屈不挠的，她甚至生活在某种经久不息的虚幻的迫害与敌对中，这一点连她自己意识得到，她说：“其实那年些里，我只是为社会和舆论活着。”“我根本没有任何判断力，在我有主张、叛逆的后面实际上是舆论的俘虏。”“我天天收集、了解、捕捉、记忆这些舆论，并且针对它们反其道而行之，我向社会宣战，我为此而生存。”应该说，拥有这种反思是心理健康的标志，但是，对于晓庆来说，这仅仅是一种局部的表现。在她的整个自述中，那种清醒而澄明的理智之笔非常罕见，艺人的感性气质加上曾经受虐受害而不断成长的受迫害的妄想与需要，混合成一种彻骨入髓的歇斯底里倾向，让人感到她的所有的言行都是出于与某种潜在的压迫势力的较量和争斗，她甚至已经和将会变得不能缺少这种敌对势力的迫害与虐待了。哪怕是幻想的，也已经成为了一种不能解除的心理依赖和需要。

晓庆崛起之日，正是中国人民终于从欲仙欲死九死一生的集体歇斯底里中慢慢走出来之时。但是，一种民族文化和心理的瘤疾并非一朝一夕可以痊愈，在某些个别的场景和人物身上，它甚至以一种更加光彩照人的面貌出现。从晓庆身上，我们多少可以看到这种动人的景象。她是我们时代混和着传统意识形态气息和初级阶段商业气息的可以做成标本的花朵，正在风干。

（文：梦泽）

第二十二课刘晓庆潘虹

别的艺人不敢开牙的，她全说出来了；别的艺人不敢做的事儿，她全给办下了；别的艺人全靠看家本事吃饭，刘晓庆的看家本事，就是能在电影之外不断制造新闻掀起热点引人注目。仅让她单干表演一行，简直就活活埋没了一位女全才。

潘虹自从在《人到中年》中成功地扮演了陆文婷之后，就撰文专把自己设定在“悲剧人物”的格架里，然后就固持“优郁”，坚定地“和者盖寡”于大众，直到真把自己当成了“最后的贵族”。《潘虹独语》里那长文是专门写给别人看的，是藏着掖着地给你一个“真我”。

和欣赏潘虹才尽后干挤兑出来的《独身女人》、《TAXI 女人》、《股疯》完全一样，“独语”的最大特点就是忸怩的清高和“真诚的做作”。

——何东《半老的搂抱与徐娘的忧怨》

半老的搂抱与徐娘的忧怨

一位摆摊儿在蔬菜、瓜籽市场对面，专贩封皮红绿如被面杂志、小报的中年妇女，就跟媒婆拉线一般向我热情推荐：“快买一本刘晓庆的‘自传’吧！您就甭提她写得有多实在啦！家里家外男的女的好的歹的真的假的该不该说的，这回人家豁出来都一盆倒给您啦！”

邻家一位10年前专写朦胧、这二年又全改杂志“酸辣汤”散文随笔的丑面才女，又对《潘虹独语》极尽羨叹和赞许：“就像诗一样空，就像泪一样咸，就像胆一样苦于是，就从这两位档次和阶层都不一样的女读者口中，我了解到，刘晓庆、潘虹这两位据评论界说都曾为中国电影做出过“杰出贡献”的了不起的女性，虽然事先不约，却同地异曲各奏，一个“自白”，一个“独语”，都开始站在半老徐娘的年龄段上，回首往事将昔日辉煌付诸自己的笔墨了。

刘晓庆的《我的自白录——从电影明星到亿万富姐》，长达37万字，一印就是46万册，几乎摆遍每一个街头书摊儿。这也并不令人惊讶，因为她从一开始从影，就绝对属于大众。比如，直到今日她给我留下印象最深最好的一个角色，仍然只有《瞧这一家子》中那一个扎着满脑袋发卷站在柜台里的泼姐。而潘虹自从在《人到中年》中成功地扮演了陆文婷之后，就撰文专把自己设定在“悲剧人物”的格架里，然后就固持“忧郁”，坚定地“和者盖寡”于大众，直到真把自己当成了“最后的贵族”。也许正因为她这种难拿的劲头深得文化人的欣赏，所以她的“独语”日记，才被《作家文摘》整版地连载。

单位里一位没事就拿镊子扯眉毛，整天做明星梦的姑娘，特地将《从电影明星到亿万富姐》摆在桌上给我看。刚翻开第一页，就已见刘晓庆的个性跃然纸上：“我的雇员们在我的后面，整整齐齐的一排。他们交头接耳，在整理工作记录及计划。西服革履，意气风发。我们由北京飞往深圳。刚刚参加完电视连续剧‘武则天’的开机典礼，又去深圳举办‘晓庆’化妆品及其他产品的新闻发布会。”悠哉游哉之中，自然洋溢出一种憋不住的得意劲儿和满足，好像穷棒子终于富甲了天下，然后马上就开始“翻身道情”。又随着刘晓庆想到哪儿就抡到哪儿的信口开河文字继续向后翻看，大半本书过去了，只见这位亿万富婆的笔墨仍然脱不开恶梦一般，还在絮叨自己当初如何穷怎么难，老大一股苦也不尽甘却不来的牢骚劲。至此我终于明白，这位举世闻名的大明星，真是穷到了根儿上，所以才会如此喋喋不休地绕不出当年遭了多大委屈的矫情。当然，这仅仅还是个人本性的“小荷才露尖尖角”。在一番还算客气的抒情之后，“让暴风雨来得更猛烈些吧”的“泼”“辣”爆发，便一如倾缸大雨般兜头泼来——“我的第一次结婚又第一次离婚”、“第一次‘走穴’最后感觉像小偷”、“我的第二次结婚——已有裂痕的婚姻”、“从女厕所狼狈出逃”；你想知道我刘晓庆的什么隐私秘闻？这回敞开都供应给你们这些大众。如果还想了解我的百无禁忌和喜怒无常，那也在漫无边际的写作中，让你们一览无余：“去你妈的电影明星，真他妈的没劲透了。”“虽然每一次民意测验我都是最喜爱的女演员第一名，可是，却总是与‘百花奖’、‘金鸡奖’失之交臂。……在沮丧的同时我惊奇地发现我的观众越来越广，对我赞赏的人越来越多，我的形象逐渐深入人心。”“穿上军装，别提我有多神气：漂亮、俊俏、婀娜多姿，挺胸昂首，绝对是“中

华儿女多奇志，不爱红装爱武装’的标准楷模。我清楚地感觉到我吸引了所有的目光，又变成了一块好吃的蛋糕，而且是涂满了奶油的蛋糕。……俗话说，‘当兵当三年，老母猪变貂蝉’……在哨卡、在荒山，突然来了我这只双眼皮大眼睛的小母猪，岂不是看到了天上的仙女下凡？”读一读这段妙文，又有谁敢不佩服刘晓庆的春风得意？别的艺人不敢开牙的，她全说出来了；别的艺人不敢做的事儿，她全给办下了；别的艺人全靠看家本事吃饭，刘晓庆的看家本事，就是能在电影之外不断制造新闻掀起热点引人注目。仅让她单干表演一行，简直就活活埋没了一位女全才。如果说，前些年刘晓庆在试笔撰写《我的路》时，只明白了如何用文字游戏去拥抱观众，那么此一回她写这本新自传，简直就是用更煽情的文字去搂抱观众了。难怪有人评论，刘晓庆就是会挠大众的痒痒肉。

可即便如此，我仍然感到亿万富婆刘晓庆，要比潘虹会讨别人喜欢。至少她不是总那么“和者盖寡”。设若潘虹要是真的“最后的贵族”倒也罢了，然而从“陆文婷”的小布尔乔亚到真正的大布尔乔亚，到底距离遥远得很。装饰气质强撑尊贵——这就是我读过《潘虹独语》的真实感受。真正的日记，是写给自己看的，真要发表，也须待死后由人整理而成。然而，除了在那一版一版抒情“独语”之中，有不少“哲理”“名言”都好像在什么文章里似曾相识之外，剩下的总体感觉，就是那长文是专门写给别人看的，是藏着掖着地给你一个“真我”。和欣赏潘虹才尽后于挤兑出来的《独身女人》、《TAXI女人》、《股疯》完全一样。“独语”的最大特点就是忸怩的清高和“真诚的做作”。从《人到中年》而至《潘虹独语》，“悲剧人物”的自我限定并不算怎么过分，小布尔乔亚式的忧郁也不是什么毛病。毛病恰恰就出在偏偏非要支撑起“贵妇”的气派，而这气派对潘虹而言，就更有点“弱不胜衣”的感觉了。从她演电影到发表日记，那逐渐发展又难以形容的情调，总不由地让我想起巴尔扎克笔下的欧也妮，一副《傲慢与偏见》看过了头的偏执沉默，再披起一袭漆黑颜色的拖地风衣、后腰处还一定要扎上象征封号徽章的大号蝴蝶结，绷直了腰板走在英式的沉闷楼阁或单调划一的草地上，完全一副刀枪不入的中年女修士模样，让人既不敢敬，更不敢爱，唯有远远地避开，向她投去幽默一笑。

一个是半老伸开双臂使劲拥抱大众，一个是徐娘束之孤僻抚摸自己。二仙亮相，各展其能。但我毫不怀疑，刘、潘二位的明星自白文字会走俏书市，甚至可能会被盗版。南京一位专搞城市科研的张鸿雁教授，一见刘晓庆的“自白录”畅销，就神经紧张地声称这是“一种文化的悲剧”，而且忧心忡忡地大声疾呼：“它表现了大多数人仍然跪着看伟人、名人的心态。”其实，问题哪里有这么严重？偌大十几亿人的中国，区区46万册书，总得满足一些人对他人隐私和情史的好奇窥视心理吧？另外也得给另一些人提供点酒足饭饱后剔牙缝时的闲话谈资吧？哪就至于说是“一种文化的悲剧”呢？难道就因为出了一位麦当娜，你就能说全美国没文化？林子大了，什么鸟都有，也总得有人去观赏才自成景观。更何况明星和富婆，正代表着现在一部分人的情趣和追求，所以明星本人就更合适去充当营营声中的一个蝇王。

（文：何东）

第二十三课柯云路

做一个成功的小说家需要很多条件，而做一个不成功的小说家只需要下列素质之一——不诚实，没有正视自己阴暗心理和失败纪录的勇气，缺乏基本的文字训练，最后，他只要写出像《超级圈套》这样的东西，就可如愿。

天者，夜昼；

地者，衰荣；

人者，灭生。

——柯云路《夜与昼》

怎样做一个不成功的小说家——以柯云路的《超级圈套》举例说明

在目前炒书之风日甚一日的情况下，对有些书我真是不敢说什么。因为如果这是一本好书而我据实说它好，会被人认为是在批评它——因为我的平实之词和那些听起来大得吓人的“杰作”、“经典”比较，的确说不上是表扬。而如果我真的想要达到表扬的效果，在读者看来则肯定是受了人家的好处在替人吹捧，从而会使读者对这本原来不错的书产生怀疑。不过这点尴尬比起要评说一本平庸或者低劣之作的情况还要好些，对这些书的任何一点反应都会坠入无聊捧场的窘境，哪怕你是如实地批评。毫无疑问，今天要说的《超级圈套》就属于这后一种。所以，为了避免读者以为我是一个“托儿”，在“反炒”这本书时，本文将保证不夸大这本书的缺陷。

人们对文学的误解形形色色而且由来已久，这其中一些批评家、道德家应该负很大的责任。他们把一部小说的成就主要归结为这部小说讲了一些什么内容，用他们的语言说就叫反映了哪方面的现实。如果在他们看来小说讲述的是洋车夫或者土改领导者，这样的书就是好书。

如果描绘的是更高大的英雄人物，他们就用一种“什么什么教材”来表达他们的最高奖赏。这好比在用一个木匠主人的身分来评价木匠木工活儿的好坏。可是，令这些批评家不满的是，仍然有不少小说家不理睬这些理论，写出了好小说，远加《太阳照常升起》，近如《黄金时代》。所以，对小说家来讲，有一些理论家鼓噪并不可怕，怕的是自己没有笔力，写不出好小说。

《超级圈套》是讲一个出身卑贱的文化混混儿在海南经商破产后，来到北京设圈套骗人的一些事。所谓“超级圈套”无非是故事涉及的金额夸大，涉及到的人物级别提高，最后让出场的人物多一些、相互之间的关系再混乱一点。受过良好文学熏陶的读者会看出这样的故事框架显然是在迎合另一部分人的口味。这些人像这本书里的主人公丘云鹏一样没有条件得到良好的教育，原本生活在社会的底层。他们整天无所事事，希望发财，希望得到富人们所拥有的物质生活。但是他们没有机会，也不愿为此付出劳动。他们认为生活的全部意义就在于金钱和地位。最后，他们需要火车站的书摊上零售的那些恶俗读物来补偿他们的心理缺失。那些劣质印刷品最常用的标题是“她为什么杀死自己的亲生儿子”、“一个诈骗犯的自白”等等。这些印刷品在火车站零售时以16开本居多。好，现在有这么一本印装质量不错的《超级圈套》出来，这些人会很高兴的，这本书从内容到文字都达到了这些人的欣赏要求。

我随便从书里摘引了一段，来说明我并没有对这本书评价过高——

当丘云鹏这样讲述的时候，一方面，可能是他对待周围世界的习惯性说法和做法，另一方面，他也确实是这样认为的。（第43页）

只要中学语言学得不错的人都能看出这是病句。还有——

胡治平，高牧，是比白一哲夫妇年轻一点的知识分子，现在四十多岁，他们是中国文化大革命期间的老三届学生。现在头角峥嵘，活动在自己的位置上，每日都在野心勃勃地争取着什么。（第45页）

还有什么语言比这更乏味吗？而这本小说的结尾读起来简直让人脸红——

远远的候机大厅里，不知是哪个人认出了丘云鹏，他掂起脚，隔着人流遥视着他。然而，不知道什么时候，丘云鹏已经在人头攒动拥挤晃动的人群

中消失了。（第466页）

去年，要么是前年的《中华读书报》上有一篇孙绍振教授批评《白鹿原》的文章，主要是批评这本书的语言冗赘乏味，文章有根有据，写得十分精彩。看了吹捧《白鹿原》的文章的读者如果有幸读了孙教授的这篇文章，应该感谢孙教授。让孙教授来读这本《超级圈套》，他会讲出很多对读者有益的东西。可惜孙教授肯定太忙，而且让他来评这本书实在太掉价，只有我这种闲人对此才无所谓。

语言水平大致可以说明小说的质量，所以我们刚才花了一些篇幅来讨论这个问题。小说还有其他一些重要方面，比如节奏、人物、情节等等。但是，如果小说作者抱定一个愚蠢的小说观众，上面这些术语你就都用不上了。《超级圈套》中尽是冗长乏味的陈述，直白浅陋的表达，每个段落往往只有几行，一种迫不急待地向人倾诉的姿态，既不机智也不幽默，只有一些所谓“思想”。

它的“内容简介”称：“虽然这并不是教人怎样做生意的书，也不是教人怎样不上当的书，但读了这部书，无疑会给你增加许多这方面的知识与经验，使你无论是经商，还是从文，都多了一点智慧，从这个意义上讲，这部书又可以说是一本“防骗指南”、‘经商指南’、‘人生指南’、‘当代社会指南’。”

如果有人这样评价小说，我认为是在骂这本小说。如果一个作家以此来为自己的作品作宣传，那么他缺乏一个小说家起码的羞耻之心，他不知道小说是什么。小说是增加人的非世俗智慧的，好的小说可以增加我们关于小说的知识，这才是它的第一目的。小说去教人们经商，这种说法真是新鲜。刚才的那种宣传，等于是在说：我的小说作为小说来讲是胡说八道，但是你可以把它当作浅陋的生活教科书来读——我不认为这是小说家在故做谦虚，而认为他是在自轻自贱。

现在，所有写小说的忌讳都被柯云路很娴熟地运用到他的这本力作《超级圈套》中——冗长的陈述，乏味的说教，浅陋的表达加上概念化的人物，攒成一本“指南小说”。里面的说教几乎就是“导读”，而且每个章节前都标出了段落大意。中心思想更不用说，书前书后都有，读者想找很方便。这本书中还有让人厌烦的东西，那种熏人的浮躁之气是对它的各种吹捧文章的浮躁之气的总源。

说到这里，就不得不提到作者柯云路的创作弯路。他自写过《新星》等几部现代包公的故事后，在文学创作上再无建树。于是开始搞旁门左道，“研究气功”、琢磨“特异功能”，出了一大堆文字垃圾，叫什么“柯云路新疾病学”。那里面说三国时的徐庶还活着，一个妇女半年可以不吃食物——当然仍然是活着，最后，他说上帝是一位气功师。前两年那些江湖骗术被拆穿后，柯云路并没有勇气正视自己的荒唐行径——要知道，多少想假“气功”之名的恶棍借着柯云路的书大行骗道。一个正直、诚实的人如果不是有意写书行骗、欺世盗名，那么在他明白事实和事理之后，至少应该有勇气向世人公开声明。可是他不但没有这样做，还把他那些文字垃圾当作自己的创作成绩屡屡印在每一本新出版的书上。

今年开始，柯云路搞出的所谓“成功学”著作，也被报刊吹上了天。其实，说得很玄的什么“清商”，如果换一个词——“非智力因素”，那么80年代的中学老师一般都知道，没有什么神秘的。那本《把孩子培养成学习的天才》也充满乏味的说教，讲的则是诸如“家庭对孩子早期教育如何重要”

之类尽人皆知的东西。

做一个成功的小说家需要很多条件，而做一个不成功的小说家只需要下列素质之一——不诚实，没有正视自己阴暗心理和失败纪录的勇气，缺乏基本的文学训练，最后，他只要能写出像《超级圈套》这样的东西，他就可以如愿以偿了。

说句老实话，柯云路写《新星》时，尚有一定的文学基础，如果有正确的文学追求，也许在小说方面还可进步。可是很遗憾，他在沿着相反的方向发展。

关于柯云路的小说，我只有这些话好讲。

（文：陈斯言）“该负什么责任就负什么责任。”

“领导让我承担什么责任，我就承担什么责任。”

——戚务生答记者问

第二十四课戚务生

“戚家军”不怕远征难，万水千山只等闲！大戚，爱你风度翩翩，永远沉着冷静白板儿一块几的脸；爱你大智若愚，临阵磨枪防守反击保平争胜全攻全守的一阵阵勇打猛踢，胜也若定，败也若定。爱你没商量。

大戚，我爱你

大戚，你又要领军征战世界杯了，说几句体己话；我爱你。爱你风度翩翩，永远沉着冷静白板儿一块儿的脸；爱你大愚若智，临阵磨枪防守反击保平争胜全攻全守的一阵阵勇打猛踢，胜也若定，败亦若定，让人爱你没选择。

爱你举人无畏亲任人不避贤。至于他们自己不争气上场踢不好，那也完全怨不得你，而是他们自己身体里的客观原因在顽固地跟您的用兵之道悖反起逆。

你就说那范大将军范志毅吧，那是多么好的一员虎将啊！瞧那几脚快速抢截拦断抢的，再瞧那豹子翻身、一跃而起将一个必进之球奋力扑出的特写镜头，仅仅就凭那几脚丫子，也足够让全中国一半以上女球迷半夜里头睡觉做梦全都梦见他。若说他一身全能武艺无法全部施展，那可也怪不得戚主教练您啊，怪只能怪他自个儿从“申花”的前锋变成你手下的后卫，总是猫在后腰那块儿，直被铁索腰带锁蛟龙罢了。

可怜范大将军小阿毅啊！

区楚良那又是个多么得力的守门员！他总是英勇无畏拼命嚼着一块泡泡糖，热爱他的女球迷都替他操心提到了嗓子眼，生怕他低位扑出高位救起时一紧张一下子呛住了肺可怎么办。事实证明姑娘们的担心都是多余的，区大门将一边咬着口香糖一边也照样开出30米以外的大脚，该进去的球基本上都进去了，该扑出的球基本上也都扑了出来。换了韩什么海或江什么洪上去也未必就会比他强到哪里去。

你说，门将这档子事又能怨着戚教练您吗？

若说那个边后卫刘越脚底下爱出窟窿，使咱队的“病”全从这个窟窿冒出来，那又有什么了不起的呢？谁年轻的时候还不犯下一点错误呢？去年亚洲杯我们要的不就是一个“备战”、“练兵”玩吗？练谁不是练？练了小将吴承瑛上场就一定比练刘越强？虽然见到球员犯错误我们球迷看着都有些心里起急，但一瞅大戚那一张以“不变应万变”的酷脸，我们就知您心里没数胜有数。那我们女球迷还跟着瞎掺乎些什么呀还？

再说上场的那个甲B球员姜峰吧，哪个教练还能不对自己的老部下多少带点感情呢？否则那还叫是个人吗那还叫？姜峰虽说有时跑着跑着就容易不知道自己是谁、容易找不着北，但这事儿能全怨着他吗你说说？换成谁总在甲B练球总也踢不进个甲A试试，相信你到时上场还不如他呢！你说这责任凭什么又非得推到大戚身上不可呢？这不是显得也有些太不公平不讲理了吗？

那个前锋小将宿茂臻，那可是国内联赛国脚圈里斗时的一员金靴骁将啊！想当年小小年纪被英国人选中到英伦三岛训练，和当今欧洲足坛的“大腕儿”是“发小儿”。可咋到国家队后头球抢点不灵了，一出国门时差和磁场就倒换不过来，方向感和弹跳力明显不行，眼看着顶起那球就总想往自家球门里头奔。但你说这又有什么大不了的？咱们在自个儿家迈门槛一不小心还容易摔俩跟头嘴啃泥呢，就甭说坐飞机出国那么老远的越洋旅行了。

你说，这个责任又能归结到大戚身上吗你说说？

大戚啊大戚，我们真的爱你，容不得别人把什么责任都一古脑儿的推给你。是门下小哥儿几个不争气啊！

我还爱你灵活机动快速多变的战术战略方针规则，败也败，平也败，胜

也败，屡战屡败，常败常踢。

就说去年亚洲杯吧！见了乌兹别克队时还牛皮哄哄轻敌不把人放在眼里，结果把防守反击的看家活儿都踢丢了。队员们也实在忒差劲了些，也不知将您的中心思想是怎样贯彻落实的。

“12·12”西安事变纪念日打日本人那一次。根本毋需狠打，只要稍一用力把他们踢平就行。结果怎么样，球员故意将您的战略大意予以曲解，竟在场上妄图与小日本媾和，临终场还有20来分钟就开始在自家门垒前边倒起脚玩来了，在最后半分钟被日本人进球活活耍了一把也是活该，那就是日本人在替大戚您从反面给球员们补一堂生动的保家爱国的政治思想课。足球职业化以来我们比较忽视的就是这一课。

打全攻全守先赢了沙特队两个球以后，接着就都麻爪了，球员都不知自己此时应该干些什么，还不赶紧调整战略加强防守，却愣傻乎乎地集体往前扑往前攻，结果呢，后门空虚，把后屁股亮出来让人家打，不出10分钟就被人连灌进三个球。大戚您当时是什么心情啊大戚？我们在电视里简直都不敢看您。但见镜头一晃时您依然是面不改色心不跳，依然稳稳坐在那个主教练的位置上。此时我们是多么更加地崇敬、佩服、热爱你！

中国足球队输了，输得挺不好意思的夹着包从阿联酋轱辘了回来。球员挺滋润地休息放假探亲去了，只留下您戚指导一人独自迎受八面来风、抵挡闲言碎语四处围攻夹击。其实这事儿怎么能够全怪你呢大戚？要怪就怪几千年积淀下来的传统文化陋习。中国文化的全部劣根性：好大喜功、急功近利、优柔寡断、不思进取……等等所有弱点都不小心传承到了你的身上。你是活活被我们的传统文化给阉了。换了丰文、永舜、雪麟、根宝等等也一样不能立竿见影、带领球队立决高低。中药无效，西药来了就一定灵吗？请了外教施拉普那老施、拉德老拉来了又能怎么样？还不是照割不误，来一个骗一个，来两个痿一双，照样搞得他们政绩不突出，蔫了咕唧灰头土脸无颜去见江东父老达令小娇妻！

谁家一定是祖宗八辈上缺德作损了，才罚他家三代单传的男根到中国足球队来当这个主教练。留与走，去和来，都由不得你自己个儿呀可怜的大戚，我们真的是十分地理解、同情你。

这回世界杯外围赛的征战，又让国人把心提到嗓子眼儿。上至体委领导，下至全国球迷，都不会允许你再“交学费”了。难啦难！可“戚家军”不怕远征难，万水千山只等闲！何况还有几名“健力宝”新兵加盟。

愿菩萨保佑你“阿弥陀佛，善哉善哉”！愿上帝保佑你勇往直前，死而复活！愿真主保佑你“芝麻开门”！但不管出现什么情况，大戚，你放心，我们都无条件地爱你。

你在位时，我们爱你可怜你；

你不上不下进退两难时，我们爱你体恤你；你续任愣挺住时，我们爱你担心你。

至情之深之广之厚，我们爱你就像爱我们自己！

（文：妙玉）

第二十五课戚务生

戚务生不能审时度势，为一场打平即可的比赛（对卡塔尔）摆出强攻的架势；对沙特的比赛则以另一种表现形式——必须取胜的比赛，他却提出了“保平争胜”的口号，再次证实他不能审时度势。……一个背负着国人重托的人，球踢到这个份上，还有个人的面子要顾及么？

只求“瓦全”的主帅

笔者在《审时度势》一文中说，戚务生不能审时度势，为一场打平即可的比赛（对卡塔尔）摆出强攻的架势，对沙特的比赛则以另一种表现形式——必须取胜的比赛。他却提出了“保平争胜”的口号，再次证实他不能审时度势。

轻率地臧否他人是评判人物之大忌。因而我对他这样判定不是一下子完成的。最初我也在积极地理解：可能他在打防守反击的战术，有时这种战术确比强攻更有效，一句话，他在积极谋求胜利。但其后三条更坚实的证据推翻了这一猜想。其一，积极求胜的防守反击与消极求和的防守是不同的。前者精心追求反击的质量，反者以解围为最大目标。戚务生的战术更像后者。其二，若真有求胜的用心，防守反击的战术打到80分钟仍未得逞，就必须变阵为全线出击，这是此种用心在形势逼迫下的必然选择。戚务生最终也没有变阵。其三，也是最要紧的证据，戚务生在赛后的新闻发布会上说：“从今天全场比赛来看，我们采取的战术十分成功。……我觉得一比一的比分是双方都能接受的结局。”比赛战和却说是自己战术成功，这不是清楚地暴露了自己的目标么？后一句话“一比一是双方都能接受的结局”，简直令万千球迷怒不可遏，因为这已超出教练能力，而是涉及其态度的问题了。

一比一的比分是沙特尚可接受的结局，他们出线的机会仍然极大；一比一的比分对中国人来说则是非常不愿接受的结局，每个球迷在赛后都清楚，我们出线无望了。正是因为这是一场只能取胜的关键比赛，大家希望中国队作“宁为玉碎”的拼搏。求平或许有70%的可能，求胜或许只有20%的可能，但我们毫无疑问地要选择后者，因为平与输几乎一样，输一个或几个也完全一样。不是说我们在比赛前半程不可采用防守反击的战术，而是说宁为玉碎不为瓦全应该是对待这场球的基本态度，痛惜无奈应该是面对平局的必然心情。那么戚务生“可以接受”的是什么呢？除了这场比赛平局比失败尚可“瓦全”一点面子，还有什么呢？一个背负着国人重托的人，球踢到这个份上，还有个人的面子要顾及么？

戚务生注定出局了，可悲的是其落幕如此缺乏光彩。中国队彻底出局了，其实国人并未对他们寄以过高的希望，遗憾的是决定命运的战斗提前打响，且毫无生气。他们是如此远离悲剧美，如此远离“宁为玉碎不为瓦全”的那种壮士的豪迈情怀！

（文：郑也夫）

第二十六课马晓春

你的棋时刻处在灵变之中，你不若李昌镐静穆；你太精于算计细小的得失，你不若老聂大开大阖的雄迈。智穷而秀绝，妨碍你独上高楼；过于把玩于一叶，从而一叶障目。只有浸入棋里方可出乎棋外，你尚待用功才是。

“李昌镐是韩国围棋界的代表人物，他是代表整个国家跟我下，而我是代表个人，这就肯定不对头。”

—马晓春输赢平衡理论

棋里棋外——给马晓春“名人”上课

又输了半目！

你肯定比任何人都清楚曾经几次以半目之差输给面前这位木讷的小孩。他无情地进入你的人生，但带给你的，迄今唯有痛苦。

我无法帮你，虽然自愿与你分享痛苦。小光说：你东去汉城时曾说，这次去要将过去所欠都捞回来。当时，我想到的不仅是“过去所欠”的问题。竞赛是公平的，输赢总有一方不情愿，但结局总是残酷的真实。“一字千金”，这句话在你这种境界的棋手看来，未免过于托大。光这次输四分之一子，你的损失有多大呢？简单算一算，在5—15万美元之间。

我想到的是尊严。你此际东去，飒飒秋风间欲寻回的，不是胜负输赢，而是尊严。胜负事小，尊严事大。这些年，我一直注意你所下的棋，现在，我想给你上堂公开课，题目就是“棋里棋外”。

棋界人士都说你是“千有理”，别号“小妖”。你的学识不薄，《三十六计与围棋》一书浸透了你的聪明智慧，所以，给你上课，必为圈内人所嗤笑。但我有幸并非棋迷，因此，你头上的光圈在我眼里就淡漠至无。我只看到你的棋与你的技。

此番讲名人问题。

“名人”是一个头衔。这曾经是你最珍视的头衔。据说拿这一头衔后，你久久不愿将冠军杯示人，直至某一天，小林光一在中日名人战中向你称臣。曾经多少人冷言：让别人去干掉他，你只是内战内行，外战外行。但你心气很高：“连我都下不了，就别去赢小林了。”我得佩服你的孤傲，刘小光就比不上你。

但问题在于：当你逼小林光一挂了免战牌，给柳时薰、林海峰等日本“天元”上过几课后，当你一年内两度捧回世界冠军后，你去掉引号，直变为名人了。

没错，就是名人。不是仅为头衔的“名人”。我们这世上，以棋附庸风雅之士颇多，于是，你的哥儿们多了，谁都会以与“马名人”为友、为伴而自豪：他们用酒宴、玩乐分去了你的时间，你也就自愿地奉献出自己的生命；你的“酒风”很好，时有酩酊之态；你的钢琴水平在爱好者中间，是上档次的，某日的中央电视台节目里，就有马晓春名人独奏钢琴的镜头；你的歌技也会直逼专业水准……总而言之，你终于漫步出了围棋，由棋里而入棋外。

棋外的世界很精彩。

终于有一天，我看见你从海南直飞上海赛地，参加与常昊八段相争的“天元”战。疲惫的痕迹尚挂在你脸上，睡眠在你眼中叫屈，结果很残酷；你只能当一方名人——或者头衔“名人”，或者名人。一般棋手已不敢小觑常昊，你则未必。尽管他有擂台赛连战连捷，但收拾旧山河还得靠你马“名人”。

但常是非是个开头，连王磊也向你举起了“霸王”鞭。接下来，便是你“马家大院”的私淑弟子罗洗河了……放眼字内，在番棋赛中赢马晓春，唯老聂而已。但如今的行情已很无奈……

不用说，你很忙。但我记得，你连摸棋的功夫大都罕有，连邵炜刚、罗洗河这两位弟子也难得你耳提面命，这就让我大为不解了。我不解还在于：林海峰、加藤正夫、小林光一，甚至赵治勋等人的弟子都定期有与师傅请教的机会呢！马名人如何这般繁忙呢？

曾几何时，聂卫平也生活在棋内。擂台赛连战连捷，有直挂云帆济沧海之势，直到某一天，不懂棋的老头、老太太都知道有个“聂卫平”，于是，他也变成了名人，变成了“棋圣”。他出席棋校开幕式、当名誉会长、开各种各样的会、讲自己都觉无奈的话，当上了委员，……后来，他变成了“华威先生”；再后来，他便昏招叠出，不仅输给一流棋手，二流、三流棋手他也敢输。于是，昏招成为常态了，难得有令人耳目一新的招法了。

我记得你说过一句话，“棋手的职业是下棋”。起初，我觉得这话很精彩。但随即便品出味儿来了，但我想，此际，拿这句话送给你，如何？

面对步入棋外的你，我想与你共同切磋一个问题：“名人”在世上应该做什么？

你现在还是“名人”，也许经罗洗河挑战之后，你还是“名人”。但是，“名人”这个来自东瀛的番号，旗下营集过几多幽魂？你当然知道秀哉“名人”，他当然会告诉你“名人”就是宿命，是一种被选择的幸运或不幸。它意味着一旦被选择，便得终身相殉。你还知道道策、秀策、秀荣……以生命去殉围棋的“名人”不在少数，以生命去追求“名人”而不得的棋士，戚戚然悲壮哉更不在少数。当然，那是洋人，更是历史了。时下的“名人”是职业，是竞争中的胜者，但既然是职业，便有“下岗”。“下岗”当然轮不着你，你自信偶尔输几把，也还是输得起的。但“名人”更是一种境界，一种要求无视尘世的俗念，甚至“高处不胜寒”的境界，这便是“上岗”的问题了，你自信还有“上岗”权吗？

我觉得你的棋烟火气太重。尘世的烟火薰进了你的棋中，你的一招一式，都灌注了你的脾性、你的算计、你的谋略、甚至你的豪迈与胆怯、你的果敢与疑虑、你的静穆与焦躁、你的守成与任气……总之，你的生活态度。智穷而秀绝，妨碍你独上高楼、望断天涯路。你一叶而知秋，但过于把玩于一叶，从而一叶而障目。有人说你的棋“见小”，可谓得矣，但你却反言：世界冠军的棋不是任何人都讲解得了的。实际上，穷究了作为一个人的马晓春，便也可捉摸出你为棋的陋处了。

你的棋时刻处于灵变之中，因此，你不若李昌镐静穆；细小的得失，你算计得十分清楚，因此，大开大阖的雄迈，你不若老聂。灵变在静穆面前的无趣，你正在咀嚼。以棋为器与以棋为气、棋里与棋外、艺人与斗士之间的区别，你是否已然明了？

登临绝顶可叩天，这一境界属于宗教、属于信仰，不能再假之于“器”了。但它必然是穷尽棋之为器的一切方可及的境界，只有浸入棋里方可出乎棋外，这是武功的至高至上了，但你尚待用功才是。

（文：丘桑）

第二十七课聂卫平

“每请必至此不好，牌室舞厅都要少，一心一意下围棋，委员会长都辞了”。论实力，老聂当在前十位许多棋手之上；论境界，马、常诸位未必达到。集中精力下棋，将昏变绝，定可老树新花。

群众反映您嗜酒呢！连啤酒都不愿喝，嫌淡。酷好二锅头、衡水老白干之类的干烈型白酒。这不太好吧？身体要紧嘛！

——丘桑《昏招老聂》

昏招老聂——给聂卫平“棋圣”当一回心理医生

“老聂，说一说平生最大的漏勺吧！”

十年前，老聂习惯于接受记者采访，大谈中日擂台赛“抗日”事迹。但十年后的今天，老聂依旧神采奕奕的脸庞大概只会流露出神往，继而无奈了。

若是现在有“老记”神侃，对老聂，只怕最易提出有关“大漏勺”的问题了。奇怪的是，老聂居然颇为习惯于传媒关注起自己的“漏勺”绝技了。有关老聂的“昏招”、“漏勺”的历史，笔者大致估摸一下，五年前的最大“漏勺”无疑当推第四届中日擂台赛，与羽根泰正九段弈出的断送一世清名的一手棋。（此“漏勺”是否最大？可以商榷。）据传媒称：在此之前，老聂对于所谓“一人打天下”、“单挑日本队”的说法颇以为然，号召年青棋手“上来顶住”，以防老聂“晚年”问题。又云：没有不败金身，越到后面，输棋的概率越大。于是，当羽根泰正九段这位即使在日本棋院也属中下游九段的棋手成就英名之时，老聂大概内心极为坦然。

当时，笔者十分幼稚，多有疑惑：何以输了棋反而坦坦然，挂着“棋圣”到处讲话、出席酒会、开幕式呢？后来为一高人点拨，方自释然：擂台赛下到这份上，出钱的日本人已觉没面子了，再输我干脆不干了，岂非让囊中羞涩的棋士大失所望？还是输一把吧，咱们天高水长，悠悠着吧！再者，找个谁输呢？当然不能输给伊田纪基那小子，他也太张狂了，居然口出狂言，欲一个人包打天下，扫荡中国棋院，令国手们太没面子！输给他，那是不予考虑的。那就输给一位既无名气，水平也仅是二、三流的棋手吧，让日本人雄迈不起来。于是选中了羽根九段。

这位高人的“心理分析”，鄙人颇不以为然：岂能拿国事当儿戏！但是，自此“漏勺”大转折之后，老聂便常常与昏招相伴了。可见，这手棋不仅断送他擂台赛的英名，而且令他真身被破，神光不再、真气四溢了。自此以后，老聂所祭出的昏招可谓推陈出新、花样叠出。不仅出新、叠出，而且所示对象愈加混乱，可谓老少咸宜、中外兼可。当然，也就“昏”出了中国，“昏”到了亚洲；下一步该考虑如何“昏”出亚洲了……

直到某一天，老聂自个儿也被“昏”明白了：我现在面临的紧迫问题，就是如何解决后半盘出昏招的问题。（注：老聂的前半盘从未让过别人。人说藤泽秀行先生前五步天下第一，老聂可谓前五十一手独步天下，但五十一手之后，那属于昏招领域了。注完。）

鄙人恰操心理咨询之业，虽开业时间不长，然因与某科研机构、某心理医院建立了较为稳固的协作关系，故而病例见过不少。在心理病态、畸形多多的今天，从少儿、青壮年、老年人到男性科、女性科都有急需矫正之态。经老夫明察暗访、望闻问切，老聂你的状况，纯粹一心理病例，姑名之曰“昏招病”吧！因你会务繁忙，便试以公开验证，说得对，点点头，说不对，拍拍手，一笑了之吧！

姓名聂卫平“棋圣”

性别男

症状 A 缺氧

B 走神

病史：A 缺氧

自第二届中日擂台赛起，老聂经某名医院、某名医查出心脏先天性畸形，

大脑供氧不足。于是，从此，不管东征，还是西伐，老聂的行李总是多了一件——氧气瓶。这也难怪，在臭氧层屡遭破坏、宇宙黑洞愈来愈大、森林资源被毁坏得一蹋糊涂、空气含氧成分偏低而含氮成分偏高的今天，即使心脏正常的人，也会痛感不适。不是常有个别老外借口北京空气污染过重而拒绝参赛的么？幸而诊断得早，老聂虽不堪重负，但却屡屡仗着氧气瓶旗开得胜，杀寇报国。这法宝可能也被日本人研究过，以为是什么新定式。但不幸的是，他却因此染上了“氧气瓶依赖症”。此症类似弗洛伊德那老头所推导出的“恋母情绪”：大凡青少年对某种产生极大震撼力的东西（情感、嗜物等），都会产生莫名的依恋情绪，故名之。

“氧气瓶依赖症”的表现：每局弈至中盘关键处，聂“棋圣”必奔出对局室，至一密室，大口狂吸纯氧，之后，还若仙人，所弈如奔雷击卵，无人可敌。但后来一旦缺了氧气瓶，如首届应氏杯与曹薰铉九段争霸，便兵败新加坡。圈内人戏称：老聂的命穴，在他的氧气瓶上。可见老聂的“氧气瓶依赖症”所患甚重、甚深。

但笔者细查聂“棋圣”以往病史，并未见有心脏发育不全之状，前溯至少年时代在过老先生处学弈、在黑龙江插队、“逃回”北京与陈祖德、华以刚、王汝南、吴淞笙等人苦弈，也未见有此状。遥想当年，生活水平远不如改革开放的今天，与马晓春、刘小光、曹大元、钱宇平诸位小辈争夺国内第一把交椅时，老聂屡屡过关隘、斩猛将，独霸棋坛三五年，也未见有不适。不知此症典出何处？有待棋史名家考证。

B 走神

走神，即为“精力不济”之谓也。其表征为每每弈至前半盘神采奕奕，到后半盘则欲昏欲睡，昏招连发断送了大好河山。但，试看老聂仪表堂堂，体态丰腴，面呈红颜，况家有娇妻稚子，五谷衣饰之劳，全不让他操心，岂有精力不济之说？

鄙人乍一听“精力不济”四字，疑为耳聪昏聩，聂棋圣岂会患如此大症？岂不要人参、当归、冬虫、夏草之补？后结合医学社会学一分析，顿时心里豁亮起来。

原来这“失神”一症，乃是中国民族独特文化之产物，是中医研讨的对象，岂一个“西”字了得！此病初患于聂九段刀劈小林光一、鞭击加藤正夫、枪挑藤泽秀行、加冕擂台赛夺冠之时。初患尚轻，况小小围棋，全不为“向钱看”之国人所注目。次患则到了二度守擂。过五关、斩六将，俨然关公离曹营！当此时也，老聂雄姿英发，羽扇纶巾，所谓“一夫当关，万夫莫开”也，巍巍然，坚不可摧。三患则到了第三届擂台赛，此次聂大帅照例收拾了大竹英雄不题。但此际“失神”一症悄然在老聂骨髓、经脉内扎寨安营。兼之，官方恰授聂九段“棋圣”一帜，可堪击节！“棋圣”乃棋中圣者，至高至极之谓也，谁人可及？举国字内一人而已！“失神”一症终于得到了正解。“棋圣”一授，聂九段便改了番号，于是乎，变成了社会名人，风光无限。酒会、歌厅、舞会，开幕式、剪彩式、首发式，开学、典礼，离婚、结婚，升旗、开工，桥牌、足球……聂“棋圣”疲于奔命，精力何以得济？以致于，某日与伊田纪基对弈，想好了一、二、三……对策，脑海里秩序井然，随手拿起棋子，响亮地拍在棋案上。再一看，傻了，原来省略了“一、二”，径直下出了“三”，于是，悻悻然，愤愤然，只得眼睁睁看这“八格牙噜”收拾了自己的士卒兵勇。此乃“失神”之症的典型表现了。

老聂呀，你现在是领导了，不是一般的棋手了，肩上的担子重了，担任总教头的领导职务，又承担教育下一代的重任，带有常昊、周鹤洋等几大弟子，衣食住行就要注意一点影响嘛！兹提出两点生活意见，供你参考。有，则改之；无，则加勉。

第一，“酒风”不要那么好。酒这个东西，可饮可不饮，可多饮亦可少饮。群众反映您嗜酒呢！连啤酒都不愿喝，嫌淡。酷好二锅头、衡水老白干之类的干烈型白酒。这不太好吧？身体要紧嘛！

第二呢，勿暴饮暴食嘛。口腹之欲，人皆有之。但是，不要过分，过犹不及。群众反映你与黄德勋比赛吃饺子，他吃九十八，你吃掉九十六，你只得认输，以致于以后每次与他比赛，都气短一截。你看，不吃多好！又，某次国内比赛期间，你午餐干掉好几块红烧肉，吃得过于油腻、过于饱胀，导致下午弈棋失手，又影响了成绩不是？再又，去日本朋友那边吃饭，你单打三，一人干掉三份（四份？待查）生鱼片，这多不好。影响嘛，倒没什么，只是身体受不了，影响脑部供氧吧！

好啦，老聂的病状就分析到这里，再开几剂药方吧！有诗为证：

每请必至此不好，
牌室舞厅都要少；
一心一意下围棋，
委员会长都辞了。

此药方端的倒还贴切，供老聂参考。不过，鄙人认为，老聂切莫因病丧志。即使国内积分排出前十名之外，这没什么了不起。论实力，老聂还在前十位的许多棋手之上；论境界，马晓春、常昊诸位未必能达到。集中精力下几年棋，来个“老”树新花，也不算20世纪的奇迹，君不见大竹、小林、加藤、武官之流，时有佳绩冒出么？

好啦！咨询到此结束，老聂，您走好！

（文：丘桑）“冲不上甲A，退出江湖。”

——徐根宝

第二十八课徐根宝

第一算：徐根宝今年必定率松日重返甲 A；第二算：三年之内，他将把松日带上冠军领奖台；

第三算：夺冠之日，亦是他与松日俱乐部好聚好散之时。

为徐根宝“算命”

徐根宝有点儿相信算命，这并不是什么秘闻，不少报纸对此早已有了介绍。有些文章写得真好像亲眼看到徐根宝让人家算命一般，栩栩如生，有根有据，有仙人的指点迷津，有根宝的豁然开朗。倒也没听说徐根宝对此类报道要严正辟谣、甚至要和哪个写文章的对簿公堂什么的，这是不是可以算作徐根宝的默认？

不管徐根宝相信算命之说是真抑或是假，也不管徐根宝如今是否有闲心坐下来再听听算命先生的微言大义，更不管徐根宝对算命先生的流派选择，我愿自作多情地为徐根宝算上一命。

当然我不可能算徐根宝何日重执国家队的教鞭，那是徐根宝的天时；我也不可能算徐根宝目前拥有多少财产，那是徐根宝的地利；我更不可能算徐根宝的个人隐私，那是徐根宝的人和。

我要算的，是徐根宝的一段很短的时间：从今年1997年，到后年—1999年，3年时光。第一要算徐根宝今年是否能如愿以偿率领松日重返甲A；第二要算徐根宝冲上甲A又会有什么千金一诺；第三要算徐根宝什么时候将与松月队好聚好散。倘若说，第一算第二算是雾里看花，毕竟有一朵花在雾里，总有雾开花现的时候；那么，第三算几近于无中生有，无稽之谈，就好像在五月份的时候，有人预言要下雪一般。然而这就是算命的魅力所在，它让你突然，它让你不可思议，它让你不屑一顾，但几经折腾，蓦然回首，命运却在仙人所算之处。我虽然不是职业算命先生，更没有半点仙气，并且是平生第一次算命，但是，我敢断言，我为徐根宝算的命，3年之内，必将一一应验。

第一算，徐根宝今年率领松日重返甲A必定无疑，而且还可以提前一轮晋级。徐根宝不是一个口号家，可是在心底里，他的口号叫得比谁都响，比谁都彻底。问苍茫足坛，谁主沉浮？徐根宝自有他心照不宣的答案。

他曾经把国家二队点化到喧宾夺主的境界，他曾经把甲A的申花调教到做视群雄的高度，他今年又将甲B的松日领向甲A。徐根宝足球生涯的唯一遗憾，就只剩下国奥队的失败和国家队教鞭的拱手相让。正是为了弥补这个遗憾，徐根宝越来越坚决地斩断自己的退路。“今年松日冲不上甲A，我徐根宝就退出江湖”，比起当年“横下一条心，一定要出线”，有过之而无不及。

徐根宝自己逼着自己走险道，自己断自己的粮草，自己炒自己的鱿鱼。当今中国足坛也只有徐根宝有如此破釜沉舟的魄力。当旁人在为他这番话的悲壮而扼腕时，其实已经中了他的哀兵之计。徐根宝对“哀兵必胜”的熟稔，就像他对“抢逼围”的驾轻就熟一样。冲不上甲A，就退出江湖；那么冲上甲A，又该当何讲？这才是徐根宝想要知道的。

第二算，徐根宝率松日冲上甲A后的一诺是，3年之内，他将把松日带到全国冠军领奖台。如果徐根宝不这样发誓，他就不是徐根宝，也犯不着冒着风险舍申花而追松日。就像几年前把申花队当作卫星放上了天一般，徐根宝也必将把松日队当作猛刮徐旋风的芭蕉扇。凭着徐根宝的胃和脾气，他决不会仅仅带着松日冲上甲A而悠闲，他的兴趣，不止于松日能否重返甲A，而在于松日能否笑傲甲A，在于他徐根宝能否做成功别人做不成功的事情，在于连续地做成功别人连续失败的事情。有朝一日，松日夺了全国冠军，那

么徐根宝就是两支全国冠军队的教练。这个荣誉，在当今这个足坛，有几人胆敢奢望？唯徐根宝也。

第三算，徐根宝率领松日全国夺冠之日，也就差不多到了他与松日俱乐部好聚好散之时。徐根宝是辉煌的，但即使他的一切特点都成为辉煌的必不可少的因素，包括他的足球观念、他的兢兢业业、他的管理、甚至包括他的固执、他的粗暴，他的这种辉煌也使他不由自主地到了高处不胜寒的境界。

他对中国足球的理解，由于他强烈的个性和自信，与俱乐部在求同中存下了异处；如果说，同因为困难而求，那么，异因为成功而生。他对球队的设计和管理，他对俱乐部的构想和要求，由于他的巨大的成功，潜移默化地要求他突破主教练的职责范围，而主教练的职责范围又要求他安分守己。在申花队执教时，他曾揶揄自己只是为俱乐部“打工”，现在想来其实这正是他不满意自己角色的表现。

徐根宝的性格，决定了他不能成为屈从于别人的人；而主教练的身份，又决定了他必须是个被领导者。所以，徐根宝在松日俱乐部的身份，除了主教练，他还是俱乐部的董事，最近又当了总经理。这可以看作是徐根宝对自己单一角色的改变。或许3年之后，他会让出主教练的职位，以便于他对俱乐部作出更多的贡献。那时候的徐根宝会对自己的境况满意吗？不会。他强烈的自信，以及他事必躬亲的性格，使得他对任何一个继任主教练的人都放心不下，那时候可能会有一个新的主教练，然而真正的主教练还是徐根宝。这是徐根宝暂时还无法摆脱的两难境地。那时候的徐根宝大概将和俱乐部说一声：珍重，再见。

离开广州，徐根宝会去哪里？别忘了徐根宝在上海，原本就有他当老板的地方，那就是02俱乐部，是他特意为2002年世界杯而创办的少年足球俱乐部，依稀记得徐根宝是这个俱乐部的副董事长；也别忘了徐根宝的单位编制，一直挂在北京的国家体委训练局，那是一个出产国家各个运动队主教练的部门，在执教申花之前，他就在那里工作了好多年。那时候的徐根宝，说不定又会做出什么惊人之举，但是大概不会再出任俱乐部的主教练了。

这便是我为徐根宝算的命，算得不对，分文不取；算得对，还是分文不取，并且免费送好话一句：在2000年之前，中国好像还不会有水平超过徐根宝的足球教练。

（文：马尚龙）

第二十九课周汝昌

世纪之交，红学沧桑百年，其间风风雨雨，是非曲直，有待回眸评说。周老先生将红学局限于曹学、版本学、探佚学和脂学之一隅，失之偏颇；胡适对您有“慷慨惠借珍贵秘笈”之惠，高鹗亦有保全《红楼梦》之功，您对二位苛求太甚，失之公允；“试补”曹雪芹《题琵琶记传奇》佚诗，令吴世昌难堪莫名，有失儒雅；对王国华、刘心武之红学研究褒奖过甚，又难免有“通天教主”之讥。先生若有余力，化腐朽为神奇，对旧作重加修订，弃旧说成见，取新闻真知，以平常心看历史人生，当有新感受、新见解。《题琵琶行传奇》唾壶崩剥慨当慷，月获江枫满画堂。红粉真堪传栩栩，绿尊那靳感茫茫。西轩鼓板心犹壮，北浦琵琶韵未荒。白傅诗灵应喜甚，定教蛮素鬼排场。（注：后两句为曹雪芹佚诗）

——周汝昌补曹诗

《红楼梦》里乾坤大——给周汝昌讲红学

周老先生，晚辈这厢有礼了。你是红学界的大师级人物，著作等身，成绩斐然。书法诗词之学，另有建树。近些年，您老当益壮，不断有宏文巨制见诸报刊，时有惊人之论，晚辈佩服之至。可惜无缘面听教诲，只好在此遥相礼拜，以尽敬仰之情。晚辈其生也晚，质性愚钝，有幸拜读你的大部分红学专著而初识红学门径，深感三生有幸。您的《红楼梦新证》、《石头记鉴真》、《红楼艺术》、《献芹集》，晚辈常置案端，时时研习；你的《范成大诗选》、《杨万里选集》，晚辈早珍藏书柜，炫示学友。

此次晚辈纸上造访，既非请教红学难题，亦非求字索序。晚辈斗胆，想认真真给您讲一堂红学课。晚辈不揣浅陋，甘冒班门弄斧、哗众取宠之讥，实有肺腑之言相告。您治红学有年，然当局者迷，旁观者清，兼听则明，偏信则暗，晚辈局外之言，或有一二可取。孔夫子云：三人行则必有我师。苏子由曰：“庖丁，解牛者也，而养生者取之；轮扁，斫轮者也，而读书者与之。”人有倚老卖老之语，晚辈反取倚少卖少之义而讲红学，想您不会拍案计较。闲言少叙，书归正传。周老先生，您沏壶好茶，静心安坐，上课铃响，恕晚辈冒犯，红学课这就开讲了。

既讲红学，需先明晓红学概念。红学者，研究《红楼梦》之学问也。您治红学，于考证用力甚勤，然对红学之界定，多有偏颇。您多次著文，将红学局限于曹学、版本学、探佚学和脂学之一隅，将红学等同于考证派红学，以《红楼梦》的特殊性为名，拒思想艺术研究于红学门外，此论晚辈万难苟同。《红楼梦》再特殊，它首先是一部文学作品，是一部小说，然后再是其他，不知您以为然否。如若不然，您的《红楼梦与中华文化》、《红楼艺术》将归何学？您的《红楼梦新证》虽集考证派红学之大成，然于此点不甚明了，正如余英时氏所言：“在《新证》里，我们很清楚地看到周汝昌是把历史上的曹家和《红楼梦》小说中的贾家完全地等同起来了。”考证再重要，只是红学之一支，还请您三思。否则，恰如刘梦溪氏所论：“置考证派红学于压倒一切的地位，这正是学术宗派的所谓‘严家法’。周汝昌先生自己或许并未意识到，他这样做，实际上局限了包括考证在内的红学研究的天地。”此言逆耳苦口，实为良言良药，还请您老服下。

红学概念既明，晚辈再讲讲您的脾气。晚辈读您文章多年，对您老的脾气有雾里看花之感。先说您发在《文教资料》上的《倡导校印新本〈红楼梦〉纪实》和发在《北京大学学报》上的《还“红学”以学——近百年红学史之回顾》这两篇文章，就给人以脾气过大，过于计较之感。您年长辈高，是非功过自有后人评说，许多事本可不管不说，可您偏要较真，意气用事，难怪有人说您“贬人扬己”、“歪曲历史”。红学发展至今天，其中恩恩怨怨，是是非非，令人摇头苦笑。您老还是多研究些问题，少谈些主义，息事宁人，和为贵吧。

待人宽和，可减少许多学术之外的麻烦，否则，将授人以同行冤家之口实。说心里话，您对胡适先生就失之过苛。您多次提到胡适“慷慨惠借珍贵秘笈”，“至今感谢他对我的信任与鼓励”。胡适对红学开山之功，已有定评，您偏在《北京大学学报》那篇文中对其严加贬抑，颇不公允。至于倡导刊印程乙本，本属个人兴趣、见解，属学术范围，您大可不必以己之见，强加于人，终生对胡适此举耿耿于心，上纲上线，把事态严重到胡适“在“程

乙本’这个问题上则犯有很大的罪过，这也是不能原谅的”，“这个最坏的本子才得以大行其道，流毒之深广，无法尽述。胡适对这个恶果要负主要历史责任”。周老先生，您言重了。《红楼梦版本常谈》一文，本谈及专门之版本问题，你却偏带上胡适，骂他“大言不惭，贪天之功”，“厚颜自恬”，用语实在学术之外。胡适先生地下有知，也许会后悔当初的慷慨借书之举。

胡适之外，再说高鹗。时至今日，《红楼梦》后四十回是否高鹗凭空续作，尚无定论。所有拥曹贬高者中，您骂高鹗最力。并有高鹗受和坤指使，甘当文化特务，篡改原作之骇世高论。所幸高鹗驾鹤西归，否则难保一张状纸，和您公堂相见。平心而论，高鹗有保全《红楼梦》之功，后四十回，也没差到不堪卒读，与众多续书及其它小说相比，已属上乘。且您不喜其续作，自可弃之不读，不必大动肝火。读者近二百年对后四十回的认同与喜爱，不也说明一些问题吗？洗高鹗之冤，表高鹗之功，正在今日，您以为然否？

公元一九七三年，曹雪芹《题琵琶记传奇》侠诗忽然传出，红学界顿开笔墨之战，吴世昌、徐恭时明言其真，梅节、陈方断言其假，双方相持不下，六年未结，且有越出学术范围之举，你一言不发。直到吴恩裕先生一文将您端出，您才承认佚诗系您“试补”，令吴世昌先生难堪莫名。您早发言，可免许多笔墨是非，文坛争吵。您后来说这是“一件有趣的事情”。据晚辈愚见，此举毫无趣味可言。红学界本是多事之区，何苦再挑纷争。与胡适之刊印程乙本相比，何者更令人耿耿？然学界早已不提此事，可见不计前嫌、宽容之风。还劝周老先生，不要再苛求高鹗、胡适及红学同行，少生闲气，多出成果，才是正理。

您老不发脾气之时，则又有无原则之嫌。严则过严，宽则过宽，实悖中庸之道。您在红学界已到作序的级别，近几年，笔下序文翻飞，劝勉后学，精神可嘉。但不可信手即写，不管书中内容。如今红学界喧闹纷纷，是非颇多，看似新潮之论，并非明日主流。您对王国华一力扶植，鼓励其《红楼梦》结构研究，如今其成就何在？除将自己大名排在曹雪芹之前、建座曹雪芹祠庙之骇世之举，于红学界有何贡献？刘心武的《秦可卿之死》亦小说亦论文，非小说非论文，实不知有何高明之处，令您对他大加褒奖？有求必应地为后学作序并非好事，要扶正驱邪，不可增长哗众学风，以免“通天教主”之讥。晚辈之言虽有偏颇，然皆挚诚之语，还请周老先生三思。

您是考证派红学的集大成者，至今笔耕不辍，时有新论，令人佩服。唯望您再严谨些，切勿大胆假设有余，小心求证不足。且看刘梦溪氏对您考证成绩的评价：“考证曹雪芹的家世生平，周汝昌颇多真知灼见，于版本，于脂批，于文物，虽不泛创见，但主观臆断成份经常混杂其间，减弱了立论的说服力。”比如您认为脂砚斋是史湘云，认为高鹗受和坤委派篡改曹雪芹原著以及对曹雪芹画像的考证等，皆有严谨不足之失。再如您为《〈红楼梦〉刘履芬批语辑录》一书作序，文中谈到刘氏批语，有褒有贬，以您之见识功力，本该知道所谓刘氏批语，不过是王希廉、姚燮批语之辑录，然而您竟失察，令晚辈深感遗憾。举此一例，绝非揭短冷嘲之意，人非圣贤，孰能无过，闻而能改，善莫大焉。也许您再评价胡适“考证雪芹时代背景、家世生平，失之太简单、太肤浅，没有触着历史的实际与内核”时，会想想自身之失误。考证派红学大师俞平伯早年力主“自叙传”之说，对高鹗责之过苛，后不囿于旧说成见，但然修正旧说之失，责己也严，待人也宽，自有大家之风，给人教诲良多。不知周老先生对此有何评价。

时近世纪之交，红学沧桑百年，其间风风雨雨，是非曲直，有待回眸评说。以您这所历所闻，所得所失，写一部客观、公允之学术回忆录，对后学者必有启迪。若有余力，对旧作重加修订，弃旧说成见，取新闻真知，定会大受欢迎。以平常心看历史人生，当有新感受、新见解。

以晚辈之疏才浅学，竟给您这位红学大师讲红学课，实属狂妄，还求您权作无忌童言，不必深究。晚辈绝无受人指使，实系有感而发，若有些微之功，心满意足；若满纸胡言，还求多多谅解。一课未竟，大汗淋漓，不趁未激起公愤之时开溜，更待何时。周老先生，多多保重，晚辈这就溜之乎也。

（文：淮茗）

是啊，在许多人眼里，我是一位名人，一个人物，一个家喻户晓的成功者，命运对我太钟爱太偏爱太抬爱太厚爱了。生活，竟然给了我这么多这么多这么多，令我日不暇接，思绪万端，不知打哪儿说起。

——宋世雄《宋世雄自述》

第三十课宋世雄

永远豪情满怀，口若舌簧，是宋铁嘴的最鲜明特征。但明明一场火药味极浓的激烈比赛，到了宋世雄嘴里却完全变了味道。我们期待有分析的个性评论，可宋世雄只要一沾真正的体育评论，准就没词。真切恳请宋同学空闲下来不要去忙于写自己本不精彩的美文，赶快照黄健翔、张路的新鲜路数去补补课……

无能解说

我猜想不出，在低质电视节目无穷泛滥的今天，还有哪一个频道能象体育频道那样，时时都有国际国内的最新赛事勾着你，让你常看常新经久不厌。但我又不可想象，唯独就剩下这么一条救命频道，竟偏巧又赶上那么几位无能解说，让你看着荧屏上的比赛开心的同时，耳听他们直如老鸦般聒噪的解说，又觉着特别的挠心。

对于资深体育评论员宋世雄的种种议论，早已散见于各个报纸和刊物。但中国人的通病就是上了年纪仍然还不肯光荣退休，不管自己已经给观众造成了多少“分贝”的难受，他照旧是老骥伏枥乐此不疲。永远豪情满怀口若舌簧，大概可以算是宋世雄先生最突出最鲜明的特征，而他那打机关枪一般的吐字和语速，我看至今也无人能与之匹敌。然而其每每解说至亢奋处，就出现如麦克风失控般的尖叫噪音，常常搅得人心烦意乱。难怪有严重心脏病的我老妈，只要在电视上一听到他的声音，就大声疾呼：赶快换台！除了可怕的尖叫之外，宋世雄最致命之处，还在于他面对任何比赛都是套话连篇老生常谈，因此总是有说无解有论无评。“5号传给了6号，6号传给了8号，8号又回传给了5号”。观众眼里早已看得一清二楚，还用你赶着救火一般絮叨这些废话干嘛？有时明明一场火药味极浓的激烈比赛，到了宋世雄嘴里就完全变了味道：“为了增进中与X国人民的传统友谊，本着互相取长补短的目的，中X两队通过比赛传递了……信息。”这哪里是在解说什么比赛，简直就是在主持一场联欢。宋世雄那单一乏味的解说模式，完全是当年为电台转播比赛时落下的不治后遗症。可如今彩电早已走入各个家庭，人们盯着荧屏上的激烈竞赛，更期待的是有分析有见地的个性评论。尽管宋世雄套话说得又快又溜，可只要一沾真正的体育评论他准就没词。然而鉴于他的德高望重，每有重大赛事转播，我们还得继续忍受他忙忙叨叨的尖声聒噪。

韩乔生真不愧是宋世雄的高足，除了说话的套路和声音都与老师相仿之外，他还添了老师没有的两个特点：长相憨，嘴巴笨。现场解说中常常不紧不慢地把甲队说成乙队、张三说成李四、后卫说成前锋是家常便饭，而不懂装懂侃侃评论更比比皆是。最典型的一例，就是他几个月前随中国足球队去阿联酋作电视转播解说，明明中国对日本的一场比赛踢得阵法全无磨磨唧唧，将国内无数观众的心都吊到了嗓子眼上，可韩乔生还在电视上信心百倍地唠叨：“看中国队前锋、中场、后卫三条线结合得多么有条不紊！”真不知他干了这么多年的体育解说，到底是外行看热闹还是内行看门道？

倒是辈份还在宋世雄和韩乔生之后的黄健翔，还有并非科班出身的张路，他们那体育解说的高水平，真可以给上述两位资深解说先生办个学习班了。听黄健翔那不紧不慢有板有眼而且幽默轻松的旁白解说，不仅让观众在看比赛时能得到及时提示，而且他那不尖不利的噪音，本身就给人以充分的听觉享受。而张路的解说加评论，不仅是内行看门道，而且话一到他嘴上，还总是那么风趣盎然画龙点睛，真正一派大家风范。

真切恳请那些只靠资历充数的无能解说先生，空闲下来也赶紧照黄健翔和张路的新鲜路数去好好补补课，否则，将来保不齐哪天被观众下课就只能躲到荧屏背后去了。

（文：何东）

美林画牛我吹牛，

我画牛头长驴头。
莫道昆兄手艺潮，
外星动物逛地球。
——青汶《姜昆外传》

第三十一课姜昆

人们对山穷水尽的相声已经“出奇地愤怒”，而姜昆恰巧又是其中最著名的一个。他的相声近年来越来越让人起“鸡皮疙瘩”，姜郎尚且“式微”至斯，其他二三流相声演员的状况可想而知。公众将“江郎才尽”、“趣味太低”的帽子扣在一代笑星头上不是没有道理的。江郎才尽必然引致趣味太低。如同过气歌星一样，抖尽“包袱”的笑星不想让观众忘记自己的唯一办法，只有：硬拌。关于姜昆，我们不想再说什么了。

江郎才尽说姜昆

昆儿兄，文艺界的朋友们都叫你昆儿，我再加个兄字，先一厢情愿地和你套瓷实了，免得后面言语有冒犯处，闹个怒发冲冠。近来忙吗？这些年，你又是做官，又是出国，又是写书，又是收徒弟，反正报刊上隔三差五地总要登点逸闻趣事，内幕揭秘之类的消息。你是个大忙人，要想曲艺事业的发展，又要想希望工程的进度，还要想女儿的前途，反正哪亩地都收成看好，就你看家的相声这片地有“草盛豆苗稀”之势。你没看全国的老爷们相互打听呢，姜昆还说相声吗？怎么只见冯巩、牛群满堂博采，遍地开花，不见姜昆耕田播种，就是出来说上一段，也少了先前的灵气和精神。众多相声发烧友自然要问：姜昆，你怎么啦，你到底在忙什么？这是从《笑面人生》和《姜昆外传》中找不出答案的。随便问一句，《姜昆外传》的写作是否采用了最新的克隆技术，怎么那么多内容与《笑面人生》一模一样，如出一辙？

现在大家都憋足劲向二一年奔，仿佛一到这一年就会实现共产主义。对你来讲，这叫逼近不惑之年。回首人生，让你感慨的事挺多，哭个三五天，落下几缸泪，似乎不成问题。但说一千，道一万，你的字写得再好，你的画画得再美，你的诗写得再棒，充其量只是玩票。别人只认你是相声演员，相声说不好，没有新段子，别的说什么也没用。你因相声而成名，社会对你的定位是相声演员，不是书法家、画家、诗人。问曲艺界外的人谁是中国曲艺家协会的主席，谁是中华曲艺学会会长，谁是中国广播艺术说唱团团长，一百个人里会有九十九个交白卷。问《如此照相》、《虎口遐想》、《电梯风波》等相声段子是谁所说，大家会像小学生一样回答：“姜昆。”在瑞士萨尔斯堡城那个未满六岁的中国孩子为什么在街上追着你叫姜昆？是做演员，还是做领导、社会活动家或别的什么更能体现你的价值？不知已近不惑境界的昆儿兄困惑否。愚弟我传你一句只对你灵、对别人无效的成仙秘诀：既然是姜昆，只能说相声。

相声演员干的是力气活，吃的不是青春饭，像中医一样，越老越值钱。相声近些年的不景气，归罪于小品的虎口夺食也罢，归罪于作者的不下双黄蛋也罢，归罪于观众的舌头过于敏感也罢，归罪于演员的自掘坟墓也罢，反正这是个明摆着的事实。具体到昆儿兄你来讲，与前几年的撒豆成兵、呼风唤雨相比，这几年你的相声不见出采，给人一种老太太下楼梯的感觉，若不是有前些年的良好群众基础，恐怕早被列入昨日黄花的黑名单。时下，有不少演艺圈的帅哥靓姐因一首歌、一部电影、一段舞成名后直奔老年队伍吃老本，忙着走穴、出书、出国、离婚。以你的基础和实力，早有金山可依。但你的目标应该是侯宝林、马三立，你该琢磨琢磨他们进入不惑之年后的成功经验。就相声演员来讲，你刚走了一半，能否成为大师级人物，修成相声界的泰斗，全看你有无大志了。这里再传两句咒语真言：表演别间断，角色要转换。

自1976年马季、唐杰忠慧眼识真金，远赴北大荒招你于帐下，至今已二十多年。其间你以《如此照相》而闻名全国，在以后的许多相声中，你塑造了一个聪明机智、心地善良却又毛手毛脚、爱发奇谈怪论、自以为是的青年形象。这种形象塑造的成功，与你维妙维肖的表演有关，也与你搭档的选择有关。李文华的沉稳老练、唐杰忠的儒雅风趣与你的活泼俏皮、亲切热情，形成一种鲜明的对比和奇妙的平衡。就像中国古代的宋江与李逵、岳飞与牛

皋、秦琼与程咬金的配合，一动一静，一少一老，一张一弛，各得其妙。你的搭档有六位，但真正成功的只有前面二位。如今，你已是资深中年人，是保持那个毛头小伙的形象，还是另出新脸谱，还需作出选择，这里有个男子更年期角色转换问题。你要是不想退出儿童团，就得找个年龄比你大的长者做搭档，否则，找个比你年轻的当捧眼，两人都会陷入一种年龄与艺术形象过于反差的困境，观众不会接受。戴志诚再有才气，再会捧，以他的年龄和你扮演小伙形象的不协调，注定不会有先前的巨大成功。尽管可以用更精彩的表演，更好的脚本来弥补，但角色设置搭配不当的先天病根会形成束缚和制约。你要是不愿长大，就得与戴志诚分行李散伙，而且年龄不饶人，你的毛头小伙形象再保持下去，观众会不买帐。除非你也找个和你一样大的，像冯巩、牛群那样互逗互捧，满台闹。看来，你还真得长大，以中年人的形象出现，至于形象的具体设计，你还是真得了点功夫琢磨琢磨，李金斗、侯跃文做得不错，你不妨学学他们。角色的转换关系到你今后的表演能否再上新台阶，这可是一个相声大师能否出现的大事，人命关天，你不可不慎重。大家都盯着你呢，昆儿兄，前途光明，道路曲折呀，你要走好。

角色转换，只是万里长征的第一步。在剧本的写作和选择上，你还得下功夫。你以前演出的相声多是讲一个风趣故事，大致内容不外毛头小伙改正错误，偏重讽刺和教化。这在当时特殊的历史背景下，自然会受到欢迎。但在娱乐业日益成熟，各种艺术形式互抢地盘，观众都成美食家的今天，你的思路和趣味比时代慢半拍。冯巩、牛群近几年的大红大紫，与他们对时代意识、观众口味的准确把握有关。相声是逗人笑的，庸俗的逗笑是条死胡同，讽刺的手段过于单一，想想还有别的招数没有？现在，许多人爱听侯宝林、马三立、张寿臣等人的老段子，而不爱听八十年代那些当时极轰动的新段子，为什么？其中一个重要原因，老段子里那是真幽默，有智慧，说到人性的深处，新段子有不少跟形势过紧，教化味特重。时代一变，马上失效。说来说去，还是个观念问题，这年头，谁教育谁，升官，发财，出国，做学问，各有各的道儿，各奔各的路，再拿一个标准量人，肯定不行。相声，只要能把大家逗笑，给人带来快乐，就是在为社会做贡献，就是在维护大好形势。不见得一定要有个严肃的主题，让人听完还得回家想半天。大家听完相声，哈哈一笑，回家睡觉，明天起来，该忙什么忙什么，这就行了。相声段子要想传世，就得说出一些深及人性的东西。相声演员不是宣传部长，也不是大学教师，更不是科学家，没必要身兼数职。相声背负的东西太多，只会把相声拖垮。

最后再说说你那本书《笑面人生》。名人出书，你和赵忠祥、杨澜是第一批，随后倪萍、宋世雄、王铁成、孙道临、陈国军等一拥而上，形成名人出书热，社会反响很大。不少读者认为有些书思想浅薄，内容单调，有些有“注水”嫌疑，有些书贩卖隐私，他们是读者，又是消费者，自然有权对所买商品说东道西，由此埋怨作者为赚钱而写，这是人之常理，换了你也会这么想，况且名人出书还真赚大钱。没想到你还挺反感：“我写书挣了钱是事实，但要说我为了挣钱写书，那我有更好的挣钱办法。我在大街上跟人合影行不行？五块钱一张，动物园里跟骆驼合影也要三五块吧。想挣钱，门道很多，爬格子是一件很苦的事。”昆儿兄，你这话讲得可就失水准了，你想想你把自己摆在什么位置上了，竟和骆驼一个档次。名人挤在一块出书，这并非偶然，确实也能赚钱，而且名利双收，但这里有个维护个人形象、向读者

负责的问题。书写得不好，人家当然要发牢骚，并非都是犯红眼病。比如对《笑面人生》，愚弟就不满意，我想了解你在相声方面的经历和感受，你却偏讲相声之外的春节晚会、出国演出、外邦风情等，仿佛相声是你的业余爱好。最有价值的轻描淡写，没有价值的倒大书特书，读者自然不满。别人也许会有另外的想法，众口难调，谁让你写书呢？既然出书，就要有受声讨的思想准备。还劝昆儿兄消消气，笑面人生。

指了半天招，早累得口干舌燥，两眼昏花，也没人端茶倒水，好不冷清，也不知这些招灵验否。就此打住，上床睡觉。据说你喜爱“打油”，愚弟也送你四句。诗曰：

笑面人生看姜昆，
批点相声好费神。
有朝一日成正果，
莫忘当年点招人。
(文：淮茗)

第三十二课梁晓声

梁晓声是一个自觉选择平民立场的人，这使很多平民认同其作品中所传达的情感和义愤。但梁晓声是一个在非平常年代成长起来的作家，在他的思维里，有时不自觉就显露出典型的那个时代的思维特征。他的许多小说中流露出的一些东西是很陈旧的，而且有的东西很不近人情，这是需要引起作家警觉的。

世上有那么一种人，是见不得以强欺弱之事的，非常遗憾，我正是那么一种人中的一个。我尤其见不得城里人欺负乡下人。更见不得北京的城里人欺负乡下人。

——梁晓声《梁晓声自白》

梁晓声的思维

在当代小说家中，梁晓声是一个自觉选择平民立场的人，这使很多平民认同其作品中所传达的情感和义愤，但梁晓声是一个在非正常年代成长起来的作家，那个时代制约了他看问题的视角，或者说在他的思维中，有时不自觉就显露出典型的那个时代的思维特征，而这对一个作家来说是很致命的。梁晓声在今年第3期《天涯》杂志上有一篇谈教育问题的文章，一开始就说转型期的中国，心理压力最大的是政治局的成员们（大意）。这就是“文革”时代文人思维的典型特征，因为这个判断是没有逻辑过程的，关于这个问题，我已另有专文批评，此处不重复。我现在要说的是另一件事。

今年6月17日《北京青年报》第8版上摘发了梁晓声为他将要出版的《凝视商业时代》一书中《同代人赋》一文写的后记。这篇文章大意是说他同时代几位朋友的经历的。其中他在叙述一位姓吴的朋友时，讲述了关于他的两件事，我抄录如下：

我又联想到，大约半年前，我代我们的中学班主任老师向他求助，希望他能暂借一套房子给老师住。老师年纪大了，居室无厕所，十分不便，他显出为难的样子，说他虽是开发住宅的，但在图纸上都已定位出售了。

有一件事尤其让我生他的气——

哈尔滨市作协主席林予，六十年代北大荒文学的创始人之一，当年广受好评的《雁飞塞北》一书的作者，是我文学师长，也是我忘年交，哈尔滨市作协，定级低，正处长，按市里规定，处以上干部才可以公款安装电话。一位市作协主席，家里没有电话成何体统？但林予老师受迫害多年，经济情况拮据。若自费5000多元安装电话，对他是一笔大支出，一时是凑不足的。我让他放心安装，之后去找吴振海请求报销。为此，我当面向吴振海提过二三次，并写过一封长信给他。

后来我知道，林予教师的电话安装费，他并没有给报。答复人家说——财会有制度，没办法入帐。

我拨长途电话将他骂了一通。

吴某是梁晓声的同学，后来发了大财，梁晓声说到的这两件事，都是以谴责的口吻叙述的。问题也就在这里。

首先，梁晓声的思维还是计划经济时代形成的，以为自己的同学当了官，有了权，就可以给自己中学的班主任解决一套住房，或者借用一套住房。在梁晓声看来，从吴某当时的职位，这不成问题。事实上，在类似的官员中，解决这样的问题，也是常见的事。但这不能认为是合理的。梁晓声的思维逻辑是：我们的中学班主任现在有了困难。他又求我这样一位既是作家又是朋友的人求你帮忙，你怎么能不解决呢？但这种思维的不合理处恰在于，中学班

主任也好，梁晓声也好，这种要求本身也许合乎人情，但决不合乎法理。这种思维中暗合的逻辑是有职有权的人，想要给一个朋友帮忙是不成问题的，更何况那些东西都是公家的嘛。看了梁晓声的叙述，我想读者会和我有同感的。

第二个给林予装电话的事，也是同样的道理。梁晓声以为对吴某一说这不成什么问题，但这绝不合理。梁晓声在这里思维的逻辑起点无非是人情二

字，他以为有这样的人情就该帮忙，而且还暗合一个逻辑，都是公家的事。看到这里，我好像看出了梁晓声的弱点，你还想沾公家的便宜嘛。我们可反过来想。既然林予和你梁晓声是忘年交，他在困难中装一部电话，你为什么要想到去求有职有权的吴某呢？人家因为有财务制度没有给报销，你就在长途电话上将人家骂了一通。我想问，你这个求吴某的思维本身就是问题，如果吴某借一套房给你的中学班主任不可能，那你拿上 5000 块给你的文学师长装一部电话，是不是有什么问题呢，你有什么资格在这问题上指责你的朋友呢？

梁晓声近年写了许多作品，但他的许多小说中所流露出的一些东西是很陈旧的，而且有的东西很不近人情，这是需要引起作家警觉的。

（文：谢泳）

第三十三课何新

何新的书不可否认地具有某种普及的性质。但倘若把何新先生的新仅仅放在这种层面上来看，实在是太对不起何先生了。学术不仅仅是一种点缀的高雅，而是某种历史和现实的逻辑升华。学术也不只是某种勇气和胆识，而且更是某种智慧。尤其是像何新这样的所谓既“发起文化反思”也“挑战‘全盘西化’”、既“首创文化本体论”又“砂解历史之谜”的当代学人，没有勇气没有胆识是不可能写出表达“全新思想”的著作的。

或至通篇皆谬，然则真理自在，又何损于日月之明？

——何新《诸神的起源》

缘何而新

何新无疑是当今学术界的重要现象。在这既容易又更难造就百科全书式人物的时代里，何新试图在当代文化界扮演这样一个角色。何新的《危机与反思》一书的封面上有着类似广告的“一本全新的书展示一种全新的思想”的提示，何新似乎一直都在以他的视野的“新”观点的“新”引起人们的注意。

与当今的好多“新”不同，何新的“新”，首先来自于他那种无所不包的理论视野。何新很聪明，这一点恐怕许多人都有同感。没有这种聪明，就不可能在学术的园地里不断地开拓新领域。从神话学而当代文化学，从社会政治经济而日常生活现象，从文化学而文学艺术学，举凡人文社会科学和信息时代中的林林总总，都在他的研究视野之中。其学术视野之广，涉猎范围之大，恐怕是当今学术界的绝大多数人不能相比的。似乎不必读其书，仅看他的好些书中的作者简介，人们就不能不对他有了三分敬意。

“新”很容易也很难。当今世界以“新”为旗号的东西很多，在这些“新”里边，尤以名词术语新而无实质内容者居多。何新当然不属于这一类人。何新的“新”是另一种新，是一种论题的新，一种带有某种适应时代需要的新，带着某种高雅的新。他显然不愿意死守着某一块园地不断修补自己已有的观点，固守着某一个论题再做另一种发现。他更愿意面对现实社会中的许多问题说些别人想说而又没有说，或者要说还没有来得及说的东西。常常在这样一种新中发表他的议论和观点，也常常因这一种新引起别人的注意。

这无疑也是一种新了。尽管他的学术目光不断地从一个领域跳到另一个领域，所著所论总要闪烁出某种新的思想火花。或许正因了此，他的论著虽陈列于大小书市之中，却也不失为某种雅致。因了此，卖书的老板也常常向读者推荐他的著作，还常常能说出其中的某些话，以表明某某书的高雅和独到。这种带着某种雅致的读物常能让人有耳目一新的感觉，人们未必一字一句一篇一部地读何新的著作，但人们却能三行五行地浏览他的观点，看看他是怎样既无所不包而又有感而发的。

当然，何新的新并不仅仅至于此，尽管何新的书不可否认地具有某种普及的性质。但倘若把何新先生的新仅仅放在这种层面上来看，实在是太对不起何先生了。学术不仅仅是一种点缀的高雅，而是某种历史和现实的逻辑升华。学术也不只是某种勇气和胆识，而且更是某种智慧。尤其是象何新这样的所谓既“发起文化反思”也“挑战‘全盘西化’”、既“首创文化本体论”又“破解历史之谜”的当代学人，没有勇气没有胆识是不可能写出表达“全新思想”的著作的。

不少人会有这样的感觉，给人耳目一新者，还有何新的具有某种学术勇气和学术胆识的思想观点，常常在不多篇幅或语言中，表达某种既针砭时弊也令人深思的东西。记得他在1988年的《文艺研究》上发过一篇名《就红楼梦与友人书》的文章，在短短的文章中便涉及了中西方的政治经济、当今学者的学术品格、当代社会的境况等等问题，其中便有好些发人深省的东西，有好些表现作者现实理论锐气的思想。又如《世纪之交的中国与世界——何新与西方记者谈话录》中的好些文章，也不乏启迪人的思想。发他人所未发，言他人所未言，又何尝不是一种新呢？又如人们很少会在自己的学术著作中引上许多的当今民谣，而何新却不顾忌这些，比如何新《危机与反思》中有

一篇名为《社会舆论激愤而无奈》的短文，引了好些流行于当今的新民谣。对“十年动乱，十年乱动。一面紧吃，一面吃紧”、“富了海边的肥了摆摊了，美了当官的，苦了上班的”等等，加以三言两语的概括和似乎一语中的的点拨。文章显得既新颖又活泼，既有现实针对性，也有某种思想见地。

倘若要沿着他某些新的思想火花寻找点更深更多的东西却又感到很困难，好些问题有如蜻蜓点水，一带而过，不做深论。大概这也是何新比不少学者聪明和智慧的地方。学者在人们的思想意识中，总是以某种迂腐的面目出现。这种迂腐更多的不是指独坐书斋啃书本，不懂人情世故，而是指太多学者善于固执己见，在不合时宜的时候也固守自己认定的所谓真理。不懂得除了学术的谨慎外，还有思想的谨慎，不懂得除了学术的策略外，还有思想的策略。

何新先生却不大一样。他总是善于在可以表达的范围内表达他的思想，他总是善于在不合适的情况下给他的思想留下空白。唯其蜻蜓点水一带而过，故能论大而题小，观点多而论证少。唯其不做深论，故能独抒己见，又能谨慎其论，躲避了好些学者所难以避免的学术上或者其他方面的是是非非。一篇文章中几乎全是民谣，却也不做深论深究，取一富有概括性和吸引力的题目“社会舆论激愤而无奈”，用太史公司马迁和黑格尔的话作结语，最后来一句“恐怕已经到不应不给予重视的时候了”以警示人们。

这不只是一篇两篇文章的风格，他的许多文章都大致如此。这大概是他思考问题的一种思考方式，其实也是作者的一种思想的表达策略。这种思考方式和表达策略确实让作者在有限的篇幅内表达了很多东西，但也掩盖了很多东西。人们很容易从他的书中知道他的思想观点，却很难从他的书中增长学问。人们很容易从他的书中得到点启发，却难于从他的书中增长智慧。思想的内在逻辑性往往淹没在表达的跳跃性中，读了他的文章，常常有一种“两岸猿声啼不住，轻舟已过万重山”的感觉，而缺乏一种“停车坐爱枫林晚，霜叶红于二月花”的意境。

何新不是那种在昏暗的灯光下啃故纸的老学究，也不是那种现代学术史上曾经有过的言必称希腊的学者，也不是那种论必称后现代的追潮者。他象站在十字路口上瞭望万家灯火的风光观察者和评论家，既能隙望到年代久远的古香古色传统景观，也能把捉到现代都市中的声光色影。

他的思想观点常常具有某种辩证的意味，虽然他在论述问题的时候喜欢树立两个对立的靶子，并把它们推到极端，予以辨驳之，然后得出自己的结论，他的持论却也比当代学术界中的那些偏激论者中正平和得多了。在各执一端的学术论争中，能够总其成而论之，能够中其端而和之，也是很难的。做不好便成了人云亦云，做好了便也自成一家，学术史上思想史上的好些大家如亚里斯多德、黑格尔、马克思等等便是如此。何新所涉猎的论题大都是曾经有人论之有人写之的，然而他却每论每写必有新意。当然这是何新之所新的了。尽管他的好些论述都是直述其旨，直表其意，带着几分不容否认的肯定性语调，读来总感到他的语言表述中不免带着几分霸气。这种肯定性语调和带着几分霸气的表述又何尝不是某种把捉到了真理性或真理性意味的自信呢？这也是一种新。好些学者想有还不敢有呢。试想，不拥有某种真才实学，不具有些许的真理意味，写出来的文章难免会给人一种颤颤然的感觉。

在承传着几千年文明，又置身于国际学术思潮中的今日中国学术界，要成为一名名符其实的专家本来很难，要成就一名何新先生那样学识如此渊博

知名度如此之高的学者实在太难了，尤其要具有某种“ORINGNAL”的百科方式的“NEW”就更难。

（文：肖瑶）

第三十四课王志文

江山代有才人出，备领风骚数十年。任传媒异常发达的今天，明星的升降起落，大概也应该只是三五年的事。观众永远是喜新厌旧的，包括对于银屏上的明星。不要永远端着同一种姿势，永远绷着同一副面孔。王志文以演文人出道，其间当过浪荡公子、都市流氓，他还会有什么令人耳目一新的角色扮相呢？希望他正在扮演的“那个特务”不要再象文人、浪荡公子或都市流氓。

王志文瘦且高，一双“马杆”腿支撑着一付略显病态的骨头架子，故而有人把他形容成“瘦马”。这种……“豆芽菜”体型，原本就是极具南方地域文化特色的。

——废墨《评说王志文》

评说王志文

时至九十年代，所有的大众传媒，都在“造星”。星星点灯，星星闪烁，满天星光灿烂，令人眩目令人崇拜令人心旌摇曳令人目不暇接令人不惜大把大把为之掏钱。于是，“星”们罢演，“星”们侮众，“星”们拍卖身价，“星”们当老板，“星”们写传记参加文稿竞价，一字千金，一书百万。

明星与传媒，借用一个不恰当的比喻，很像水与舟的关系，“星”们是舟，传媒是水，水能载舟，然则，水之覆舟之力何在？覆舟之力并不见得非要导致覆舟的行为，主要是显示力的存在。有了这种力，便可在舟水之作用力和反作用力中，给春风得意的行舟一些告诫，一些提醒，以使行舟一路顺风顺水地到达彼岸，而不致于中途翻船，这是水的责任和终极使命。

尽管王志文曾经表示，他并不喜欢上海人，但他本质上就是上海人，他的骨子里有明显的海派气质。自从他到了北京，不知是生存的需要，还是真正被京派文化所吸引，反正他人里人外透着一种京味，这种味儿飘到银屏上，便有了一种吸引人的东西，说俗一点，就叫魅力吧。

王志文瘦且高，一双“马杆”腿支撑着一付略显病态的骨头架子，故而有人把他形容成“瘦马”。这种或因营养不良或因缺乏锻炼而归根结蒂是江浙、华东一带的地区性遗传所造就的“豆芽菜”体型，原本就是极具南方地域文化特色的。

南方的地区性遗传造就了“豆芽菜”的王志文，而南方的地域文化则造就了他“南人”的内在特质。王志文聪明而富有灵性，这从他演戏的方式上就可见出。他的表演方式，是一种游戏的态度，是一种看似不认真，不经意，但实则是用心传达出的表演。王志文也很敏感，很有些事，看似他是无所谓，但其实他的内心很有触动。至于他的精明，在他成名前与记者交往的方式上即可见出，那种看似哥们义气，实则是利用新闻界极尽为自己包装之能事的做法，至今仍让人觉得他是用人朝前不用人朝后的算计，尽管王志文对此有他自己的说词。因此，问及一些与王志文有交往的人对他的看法，不少人以为，王志文本质上是一个“南人”，或者干脆说是一个上海人。

王志文说他不喜欢上海人，这话不能从字面上来理解，倒说明王志文在进入北京文化环境以后，一方面为其自身生存的需要，对南方文化中的某些负面影响进行了扬弃；另一方面，这也许正是因为王志文聪明和感悟力强，他对于身处其中的北京文化，很快就吸收了它的精神特质，并迅速地拿它装点打扮自己，随后汇入北京文化的潮流中，在一些对北京文化的本质缺乏了解的人眼里，做了一个比北京人还要“北京”的人。

这样一来，在王志文身上体现出来的文化特质，便得到了南北文化双重的认可。换句话说，王志文身上的文化内涵，其外延变得越来越宽泛了，按搞期刊书报的人的行话讲，就是“可读性”强了。所以，我们在《皇城根》、《过把瘾》、《东边日出西边雨》等以北京文化为主要表现形态的电视作品中，感受到的王志文完全是一个潇洒和富有幽默感、旷达而不拘小节的颇有魅力的北京小伙子。而这个北京小伙子在南方人眼里，又很能被接受，因为毕竟有一些从内心深处流淌出来的东西，是让南方人产生心有灵犀和心领神会的通感的。

不承认南方和北方因地域差异而造成的人的性格、气质，乃至生理特点的某些区别，是不客观的。所以，丹纳《艺术哲学》中关于艺术家个性与

地理环境的关系的论点，至今都可以对一些艺术现象作出解释。在电视文化无所不在的今天，电视文化所构成的地域性对峙已经显而易见。所以，有些电视剧，在京很受欢迎，可到了广州、上海，也许会受到意想不到的冷遇。反之亦然。比如，沪上很受欢迎的主持人叶惠贤先生，要是来京主持节目，说不定就会身处尴尬的境地。话题扯远了，回到王志文这儿来。由于王志文身上显示出来的南北文化交融的特点，至少可以在他所扮演的人物身上消除和化解一些电视文化上的地域性对峙，这对于广泛地赢得观众来说，已经讨到了不少便宜。

王志文真应该在北京发展。

还是要说到王志文的“豆芽菜”体型，这种体型至少与健壮魁梧的理想男人模式相去甚远，难道我们的观众就是欣赏“豆芽菜”的病态气质？……

约略掌握王志文一点“底细”的人，大抵都知道他是靠演文人而逐渐为人所知的。

王志文早先演过的文人，有多管闲事惹事生非的记者（电影《秘密采访》），有毛主席的文友柳亚子（电视剧《柳亚子》），有抗日战争时鸡狗不如任人宰割的大学生（电视剧《马鲁他》），有青年艾芜（电视剧《南行记》），有写《儒林外史》的清代文人吴敬梓（电视剧《吴敬梓》），还有电影《风雨故园》中看破红尘、装疯卖傻的落魄文人予凌公公，据说还有人想让他演郁达夫，不知王志文到郁先生那里“沉沦”了一回没有？

那些让王志文演文人戏的导演们不知看中了他哪一点，难道是看中了他的“豆芽菜”形象及其病态气质不成？

从来的中国文人，或古或今，在国人的想象中就少有体态康健、英俊魁伟的，他们总是一付孱弱多病可怜兮兮的样子，所谓“白面书生”，其实已是恭维之词了。“瘦马”王志文的这副身板，略加修饰，挤到文人堆里，是最恰当不过的了。

看来，看中王志文演文人戏的导演，确乎是看中了王志文身上具备的“病态”气质。

把王志文从文人的“病态”气质中挖掘出来，使之成为“病态”的浪荡公子、泼皮破落户子弟的，是李少红和刘苗苗两位女导演。女导演的眼光就是不同。无论《红粉》或《家丑》，其中都散发出呛人鼻息的脂粉之气，而营造这种气息的，与其说是那些妓女呀，丫环呀，小媳妇们，不如说干脆就是王志文的“病态”气质附着在那些女人身上，才使银幕透出红粉的基调。

无论是《红粉》中周旋于两个女人中的老浦，还是《家丑》中玩弄婢女的阔少，王志文以角色的身份一出现，就让人觉得这是个吸食鸦片久已成瘾，并且病入膏肓不可救药的病态青年。加之油头粉面，轻浮浪荡，玩世不恭的装束和举止，更使人感到此人物从心灵到肉体的病态。

唯其这个病态人物，在影片规定的情境中，随着旧时代一起走向了死亡，才使我们同人物之间产生了距离感，并由此对他有了审美的观注，这也许便是我们所以还能欣赏王志文饰演的这一类“病态男人”的原因吧。

王志文演都市青年，便把“病态”带进了当代都市生活。由是，“病态”便昭示着当代两性关系中男人的境遇我不知道赵宝刚何以慧眼独具，偏偏看中了王志文。我想这位演员出身的导演总不会也染上了王志文身上的“病态”特质吧。

王志文与赵宝刚合作的几部戏，均是以一个“情”字为中心。而正是这

几部戏，在角色赋与演员和演员赋与角色的相互使用中，王志文与很大一部分观众有了交流，基于这种交流，王志文走进了观众的视野之中。

这里必须要强调一点的是，王志文在都市情感剧中走过或走进观众，都与他饰演的角色自身的魅力极有关系，这一点他不得不要感谢编剧。当然，撇开编剧，完全从演员自身出发，王志文与观众的交流，就与当代男人的角色扮演有关。

男人在社会生活中的角色扮演，依传统的看法，似乎应是顶天立地，天塌下来能撑得起的了不起的人物。所以，

以，旧小说里，理想的男人一般被描写成虎背熊腰、豹头环眼、声若洪钟、势如奔马。然而，那毕竟是农业社会理想的男人模式，到了工业社会就不同了。工业社会是以心智替代体力的社会，所以，手持丈八长矛的张飞式的男人便一个个退化成了坐办公室的小白脸。

尤其在中国，自从本世纪一个伟人喊出“妇女能顶半边天”口号以后，解放了的中国妇女，借助着当代世界范围的女权运动的宏阔背景，毫不留情地把男人的阵地冲得七零八落。男人早已无法响当地充当英雄的角色，男人在蜕变，由英雄变成了狗熊，由老虎变成了虫。男人越来越失去了男人的概念，在现代生活中退守一隅，于是，他要健壮的身体何用，要掷地作金石声的男性特质何为，还不如赵宝刚一般长发披肩，化合着颓废与潇洒，在当代都市中踽踽独行，这样，至少还能给当代都市生活装点出些许诗意和浪漫的色彩。

事实上，赵宝刚的几部当代言情戏，据有关专家分析，均是以女性为中心。我看也是。《东边日出西边雨》里，王志文演的艺术家，先是被电台记者搁在了一边，后总算泡上许晴了，感情似乎有了归宿，但一觉醒来，人家又去了该去的地方。

在都市生活的大舞台上，王志文往往被女人推到了情感生活的边缘，形影相吊，顾影自怜，他正是作为蜕变了的人的标志，得到了观众的肯定。由是，王志文在现代生活中开始扮演一个很流行的角色——都市流氓。

流氓作家前一阵子在文坛上很猖狂，“我是流氓我怕谁”的言论也不绝于耳。王志文在几部现代戏里所扮演的

角色，除了《过把瘾》里是个文化馆里的什么人外，其余的好象都是东游西荡的无业游民，叫他都市流氓，可能是较贴切的称谓。

流氓无产无业，缺少单位和组织的依傍，是一个社会的浮游生物。王志文在《皇城根》和《东边日出西边雨》中扮演的角色，即是此等人物。

说起流氓，人们大抵会联想起打砸抢者，刑事犯罪者，严打对象，这些人其实是流氓概念的引申。流氓，取其本意，即是东游西荡的无业游民。王志文演的就是这些人。

说到流氓的无业，其实，只能说他们“业”不固定，并非说他们完全没有谋生的手段。比如说，王志文在《东边日出西边雨》中演的那个建平，虽然开着辆小白车东游西荡，但毕竟动不动就要跑到那座乌托邦式的小木屋里去作艺术家状。有时，也能烧出个把窑拿出去卖卖，此等流氓，不但有自己的活计和营生，而且活得还挺高雅的。

流氓当到这个层次，因其对社会没有太大的危害性，故而，这颗社会机器上松动的螺丝倒反而显示出他的几分可爱来。

比如，身在江湖，必得仰仗各路朋友，所以，他们身上多了几分哥们气；

比如多了几分诚意；再比如，东游西荡，见多识广，难免出语会多一些机智和幽默；而最主要的是，唯其自己当自己的主人，所以，人生的轻与重、沉与浮，都能折射出其多彩和丰富，这给观众观照人生，简直是提供了一面多棱镜。

写到这里，我不由得想起王志文在《皇城根》里演的最初引人注目的王喜。这个戏份并不很重的都市流氓，与其他人物相比，由于没有深陷于人伦、职业、事业等一切较为固定的社会关系之中，倒反而敢怒敢乐敢爱敢憎，活出了一份潇洒和随意，使人耳目一新。我难以想象，要是王志文选择了孙淳饰演的那个窝囊的男人，他在《皇城根》中，是否还有那样的亮色？

是都市流氓救了王志文。

诗曰：李杜诗歌万口传，至今已觉不新鲜，江山代有才人出，各领风骚数十年。被称为千古之事的诗歌文章况且如此，那么，在传媒异常发达的今天，明星的升降起落，大概也应该是三五年的事。不信请看，濮存昕，这位虽然没有读过多少书，但满脸书卷气的演员正在大步流星地步入明星的行列。由是，王志文的文人的天下，就受到了挑战。

观众永远是喜新厌旧的，这对于银屏上的故事是如此，对于明星也一样。不要永远端着同一种姿式，不要永远绷着同一副面孔，只有光景常新，才可能在征服观众上赢得时间的胜利。

王志文以演文人出道，其间当过浪荡公子、都市流氓，他还会有什么令人耳目一新的角色扮相呢？据说，前一段时间他无影无踪，是在一个电视剧中当一名潜伏特务去了。希望他的这个特务最好不要当得像文人、浪荡公子或者是城市流氓。

所以这样说，是因为我们尚有期待。

（文：废墨）

赚钱不如借钱，

借钱不如贷款，

贷款不如不还。

——《南方周末》

第三十五课牟其中

是首富还是首骗？看牟同学的表演，一目了然。“只要我们和国有企业合作，它就一定流失国有资产”，那是必然，否则，何以叫“空手道”；世界第十强的资产不就 1024 亿美元吗？尽管南德资产只有 20 亿，负债 4000 万美元，但南德有信心在 2005 年进入世界十强。“今天不重要，明天更重要”。

戳穿俗人的嘴脸——为牟其中一辩

时下流行窥探名人隐私。大凡名人的衣着、饮食、喜好、厌恶，以至生辰星座，最喜欢的和最不喜欢的，年龄、友朋、家居等等，均为生活平庸乏味的凡人所追踪。公共场合、办公室内，乃至夫妻卧室内、床铺上，大都谈论什么赵忠祥出书赚了一千万、杨澜去了美国、倪萍结婚了、聂卫平离婚又结婚……等话题。最可气的，居然还议论起处于经济改革最前沿的空手道大师牟其中总裁！目前，举国人民都在结合本单位、本部门实际学习十五大文件，牟总当然也在勤奋之列，南方某报居然大兴笔伐，运“春秋”之笔，兴挞鞭讽喻之实，这不是置家国大事于不顾吗？

余生老耄，未绝烟火，睹此不义之举，不由得不义愤填膺，然毕竟体虚，只得电召余五十年代带的副博士刘皮先生著文予以驳斥。

未几，刘皮副博士电传文题，文之名曰：“戳穿俗人的嘴脸：为牟其中一辩。”正题尚可，副标题虽得老夫心旨，然略有欠缺，未具老夫平生敬佩之牟总的全部职务，但考虑到既为副标题，也就算了，不予纠缠。

现将刘皮副博士之文全文照登：

“寒窗苦读十载春，一举成名天下知。”唐朝大诗人李黑曾如此诗曰。前些年，牟其中先生磨剑十年终以完成图—154 飞机易货贸易而闻名天下，真是大长了中国人的威风，也大长了民营企业的志气，一举站在改革开放最前沿。

牟其中先生的壮举大概令许多凡夫俗子惊叹，惊叹之余是艳羡、艳羡之余是嫉妒、嫉妒之余是遗恨了！于是有了《紧急举报》，有了不法分子利用新闻出版方面的漏洞非法出版、盗版的《大陆首富牟其中》及其姊妹篇《大陆首骗牟其中》，最近，南方专门报道骇人内幕的某报馆有了一版头条《牟其中：首富还是首骗》（含五个小注，三篇口述）。余遵师命，仔细研读这些文字，终于从字缝里读出字来，原来满篇都是一个“俗”字！是俗人嘴脸大曝光！余不揣浅陋，现结合自家的揣摩，著文以逐次驳斥之，为牟其中总裁一辩。学识浅薄，文字浅陋，不足体现牟其中大师的深意，还愿牟总谅解。

《牟其中：首富还是首骗》（下简称“《骗》文”）声称 1997 年 9 月 23 日牟总会见数十位记者，一上午侃侃而谈了 50 分钟有关“十五大与南德集团的发展”，但记者显然更关注有关盗版书以及牟总本人对此的看法。愚以为，这种新闻导向是有问题的。

问题何在？

首先，盗版书老记们必然先行读过，何必去叩问牟总本人的看法呢？想必牟总此际内心一定很痛苦。试想，一直站在改革开放的最前沿，用句老话说，站在改革开放的“风口浪尖上”，要承受多么巨大的压力，竟仍然有这么多俗人不理解，不支持，甚至抵毁！新闻界老有那么一些喜好窥视名人内心隐私的记者，不由自主地流露出可怕的俗人心理，对此事穷追猛打，这是很危险的，于国、于己都很不利。君不见戴妃的惨状吗？难道俗人们意欲名人都车撞南墙而后甘？

再者，牟总在新闻发布会前谈了学习十五大的体会，有什么可非议的？没有非议，用“侃侃而谈”这个词，表面上很“中性”，但实质上带有暗喻色彩，内心无非在这样想：十五大文件精神与你草班子南德集团有何关联？大凡内心有不满（受冷落？）情绪者，都是用这种口吻说话的。

最可气的，是某记者纠缠“空手道”这个东瀛语汇。据鄙人考证，空手道实乃赤手空拳的竞技项目，脱得赤条条无牵挂，再着一袭宽大无饰之衣，互相角力，以摔倒对方为宗旨。

牟总以“空手道”之绝技对付国有企业，南德的宗旨确立“为搞活大中型企业而服务，振兴社会主义”，绝对是一大创造，可圈可点。至于“只要我们和国有企业合作，它就一定流失国有资产”。那是必然，否则，何以叫做“空手道”？

牟总把空手道称为“从事商业活动的最高境界”，称“搞活大中型企业，是人类历史上最大的一次商业机会”，这是一种独创的提法。其关键便在于将“空手道”与“搞活国企”联系起来。这一点自是俗人难以理解。不喜欢牟其中的空手道是没意思的。空手道是一种本事。如果谁能空手赚大把的外国钱，能空手救国企于危难之中，能空手让祖国大地山青水秀——此人当是民族英雄。而且，今天看来是大逆不道的，明天就可能被赞为改革创新。第三世界的马来西亚总理马哈蒂尔怒斥第一世界的个体户索罗斯炒乱了东南亚金融，但索罗斯依然优雅地赴港参加世行年会，反唇相讥且赢得掌声。每种动物都有生存的权利和高招儿。

国人在“空手道”一词内涵的纠缠，实可谓俗人心肠、崇洋媚外！牟总所举之例实在典型：比尔·盖茨不就是“空手道大师”吗？他有产品？恕我直言：那软件不就是坐在电脑前捣古出来的小小磁盘吗？拥有这么个小玩意与赤条条无牵挂毫无差别嘛！牟总不也强调南德购买了抗幅射天线、空间技术等等吗！是呀，空间技术是目前政府禁止民营企业发展的，但是，不妨碍以外国公司的名义购买嘛！都是为国内经济腾飞努力嘛！有人提出“经营范围”问题，意思是南德有超经营范围的嫌疑。牟总慷慨陈词：空间技术、影响国计民生的基础设施，像大河大坝、三峡工程等，大规模集成电路等，“我们都在做！”我们与美国人合作发射卫星（在美国、香港各注册了一个卫星公司）、组成治黄专家小组（研究成果包括：不用去炸喜马拉雅山了，只要用定向爆破的方法，在横断山脉中筑起一座拦截大坝，就行了）、搞大规模集成电路（计划在6—8月之内生产出运算速度在10亿—100亿之间的芯片，当然，还是和美国人做，因为其他国做不了）。

可见，牟总的思路全在于为国家分忧！担心国家计划内的项目难以完成，于是，采取与外国人合作的途径，在国外做！将国内先进科技成果拿到境外做，让洋人看了心服口服，又减轻了国家的负担，岂非一举两得哉！所以，我劝那帮固守法律的文人，不要死心眼、一门心思为国家根本大法所束缚了，“抓到老鼠就是好猫”，不要斤斤计较是中国猫、外国猫，也不要纠缠老鼠被抓到哪国去了！

可以想见，牟总为此所承受的委屈了。但牟总说：“无论我们遭受了什么委屈，再委屈我也是个中国人，我应该维护国家尊严。”这种高风亮节，焉得不令人折服？

牟总为民族争光的拳拳之心，还体现在力争在2005年进入世界十强的目标上。当然啦，十强的内涵还不是十分清楚，那也只怪手下人不能干，怎么能一味怨牟总呢？光提出这目标，便足以一扫自鸦片战争以来中华民族身上的晦气了！资本，这个不重要。尽管南德有资产20个亿、负债4000万美元，但是，“今天不重要，明天更重要。”（这句话的修辞有点问题，但无关宏旨。）“我们南德不吸收资金，我们不要资金，我认为智慧比资金更重要，

只要有智慧、有能力、有经验就行了。”我们离 2005 年还有七、八年呢！《比尔·盖茨》那本书里不是说他三年创造 380 个亿吗！至于目前统计世界第一强资产 2221 亿美元，第十强 1024 亿美元，这个实在不重要，焉知河东、河西这么风水一换，南德不取而代之呢？

的确，媒体都注意到一点：1996 年 3 月 18 日牟总欲因公出国，在首都机场被有关方面扣留了护照。而且，牟总已表达得很清楚了：虽然很希望去国外考察，但因为国内有很多人把他当作“中国资产阶级的首要代表”、“对民营企业采取排斥态度”，所以，承受点委屈也无所谓。改革总要承受委屈嘛！况且，牟总即使不亲自去国外，南德公司还是照样与国外合营。当然，96 年那个环境下已经鲜有人对“资产阶级”如此仇恨，对民营企业采取排斥打击态度了，但也不能排除政府有关部门头脑僵化，思想不解放，远远落后于人民的平均思想水平嘛！这一点倒是值得政府有关部门反思的！

南德公司并非一门心思与外国人打交道，牟总还是强调发展内地经济的，喜欢与知识分子，尤其是与有名望的专家联手的。例如，开会出外，总喜欢带一名专家一起去；赞助天则研究所 100 万；尽管自己仅有 20 亿资产，还是一口承诺“南德准备在陕北投资 50 亿！”甚至，投资 2000 万给北京电影制片厂……足见其拳拳忧国爱国之心了！当然，其中的具体细节还在洽谈过程之中，不排除流产之可能，这需要相当的耐心，“前途是光明的，道路是曲折的”嘛！很多人暗讽牟总好说大话，说大话没什么大错，至少不是犯罪。牟先生先头是想往陕北投资 50 亿来着，后来因种种原因取消了，如此而已。说大话不是牟先生独有，先前在大跃进和十年动乱时代有许多大话，就是在前年，一家报纸还郑重告示某党委决定夺取农业大丰收——不知和老天爷商榷否？

总而言之，对于牟总这样一个气魄宏大的跨国经营的“红色资本家”，我们应该带着十二万分敬意去对待，去崇拜，去“忠”，这样，中国的改革才有前途，开放才有力度！我愿意呼吁：不要用俗人的眼光，用肮脏的传统伦理道德，用落后的法制观念去衡量站在改革最前沿的牟总了；让我们共同来戳穿俗人的嘴脸吧！

刘皮副博士的文笔虽粗陋，然也达于鄙意，甚慰吾心！权做推荐给那些怀屑小之心的人的课堂作业吧！此外，也请俗人们多多加强以下诸方面的修养：

1. 空手道绝技。需领悟牟总名言：“赚钱不如贷款，贷款不如不还”的真谛，特别是用空手道搏击国营大中型企业，使之流失资产的高科技。

2. 法律基础。此方面应以如何绕开落后的，有关禁止民营企业经营范围的条文，最产生效益的途径是把国产高技术卖给外国公司。

3. 国际金融与贸易。例如，如何去华尔街收购银行，尤其是结合空手道去收购，这方面牟总最有心得，估计已收购了好几家。

4. 读史书。尤其资深记者，需谨防毛主席晚年所犯错误，这一点，牟总已注意到；他曾说自己绝不是“晚年毛泽东”。

以上文字若牟总有暇一阅，则鄙人幸甚！

（文：丘桑）何智丽风波，第一次撩起了中国乒乓球队的皮袍，露出那个藏着的一叶风烈《何智丽风波》

第三十六课叶永烈小山智丽

何智丽一夜之间变成小山智丽。入日本籍，是容不得附带一个中国的“何”姓的，何况这还是代表日本参加国际比赛心须具备的“入场券”。在赛场上每球心喊“邀戏”，这也是参加国际比赛所“必须具备”的入场语。

以前我就特别钦佩叶永烈，也陆续拜读过他的许多著作。中国有这么多名人，热点新闻人物，干啥去写一个“日本媳妇”？

超脱的泛国际的“邀戏”

43届世乒赛在中国天津举行之际，我在书摊儿上见到了叶永烈先生所著《何智丽风波》一书，想来是出版社只为发行量大些，专门赶在这火候儿印出来的。

以前我就特别钦佩叶永烈，也陆续拜读过他的许多著作，知道他擅写国际名人如日本小山智丽的厚书。不经意间在书摊儿上见到这本《何智丽风波》，随便翻了几页，就发现特别好看，于是毫不犹豫掏钱买来一本回家认真一读。

这本厚书里写了许多当小山智丽还是何智丽时，代表中国乒乓球队参加世界大赛时被迫让球的种种苦衷，还有诸位中国队教练让她蒙受的清白之冤屈。尤其是书中“国球三十年”这一章文字，更让我和局外读者大开眼界，从中获知了中国乒乓球界的各种“黑幕”。此章之中叶先生还以从容不迫的笔调，亮出了好几位前国手、现领导的乒乓人士们不很美观的嘴脸，这就真让读者们大大提高了自己对中国乒乓球界的认识。或如书中所写：“何智丽风波，第一次撩起了中国乒乓球队的皮袍，露出那个藏着的“小””。真是纳闷儿，这么“小”的一个中国队，怎么竟能培养训笋出那么多的世界冠军？

厚书中还有几个小细节，再三学习仍然有些琢磨不明白，也在此处拣出来小作探讨，以就教于各位有识读者。

书中第一章《东山再起扬威广岛》第20页“何智丽评说她的三位对手”一节中，叶先生说到小山智丽在广岛亚运会打败陈静、乔红、邓亚萍三人之后，这样写：“我笑道，这好像是小小‘个体户’，跟国营大公司竞争。可是，你们的‘个体户’，用上海人的话来说，是‘夫妻店’，居然打败了中国乒乓球队这‘国营大公司’！”这番祝贺之词有点儿让我不明白了，小山智丽当初是在哪儿又跟谁学的打球？从叶先生口气看，似乎中国教练根本没带过她这位球员，倒好像小山智丽一直都是自个儿跟自个儿练出来的高超球技，无论哪个“国营大公司”都不曾在她身上投过任何本钱和力气。

书中第25页“中国女儿情日本媳妇心”一节这样写道：“何智丽直率地说，中国报刊的评论，日本报纸迅速加以转载，在日本引起很大震动。日本人很难理解说我是‘背叛’、‘汉奸’、‘罪人’，是‘吴三桂’，是‘卖国贼’。尤其是中日两国之间有过一段曲折的历史，一九九五年又是抗日战争胜利五十周年纪念，所以‘汉奸’这类话对于日本人来说是极为敏感的。”我感觉小山智丽这一番“直率”表白，也确实真有点“日本媳妇”的意思了，她所说“尤其是中日两国之间有过一段曲折的历史”，那又是怎样“曲折”的一段历史呢？我觉得那似乎是“曲折”得大了点儿的，是人类历史上侵略与被侵略的一场浩劫。因为“‘汉奸’这类话对于日本人来说是极为敏感的”，所以被侵略者铁蹄足足践踏了14年的中国人民，现在说话办事都该小心克制再加宽容，以免触动外国人的“极为敏感”处才对。不久前来华访问的日本

村山首相，还专门去卢沟桥参观了抗日纪念馆，并对日本侵华历史表示了深刻反省。相比起本国首相这番言行，国际主义的“日本媳妇”小山智丽的姿态显得超脱多了。

书中第七章《苦练六年再度辉煌》第160页“焦志敏也走上了异国婚恋之路”一节里这样写：“何智丽和焦志敏走上了相同的人生之路。”出嫁的形式是大略相同，可各自之后的言行内容却不尽一样。据新加坡《联合晚报》今年5月7日一篇题为“韩国媳妇心向中国”的文章载：“虽然归籍韩国，但焦志敏的中国情结还是浓得化不开，她说：‘我是中国人，要我效劳他国，面对昔日的队友和教练，心理上总不能平衡，拿着球拍也不舒服，索性高挂球拍吧！韩国队要我当教练，我也没答应。韩国对中国比赛，我当然希望中国胜。’”相比之下，焦志敏就太有点儿“狭隘的民族主义”味道了，她也终于不能活得如小山智丽那般干脆彻底，那般“超脱潇洒”。就这一点而言，焦志敏也确实还不够那么“邀戏”！

书中第272页，叶先生最后续写于今年3月29日的“补记”这样写：“至于把何智丽称为‘日本的小山智丽’，何智丽说，她已再三说过，她加入日本籍，是因为这是参加国际比赛必须具备的“入场券’。”这话说得非常“邀戏”！由此可见，在赛场上每球必喊“邀戏”，也一定是参加国际比赛所“必须具备”的入场语吧？

补记中还在题为“徐寅生的文章为何智丽平反”一段中，全文转载了徐寅生的文章《对“海外兵团”不可非议》。我作为一个“狭隘的个人主义者”，还不能如徐寅生先生那么豁达大度，将何智丽在广岛亚运会上的胜利称为“是我们对国际乒乓球运动的贡献”。从本书封底小山智丽胸前醒目的太阳旗和她紧咬嘴唇扬眉吐气的神情看，我只能认定她对日本乒乓球运动作出了杰出贡献！

补记中写：“眼下，何智丽已成了天津世乒赛的焦点人物。因为如果她不参赛，将意味着世乒赛产生的女单冠军不是真正的世界冠军。”由此可见小山智丽在当今世界乒坛的重要地位。当然，今后几年只要是她不参加的世乒赛，冠军就不是真的。比如本届的邓亚萍就不能算是真正的女单世界冠军，如此还劳神特别看重邓亚萍的国际奥委会主席萨马兰奇，白白给邓亚萍发了回奖，萨老头竟然忽略了：小山智丽既然没来参赛，那冠军就不是真的。

据本书第195页记载，叶先生于去年12月31日对小山智丽采访：“何智丽说，我去天津出席世乒赛是没有问题的。”可到今年5月初世乒赛真在天津举行时，全世界眼巴巴盼着小山智丽能来，她却由于一个偶然因素未能“出席”。据新闻报道证实：她是患了急性肠炎。补记最后写：“何智丽再三说，她很超脱，很潇洒，因为她毕竟只是一个业余的运动员，不必把胜负看得那么重。她热爱祖国，愿为加强中日友好多做贡献。”“邀戏邀戏！”我实在钦佩超脱的国际主义的“邀戏”小山智丽这种难能可贵的风度。（文：何东）

第十七课王海

王海面前路有三条：或降，或退，或战。降无疑是死路，自古降都无好下场。退为中策，如金盆洗手退出江湖，倒也可无疾而终。战即打假到底，实为上策。打假无有穷期，依然能建功立业，荣誉终身。

雾里看花

水中望月

——王海“打假”状

给王海开药方

以中国目前不太规范的无形资产评估手法，“王海”两字倘若注册为商标，其价值或许也会是天文数字。这是几年来王海南征北战所挣得的最大一宗战利品，可谓浪得虚名。从练摊北京的贩夫走卒到横走中国的打假英雄，王海是赔是赚已无须他人细说。倘若如此这般与不法商人肉搏下去，必修得正果，即便遭人暗算，亦可羽化成仙而不朽。事实上，打假这一职业安全系数甚高，几无牺牲之可能。上海所谓有人扬言要将他“搞掂”，故须乔装打扮，神出鬼没，无非是卖弄噱头，为自己的打假生涯涂抹点侠客般的传奇色彩而已。以王海之聪明，早已料定自己虽为中国打假第一人，却无殉道之虞，而有名利双收之实。

无论从内容还是形式上看，王海都更像一个算度精明的江浙人，而非山东汉子。齐鲁一带的人，其典型如济南泰山将军队的宿茂臻，耿直得不知道球往别处踢只知道往门里踢。王海显然不会如此直来直去，而是九曲回肠，诡计在胸。然民间有谚：聪明反被聪明误。而从种种渠道透出的信息看，王海恰有被言中之虞——好端端的打假英雄不做，却像要做商家的情人。

王海原本是商家的死敌。商家间虽时为商战而面目狰狞，但在对付王海的问题上却默契得像团结阵线、同仇敌忾欲除之而后快。然法制社会朗朗乾坤，“杀人灭口”显然行不通。好在商人背后的高参谋士深请辩证之道，硬的一手不行就来软的一手，招安王海岂不是不杀人而缄其口的上策。先是有商家暗送秋波，提出要与王海谈心合作，继之则捧出“尤物”，诚邀王海出任质量监督、顾问，甚而表示愿出资创办打假公司，与王海共同维护消费者权益。

抛出这些绣球后，商家还是有些七上八下，不知王海是刀枪不入的驽驴，还是难过“美人关”的顺驴。令他们欣慰的是，王海更像条顺驴，不仅慷慨应允和谈，还变被动为主动。在郑州，王海发出14张大帖请各大商场老总参加由他主持的座谈会，共商联袂维权大计，在广州又如法炮制，老总们颌首称快，赞曰这是超越和升华。如此温廉恭俭让，你好我好，还怎么打假？

水泊梁山的宋江变了节，人们担心王海学宋江。虽只是担心而非定局，但听到商家夸王海，大家已预感不妙。那么，假定王海真的被招安，是何因，又有何果呢？这样的分析，于他人只是“戏说”，于王海则是一个警钟。

众所周知，王海的价值体现于其赫赫声名。声名何来，无非是深孚民望又得媒介青睐；之所以如此，皆因王海揭竿而起，处处与不法商家过不去。双方的对峙虽不如阶级斗争那般急风暴雨，却也水火不容、泾渭分明。作为不法商家的对立面，王海的价值遂突兀而出。如今，王海立场不稳，一屁股坐错了地方，即意味着对立面消失、矛盾解体，民众和媒介自然再无拥趸的道理。皮之不存，毛将焉附？王海贬值在所难免。王海打假，打假即王海，这似成公理。不打假留王海何用。

个中三昧，王海不会不解，而弃声名贬值于不顾，必另有他图。所图者何？

抛开打假英雄的面具，王海其实是一个仅有点墨的打工仔，大志、傲骨难觅，所欲所望与凡胎并无二致。打假虽有虚名点利，毕竟伤身累心，不发趁早变卖了声名，颐养天年。正巧商家抛来媚眼，何不见好就收，半推半就委身去当个食客，日子岂不富足清闲。由小贩而食客，虽说不上衣锦还乡，

也算有了点人模狗样。王海打假原本就不是为了别人，而是为了自己。小富即安可矣！

问题在于，这样的日子到底能过多久？“没有永恒的朋友，只有永恒的利益”，这是商人信奉的铁律。今天商家奉王海为上宾，是因为其威望尚在，可资利用。日子一长，余威无存，王海便成鸡肋乃至累赘。商人从不豢养废物，扫地出门是顺理成章的事。这恐怕是王海的千虑一失，毛病还是出在书读得太少，目光短浅上。

日后王海若真的变成丧家之犬，本该咎由自取。鉴于救死扶伤的革命人道主义精神，还是给他开个药方。摆在王海面前的有三条路：或降、或退、或战。如前所述，降是死路。以王海的识字水平，《三国志》断然是天书，倘若脑子纠错能力强，通俗的演义还是读得进去，而其中降将的下场，王海当铭记在心。退为中策，王海倘若真有金盆洗手退出江湖之心，可息隐故里，改种地或开小铺，娶个媳妇热炕头，生儿育女，亦能无疾而终。战即打假到底，因应王海的功利观众及熟背《消法》的一技之长，实乃上策。王海虽一时立场动摇，但念此前屡有战功，若能悬崖勒马，百胜自会宽宥。打假未有穷期，王海依然能建功立业，荣誉终身。需要王海牢记的是，你和商家的对立宜结不宜解，此乃大是大非的原则问题，切不可模糊界限。何去何从，三思。

文章本该就此打住，偶尔瞥见回归常态的柯云路所撰的《超级圈套》，又多了一层疑，王海由战而和看似指挥若定，莫不是早已设定的捧红自己、名利双收的圈套，让商家、百姓和媒介往里钻？百姓的眼睛虽是雪亮，终究也有打盹的时候。又想不久前“一个小保姆和她编造的谎言”让中国一家大报下不了台之事，竟冷汗沁额。果如此，本文所言皆是废话，而王海必晒笑不已。

但愿这只是臆想。

谨以此文提醒王海。

（文：孙钱斌）后记

收在这本书里的文章，涉及的对象都是当今学界、商界、影视界、体育界和其他领域的大腕级名人。有导演、演员、节目主持人，教练、运动员，也有作家、理论家、企业家等。在中国这个传媒效应迅速膨胀的国度里，他们迅速地成为名人是理所当然的。本书收录的文章，文笔大多轻松幽默，也间夹讽刺和严肃。文章指出的疾陋之处，遵鲁迅先生所言，旨在“引起疗效的注意”；而其它轻松、游戏话题，算是对名人性格、旨趣的一种理解吧！但愿名人们能与读者共一笑。

为使本书更为生动、活泼，我们特请画家雪洲先生为每位名人配了插图，重在幽默，使我们的生活充满笑声。

最后，对本书的作者、画家致以深深的谢忱！

编者

1997.11.24

